

股票代碼：2724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一〇二年度

**年 報**

年報查詢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fxhotelsgroup.com>

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及職稱：侯嘉禎/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 emilyhou@fxhotels.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及職稱：羅莉萍/財務中心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 luoliping@fxhotels.com  
聯絡電話：8862-55720798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一)營運總部：

名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地址：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68,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名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北辦事處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77號9樓

電話：8862-55720798

名稱：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Room 1806, Wu Sang House, No. 655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名稱：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五層501室

電話：8610-65848000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三層501室

電話：8610-65848084

名稱：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牡丹路60號1606A室

電話：8621-51086145

名稱：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31號1樓

電話：8862-27180777

(二)子公司及分公司：

名稱：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區北四環西路68號雙橋大廈四層1單元

電話：8610-58986688

名稱：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順義區天竺鎮(天竺家園)17號樓

電話：8610-58102929

名稱：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四層501室

電話：8610-65848077

名稱：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蘇州市干將東路938號

電話：86512-67557991

名稱：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羅湖區愛國路梅州外貿大廈1號第一層、

電話：86755-36808600

名稱：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下城區朝暉路186號

電話：86571-80305555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奉賢區青村鎮奉拓公路2898號2幢119室

電話：8621-51086145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天綸橋路500號

電話：8621-60919988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東區華興道與新兆路交口東側

電話：8622-24330590

名稱：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東路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131號1樓

電話：8862-27180777

名稱：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高雄中華路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81號

電話：8867-9708777

名稱：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蘇州市高新區長江路樂園南廣場

電話：86512-68781111

名稱：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高新開發區麗景路18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2-25635711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1段22號5樓 網址：<http://www.fts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電話：886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xhotelsgroup.com>。

七、董事會名單(設籍台灣之獨立董事應增加記載國籍及主要經歷)：請詳見第10頁。

八、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及職稱：侯嘉禎/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886 2) 5572-0798  
電子郵件信箱：emilyhou@fxhotels.com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6
三、公司及集團簡介.....	7
四、集團架構.....	7
五、風險事項.....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一) 組織結構圖.....	8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2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4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5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7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9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31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33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33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4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6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6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39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3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一) 會計師公費.....	39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39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39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	3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1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1
(二) 股權移轉資訊.....	42
(三) 股權質押資訊.....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一) 股本來源.....	44
(二) 股東結構.....	44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5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6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6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7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7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9
伍、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一) 業務範圍.....	50
(二) 產業概況.....	51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58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一) 市場分析.....	58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8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8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68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9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1
陸、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1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81
(二) 簡明損益表.....	83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並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 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9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46
一、財務狀況.....	146
二、財務績效.....	147
三、現金流量.....	147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147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4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劃.....	14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4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5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1
(一)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51
(二)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152
(三)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52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53
(五) 企業營運概況.....	15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5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55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55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5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2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 102 年度營運成果、10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102 年中國大陸旅遊業發展良好，個人出遊、商旅旅行及會議展覽活動的逐漸增多。中國國家旅遊局局長表示中國大陸旅遊收入可達 2.54 萬億元；出境旅遊人數約 9730 萬人次；入境過夜人數約 5570 萬人次，旅遊外匯收入約 478 億美元。102 年中國旅遊投資快速增長，據不完全統計，全年全國旅遊直接投資達 5144 億元，增長 26.6%。其中，民間資本成為旅遊投資的主力，約占 57%。休閒度假、文化旅遊、鄉村旅遊、海洋旅遊、線上旅遊成為旅遊投資新亮點。預計到 104 年，旅遊業總收入達到 2.5 萬億元，年均增長率為 10%；中國大陸旅遊人數達到 33 億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10%；入境旅遊人數達到 1.5 億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3%；旅遊外匯收入達到 580 億美元，年均增長率為 5%；出境旅遊人數達到 8800 萬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9%；旅遊業新增就業人數達到 1650 萬人，每年新增旅遊就業 60 萬人。旅遊業增加值占全國 GDP 的比重提高到 4.5%，占服務業增加值的比重達到 12%，旅遊消費相當於居民消費總量的比例達到 10%。

## 一、102年度營業結果

###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面對良好的市場環境，本公司加速全面發展，去年新增簽約直營店 1 家，加盟店 28 家。最終全年營收 954,521 仟元，較 101 年成長 20.65%，合併稅後總淨利 51,083 仟元，稅後 EPS 1.54 元，102 年稅後總淨利較 101 年按 IFRS 調整后淨利大幅提升 277.91%，102 年 EPS 較 101 年按 IFRS 調整后 EPS 大幅提升 273.03%，主要係隨直營酒店及特許酒店加速拓展，酒店業績持續提升導致稅後總淨利及 EPS 較去年同期上升。主營業務酒店客房部分 102 年全年度住房率為 76.77%，客房平均房價為 NT\$1,518.64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已編制年度預算，並由各單位按月作分析差異，以作有效之預算管理。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 0 1 年	1 0 2 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791,164	954,521
	營業毛利		147,415	240,674
	稅後純益		-28,713	51,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0	4.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92	8.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7.66	13.21
		稅前純益	-9.57	19.91
	純益率(%)		-3.63	5.35
每股盈餘(元)		-0.89	1.54	

(四) 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 二、103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 經營方針

1. 首先在集團方面，將持續過去全面發展的計畫，加速集團的進一步擴張，並展開全面推廣，完成大陸及台灣地區的主要城市佈局。
2. 為配合酒店的快速擴張，提倡服務和支援原則，建立完善的加盟店監管和服務體制，確保客戶在各店能享受到一致的服務，增強客戶忠誠度。
3. 在運營方面，在與原有合作夥伴和協議公司保持良好關係的基礎上，將繼續拓展新客戶並大力推廣會員互動計畫。
4. 推出全新的人才招聘計畫和員工培訓計畫，在人力成本不斷上升的情況下，更合理的加強人員素質，提升服務品質。
5. 在專案發展方面，繼續穩步擴展，本年度我們除了拓展新城市的計畫外，對北京、上海、蘇州、重慶這類我們既有的據點集中城市，我們也希望利用群聚的效應，加強新據點的鋪設。
6. 市場部會配合集團的全面發展計畫和新店的開業計畫，多管道全面宣傳推廣，並加大與新興的網路媒體的合作，制定更多的網路推廣和促銷宣傳計畫。同時充分利用新興的媒介，發揮微信微博等管道的宣傳作用，在保持與原管道良好合作的基礎上加大對新興媒介的投入，領先市場，增加市場佔用率和品牌作用。

###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03年將是集團全面發展的時期，我們將進一步提升現有酒店的盈利，同時加速發展品牌建設並開發新店，預計今年增加5家直營酒店，以及36家加盟酒店。

###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01年至105年富驛品牌之市場佔有策略為快速開發佈局，維繫拓展顧客忠誠度群體，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譽度。策略主要分以下五個方面：快速發展優質加盟商，完成市場佈局；投放具有競爭力的顧客忠誠度維護策略；與品牌化、規模化程度較高的OTA管道密切合作，重點加強國際管道的建設；運用互聯網手段加大品牌傳播力度，引導客戶通過線上管道預訂客房；同時拓展中高端合作品牌提升行業影響力；攜手海峽兩岸酒店，開展與時尚精品、名品、各業內的領先品牌的商務與文化合作，強化富驛在大中華區中檔時尚商務品牌中的領導地位和樹立良好的企業公民形象。

#### 1. 快速發展優質加盟商，完成市場佈局

近期中國大陸國家商務部出臺了《關於加快住宿業發展的指導意見》，提出以品牌化、連鎖化、便利化經營為重點，力爭用兩到三年時間，將我國經濟型和中檔酒店比重由現在的不足10%提高到20%左右。此項中國大陸的宏觀調控，意味著特許經營將提速酒店數量的網路佈局與規模擴張，目前的商業地產業有很多的房地產商希望自行運作物業資產，因此特許經營的模式頗受擁護，尤其是對中端價位的精品酒店行業更加看好，這將是富驛時尚酒店集團必須把握的珍貴機遇。為此集團市場部將通過《城市建設》雜誌與各省級的政府機關和城建系統保持密切溝通，同時加盟新浪商業地產、找招會等相關網路招商平臺，為開發和招商提供第一手有效資訊和資訊。

## 2. 投放具有競爭力的顧客忠誠度維護策略

在延續集團原有高積分兌換比例值的基礎上，調整會員俱樂部針對消費者核心利益的多項條款，推出富驛幣運用靈活的積分兌換方式，帶給會員價值感和良好的體驗，提升吸引度和粘著力；輔以互聯網手段快速傳播，發展更多的會員。通過產品升級，加強酒店產品品質管控，推行全面品質管理、提升客戶的忠誠度和產品的感知品質。103 年以每個年度為經營週期，推出惠及一整年的主題活動，同時在各個季度分別推出連貫相接的促銷活動，及會員儲值卡、持續拉動會員關注並提升消費頻次，構建互利互惠的長期依存關係。最終使集團擁有數量和品質兼具的強大的穩定的會員群體。

## 3. 隨著門店佈局的完善，集團將加強與國內外具有競爭力的 OTA 管道統一的合作，並持續與 OTA 管道保持良性的合作夥伴關係，以期在不同的酒店經營週期給予相對應的支持。在管道建設策略中，根據富驛時尚酒店集團的定位和發展規劃，市場部將更加著力於國際管道合作的開拓與維護，以求通過此管道引入更多的國際客源，並散播富驛品牌的國際區域影響力，為長遠的國際化發展奠定基礎。

## 4. 建立多元化的網路媒體平臺和電子商務合作擴展知名度，運用互聯網手段加大品牌傳播力度，引導客戶通過線上管道預訂客房；開通國內知名網站的集團和門店的官方微博，開通官方微信和手機 APP，與消費者開展互動、瞭解需求，及時解決問題，在構建消費者粘度的同時，最大化的宣傳富驛時尚酒店品牌；同時根據移動互聯網發展的趨勢，引導客戶利用手機 APP、微信預訂客房產品，增進客戶體驗。

## 5. 拓展中高端合作品牌提升行業影響力攜手海峽兩岸酒店，開展與時尚精品、名品、各業內的領先品牌的商務與文化合作，打造富驛時尚品牌的美譽度、品牌文化和良好的企業公民形象。

## 6. 通過與國內定位相符的一線主導品牌建立合作關係，如航空、銀行、租車、娛樂、休閒，國內國際一線時尚品牌拓展品牌知名度及，轉化優質客戶，同時借助臺灣的門店的聯盟優勢，引進一些時尚特色產品，為內地會員提供 VIP 增值服務。與一些熱門時尚演藝團體開展合作，以時尚為核心開發品牌附加值。

###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評估 103 年中國的經濟仍將保持平穩的發展。展望未來五年內的中國市場，中端價位的時尚精品酒店的客房量將每年以 30% 以上的速度持續增長，目前此部分市場飽和度低，存在良性發展空間。目前中檔酒店已經出現幾個較大的品牌，各大經濟型酒店品牌也都進入這一市場，集中精力發展細分產品，這些品牌將像經濟型酒店一樣，逐步完成市場佈局，最終形成幾家較大品牌領先的格局。同時，政府不斷對高端消費進行規範，陸續出臺限制政府人員高端餐飲和住宿消費的政策，這雖然對高端服務業是一個致命的打擊，但對我們提供中檔產品的服務行業尤其是住宿業是一個非常寶貴的機會，限於政策的要求，這類客源只能消費下移，這對中檔酒店的經營和發展會帶來大量的支持。



103 年將是集團全面發展的時期，我們將進一步提升現有酒店的盈利，同時加速發展品牌建設並開發新店，預計今年增加 5 家直營酒店，以及 36 家加盟酒店。相信在公司全體同仁的努力下，必能達成目標。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指教。

此致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董事長：侯 尊 中



總經理：侯 尊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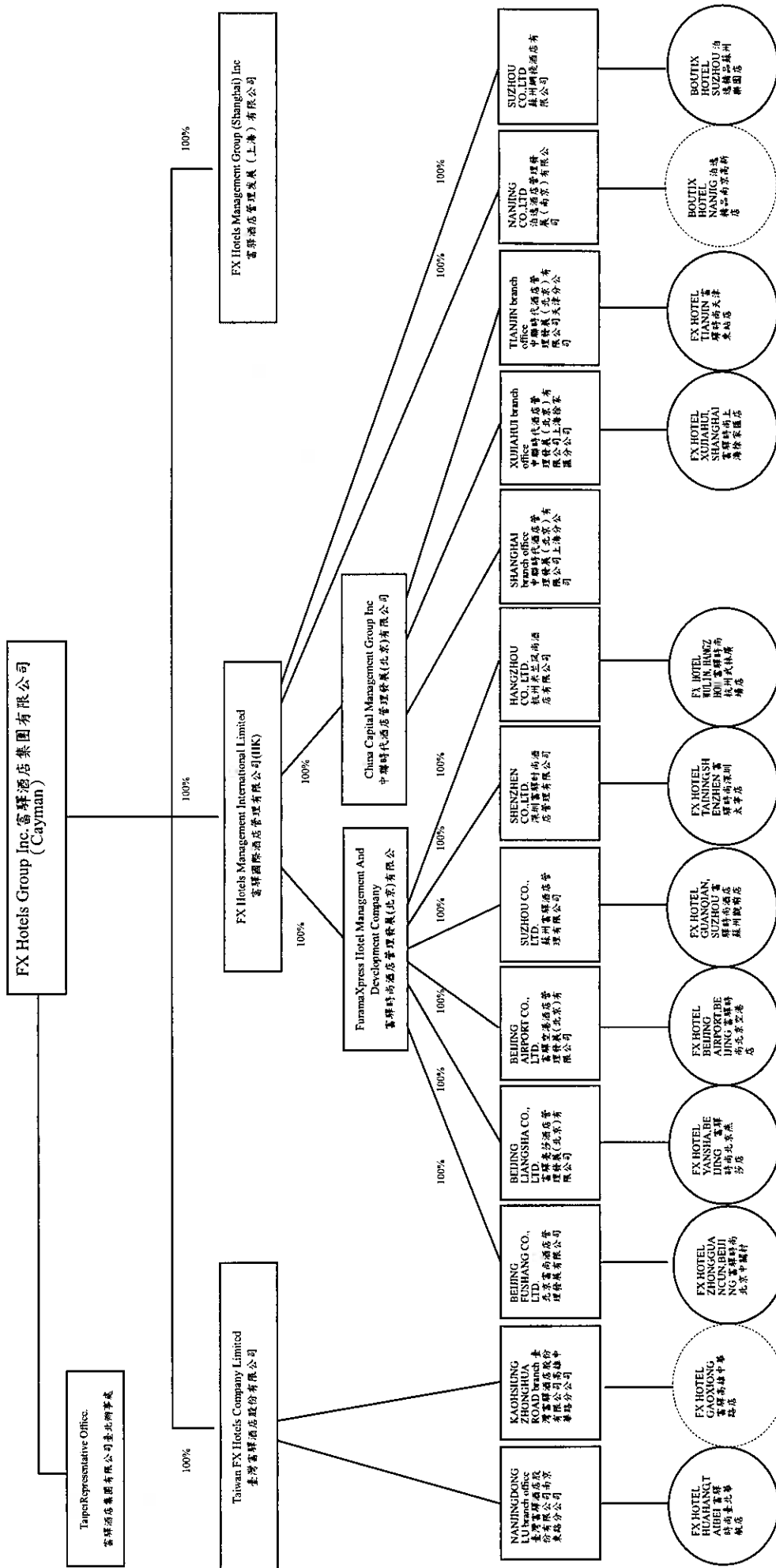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羅 莉 萍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1 年 1 月 15 日

103 年 05 月 15 日



註：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原名陸家嘴分公司，於100年12月29日更名為上海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於97年8月設立，其設立之目的係為發展上海陸家嘴地區之直營酒店，原本於97年已找到合適之標的，欲將該酒店納入直營，惟之後因該酒店面臨拆遷問題而中止，致上海分公司迄今尚無營運活動。

## 二、公司沿革：

年	月	重 要 紀 事
9 1	年 0 1 月	公司成立。
9 4	年 0 3 月	公司更名為中聯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公司開始籌備並擬制投資大陸商務酒店行業的計畫。
9 4	年 0 8 月	於中國北京成立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經營酒店管理 及商務諮詢；實收資本 147 萬美元。
9 4	年 0 9 月	富驛時尚酒店北京中關村店取得營業執照，並正式投入中國商務酒店 市場，該酒店位於被稱為「中國矽谷」的北京中關村核心地區，區域 內眾多高科技企業，擁有客房 238 間。
9 6	年 1 2 月	富驛時尚酒店北京空港店取得營業執照，位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西南 側，緊臨中國國際展覽中心新館和天竺開發區，距首都國際機場約 10 分鐘車程，擁有客房 178 間。
9 7	年 0 3 月	富驛時尚酒店北京燕莎店取得營業執照，位於北京中央商務區燕莎商 圈的亮馬河南岸，擁有客房 152 間。
9 7	年 0 5 月	中聯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集團控股 正式成立。
9 7	年 0 8 月	富驛時尚酒店上海徐家匯店取得營業執照，地處著名的徐家匯商圈， 四通八達之中心所在，周圍遍佈高端辦公大樓，是商業和娛樂的黃金 地段，擁有客房 118 間。
9 7	年 1 0 月	分別榮獲世界旅遊聯合會等組織所頒發之「全球酒店五星金鑽獎」及 中國國際文化傳播中心等組織所頒發之「世界華人特色酒店(賓館)100 強」獎項。
9 7	年 1 1 月	榮獲世界酒店聯盟等組織所頒發之「世界酒店 2008 中國最具有價值酒 店連鎖品牌」。
9 7	年 1 2 月	富驛時尚酒店蘇州觀前店取得營業執照，地處蘇州市中心，是交通樞 紐中心地理位置，商業和娛樂的黃金地段，擁有客房 229 間。
9 8	年 0 1 月	榮獲亞太旅遊聯合會等組織所頒發之「2008 中國最佳豪華時尚酒店」。
9 8	年 0 2 月	榮獲 2008 中國酒店榜中榜組委會所頒發之「2008 中國酒店榜中榜組 委會 2008 年度中國最受歡迎精品商務連鎖酒店」。
9 8	年 0 4 月	榮獲酒店職業經理人雜誌社等組織所頒發之「2008 年度最佳商務酒 店」。
9 8	年 0 9 月	因應集團架構重組，富驛集團取得富驛時尚、中聯時代、北京富尚、 富驛亮莎、富驛空港等公司 100% 股權，並擁有富驛時尚北京空港店、 富驛時尚北京燕莎店、富驛時尚北京中關村店、富驛時尚上海徐家匯 店、富驛時尚蘇州觀前店等直營店。
9 8	年 1 1 月	榮獲世界酒店聯盟等組織所頒發之「世界酒店 2009 中國最具發展價值 酒店連鎖品牌」及「世界酒店 2009 最受歡迎精品商務連鎖酒店」。
9 8	年 1 2 月	榮獲酒店職業經理人雜誌社等組織所頒發之「國際酒店集團最具成長 力獎」。
9 8	年 1 2 月	取得富驛時尚酒店石家莊中華店(特許經營店)，地處石家莊北二環中 心地帶，交通便捷，商務及休閒場所林立，擁有客房 100 間。
9 9	年 0 1 月	在台灣興樞市場掛牌。

年	月	重	要	紀	事
99	年 07	月	榮獲「2010年度中國最具成長力商務連鎖酒店」稱號。		
99	年 08	月	在原有5家直營店及1家特許經營店的基礎上，共新增特許經營店及聯盟店等7家酒店，杭州3家、上海1家、北京2家、重慶1家。		
99	年 09	月	新簽約直營酒店3家，分別為深圳太寧店、台北南京東路館店、天津火車站店。		
100	年 03	月	榮獲2010-2011年度中國酒店金馬獎：中國最具發展潛力酒店集團。		
100	年 04	月	新增特許經營店15家，北京、上海各3家，山東、銀川各2家，揚州、杭州、蘇州、重慶、蘭州各1家。		
100	年 04	月	新增直營酒店1家，通過收購方式取得杭州米蘭風尚酒店(原特許酒店)100%股權，並正式營業。深圳太甯店於99年12月取得營業執照，正式營業。		
100	年 08	月	新增直營酒店1家，位於武漢市，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新增特許經營店7家，上海、南京各2家，北京、內蒙古、山東各1家。		
100	年 11	月	新增特許經營店8家，北京、山東各1家，江蘇、湖北、寧夏各2家。		
101	年 02	月	富驛時尚天津火車站店及臺北南京東路館店取得營業執照，正式營業。新增特許經營酒店5家，北京、廣州、寧夏、重慶、山東各1家。		
101	年 05	月 29	日 上櫃掛牌。		
101	年 09	月	新增直營酒店2家，南京1家、蘇州1家，南京江寧店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蘇州泊逸精品酒店已於102年12月正式營業。新增特許經營店9家，重慶2家、江蘇2家、湖北2家、北京2家、山東1家。		
101	年 10	月	新增直營酒店1家，位於台灣高雄，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		
101	年 11	月	新增直營酒店1家，位於台灣台南，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新增特許酒店9家，河南3家，江蘇2家，北京、湖北、山東、甘肅各1家。		
102	年 03	月	新增特許酒店3家，天津、陝西、重慶各1家。		
102	年 05	月	新增特許酒店11家，北京3家、河南3家、上海、湖北、河北、江西、江蘇各1家。		
102	年 10	月	新增直營酒店3家，南京、蘇州、安徽各1家，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新增特許酒店10家，甘肅3家、北京、上海、重慶、江蘇、新疆、河北、陝西各1家。		
103	年 4	月	新增特許酒店11家，江蘇4家、銀川2家、浙江、陝西、河南、湖北、福建各1家。		

### 三、公司及集團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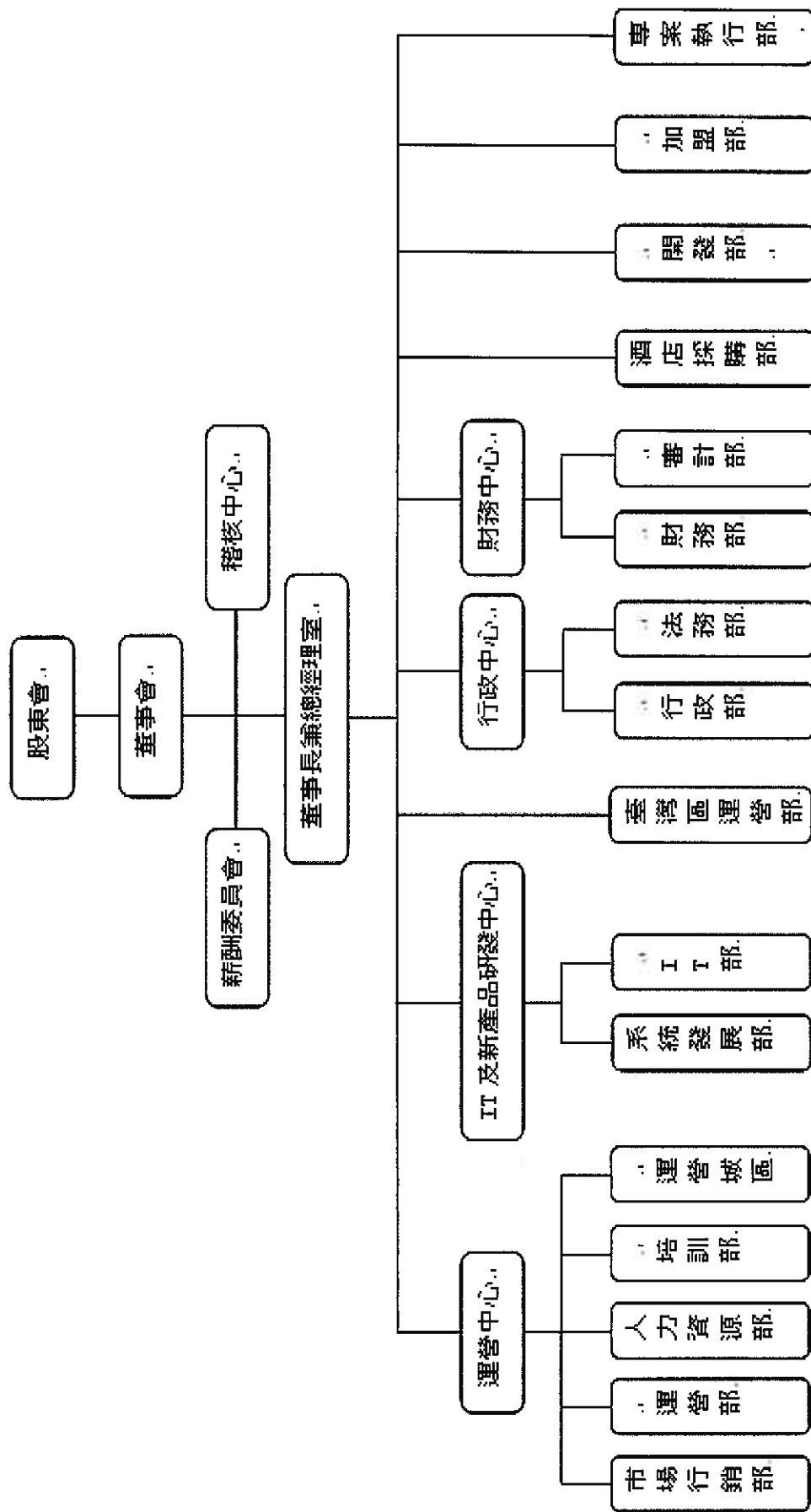
本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中文名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係於西元 2002 年 1 月 15 日成立於開曼群島，旗下品牌「富驛時尚酒店」是中國時尚商務酒店連鎖領導品牌。酒店選址集中在商業較繁榮一、二線城市的重要商圈內，可以最大限度滿足住客的商務和交際需求，降低旅遊費用。並且，富驛時尚酒店提供非常優惠的門市價格。集團擁有大量會員和簽訂住房協議之客戶以及合作旅行社等多種銷售管道，並因其時尚設計和優質服務而多次獲獎。

### 四、集團架構：請詳見第 5 頁。

### 五、風險事項：請詳見本年報第柒章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第 149 至 150 頁。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職 業 掌 務
稽 核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訂稽核組織管理規章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li> <li>2. 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予以執行作成稽核報告。</li> <li>3.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報相關稽核人員名冊、稽核計畫及執行與異常改善之情事。</li> <li>4. 查核及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供管理階層評核。</li> <li>5. 查核各部門執行各項計畫或政策及其指定職能之效率。</li> </ol>
薪 酬 委 員 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評估經理績效；制定和監督經理薪酬計畫。</li> <li>2. 制定員工退休金、利潤分享等收益計畫。</li> <li>3. 對公司員工薪酬計畫提出意見。</li> <li>4. 披露和解釋高管人員薪酬狀況。</li> </ol>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施集團品牌建設、總體戰略與年度經營計畫。</li> <li>2. 跟進董事會投資和經營戰略的執行情況，實現集團經營管理目標和發展目標。</li> <li>3. 建立和健全集團的管理體系與組織結構。</li> <li>4. 負責總體發展規劃及實施、管理。</li> <li>5. 向董事會提出經營預算和費用預算。</li> <li>6. 負責草擬董事會各項工作文件、戰略措施和發展規劃。</li> <li>7. 負責董事長室相關事項的記錄、傳達和跟進。</li> </ol>
運 營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持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實現集團經營管理目標和發展目標。</li> <li>2. 制定經營政策，檢查和監督運營管理標準化體系。</li> <li>3. 提高運營指標和運營服務品質。</li> <li>4. 指導相關部門的流程制定和管理工作，以保障酒店正常經營管理。</li> <li>5. 決策品牌戰略規劃與合作、管道開發、行銷體系及媒體公關。</li> <li>6. 培訓區域及酒店主要管理人員，完善操作標準和流程。</li> <li>7. 合理人力資源配置，控制人力成本，加強企業文化建設。</li> </ol>
行 政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據集團中、長期經營計畫，組織編制集團年度行政中心工作規劃。</li> <li>2. 為集團重大投資、融資、並購等經營活動提供建議和決策支援，參與風險評估、指導、跟蹤和控制。</li> <li>3. 建立健全集團法務、行政管理制度，並對集團的、法務部，行政部的日常管理進行總體控制。</li> <li>4. 集團合同、證照等重要法律文件的存檔、管理及分析，根據法令修訂及集團發展對相關合同檔及時作出調整，以保證集團經營合法化。</li> <li>5. 代表集團處理各類訴訟或非訴訟法律事務，維護集團合法權益。</li> </ol>
財 務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據集團中、長期經營計畫，組織編制集團年度綜合財務計畫和控制標準。</li> <li>2. 負責資金計畫、資金調度和控制管理。建立、健全財務管理體系，對財務部門的日常管理、年度預算、資金運作等進行總體控制。</li> <li>3. 為集團重大投資、融資、併購等經營活動提供建議和決策支援，參與風險評估、指導、跟蹤和控制。</li> <li>4. 參與確定集團的股利政策，促進與投資者的溝通順暢，保證股東利益的最大化。</li> </ol>

主要部門	職掌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主持財務報表及財務預決算的編制工作，為集團決策提供及時有效的財務分析，保證財務資訊對外披露的正常進行，有效地監督檢查財務制度、預算的執行情況以及適當及時的調整。</li> <li>6. 制定並開展內部審計，監督跟進審計建議的後續執行。</li> </ol>
酒店採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組織、協調集團或所屬部門的採購計畫，達成集團所期望的貨物種類。</li> <li>2. 調查、分析和評估市場，擬訂和執行採購戰略。</li> <li>3. 根據產品的價格、促銷、產品分類和品質，有效地管理特定貨品的計畫和分配。</li> <li>4. 發展、選擇和處理與供應商關係，改進採購的工作流程和標準，以達到存貨周轉的目標。</li> <li>5. 發展和維護總部及區域採購部、市場部、物流以及其他組織的相關職能部門的內部溝通管道。</li> <li>6. 向管理層提供採購報告，並進行庫存及使用分析。</li> </ol>
IT及新產品研發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根據安排完成運營系統模組開發。</li> <li>2. 對開發模組進行維護、管理和資料統計。</li> <li>3. 協調團隊成員進行開發。</li> <li>4. 不斷完善PMS酒店管理系統和中央預訂系統。</li> <li>5. 新店開業IT系統準備和PMS系統的安裝調試，負責新店設備的推薦。</li> <li>6. 檢查集團及各店機房設備運轉情況，並對各店提出維護意見。</li> <li>7. 負責集團IT設備的維護、保養及採買。</li> <li>8. 負責集團IT系統的日常運轉及維護，並根據使用過程中出現的需求進行改進。</li> <li>9. 負責各店IT設備更新規劃及重大IT產品的採購。</li> <li>10. 關注市場上和酒店有關的IT產品，提供產品資訊。</li> </ol>
台灣區運營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負責管理台灣酒店運營。</li> <li>2. 負責建立和管理台灣CRO系統。</li> </ol>
項目執行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集團直營酒店項目的工程設計、施工、採購、驗收及工程資料彙整工作。</li> <li>2. 集團工程裝修標準的起草、修改及實施。</li> <li>3. 特許酒店專案的跟進，及集團工程施工標準的落實及確認。</li> </ol>
開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進實施集團的開發戰略與策略，並實現開發戰略目標。</li> <li>2. 根據集團開發戰略尋找開發合適項目進行選址、市場調研、經營分析，項目的開發簽署及後續協調工作。</li> <li>3. 負責酒店開發市場的專案調研、統計及分析。</li> <li>4. 協調各地方政府及外部資源、公共關係、人脈資源的建立及維護。</li> </ol>
加盟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進實施集團的加盟戰略與策略，並實現加盟戰略目標。</li> <li>2. 根據集團加盟戰略尋找合適的特許酒店專案並簽約。</li> <li>3. 負責酒店開發市場的專案調研、統計及分析。</li> <li>4. 負責集團各區域的業務拓展，加盟服務及品質保障等相關事務。</li> </ol>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監察人

#### 1. 董事監察人資料(一)

103年05月1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股、未成 年子女現在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侯尊仁 (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註1)	959,881	2.64	-	-	-	-	-	北京市政府投資顧問 CCIP 中聯置業基金 I 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物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世界商訊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北京中經科訊資訊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衛理醫學資訊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 世娛國際文化傳播(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東映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小紅廚餐飲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董事 野柳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寶島村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金門聯活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富群酒店集團 100% 持股子公司董事長/ (執行)董事/總經理	監察人	侯尊仁	二親等	
	P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101.06.29	3年	98.12.21	8,092,253	30.03	9,585,478	26.37	-	-	-	-	美國史丹佛大學財務工程碩士 Bain & Co. strategic consultant	Ever Win Enterprises 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	董黃杰偉 (新加坡)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捷利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長 輕鬆假期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 春輝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 日寶食品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高雄餐旅大學旅遊管理系講師 中華兩岸旅行社協會理事 中華民國旅行社行業品質保障理事 高雄市旅行社公會業務理事 高雄市國際非政府組織研究學會理事 台灣富群酒店(股)公司董事 野柳渡假村(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101.06.29	3年	98.12.21	3,497,571	12.98	3,940,897	10.84	-	-	-	-	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日期	任期	初次選日期	還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姓	名關係
代表人	董侯( 臺灣)	101.06.29	3年	101.06.29	-	-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國際商業學士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 部副總裁 CSC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副總裁 Capital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 助理副總裁 英商渣打銀行經理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Credit Suisse Firstboston analyst Morgan Stanley associate Citigroup senior associate Axial Group Limited director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訴訟非訴訟代理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祖( 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analyst Morgan Stanley associate Citigroup senior associate Axial Group Limited director	AXIAL GROUP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楊政( 臺灣)	101.06.29	3年	101.06.29	-	-	-	-	-	-	-	-	德國法蘭克福大學法律與金融研究 所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法學碩士 恆業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 仁頌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系兼 任講師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兼任講師	遠東集團太平洋光百貨(股)公司法律顧問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董事 無錫遠東百貨商場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太平洋商業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薛彬( 臺灣)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淡江大學財金所碩士 新加坡商賈亞資管理公司總經理 勤業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協理 怡和創業投資集團副總經理	大京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亞砂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友旺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磊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侯翠( 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州立大學環境醫 術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人類科學系系主任 兼研究所所長	侯政廷文教基金會執行長 和泰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 瑞和庭建設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豪華大酒店(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康榮( 臺灣)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Singapore Management University Adjunct Professor 新普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昱晶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文泰(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監察人 晉博神經專科醫師	新普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昱晶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文泰(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侯尊( 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榮推神學院博 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生物系學士	晉博神經專科醫師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董事 寶島村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金門辦法假酒酒店(股)公司董事長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侯尊中	無	二親等

註1：本公司董事長侯尊中個人透過其持股100%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td. (BVI)及持股80%之3H Investment Inc. (塞席爾)分別持有本公司3,940,897股及782,407股，該公司董事長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為5,683,185股，綜合持股比例15.63%。

註2：董事及監察人皆無信託持股之情形。

註3：薛彬女士於民國102年11月25日辭職。



註：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辭職。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103 年 05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侯尊中	91.01.15	959,881	2.64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計算機科學碩士 美國 BNI 集團董事長 北京華源科技協會創辦人 & 北京分會秘書長 中經合集團非執行董事	北京市政府投資顧問 CCIP 中聯置業基金 I 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物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世界商訊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北京中經科訊資訊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衛理醫學資訊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 世埃國際文化傳播(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東詠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小紅廚餐飲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董事 野柳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寶島村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公司董事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持股子公司董事長 /(執行)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執行	李志平	100.07.25	-	-	-	-	-	-	漢庭酒店集團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錦江之星酒店集團分公司總經理 香港理工大學旅遊酒店管理專業理學碩士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訴訟非訴訟代理人)	侯嘉禎	98.12.21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國際商業學學士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副總裁 CSC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副總裁 Capital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 助理副總裁 英商渣打銀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中心副總經理	羅莉萍	97.06.23	-	-	-	-	-	-	江蘇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中國註冊會計師 格林豪泰(GreenTree Inn)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上海喜士多便利連鎖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持股所有子公司(註) 財務中心之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雷英	94.08.17	-	-	-	-	-	-	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系畢業 中國律師、房地產經紀師 美國 BNI 集團法務總監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持股所有子公司(註) 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富驛酒店 100% 持有股權所有子公司包括：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灣富驛)、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簡稱富驛 HK)、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富驛時尚)、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中聯時代)、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簡稱富驛上海)、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簡稱中關村)、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富驛燕莎)、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富驛空港)、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富驛)、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簡稱深圳富驛)、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簡稱杭州武林)、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簡稱蘇州網棧)、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簡稱南京泊逸)。

2. 控股公司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05月15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城區總經理	孫文利(中國)	98.09.17	-	-	-	-	-	-	上海旅遊高等專科學校神州商旅酒店運營總監	中聯時代徐家匯、中聯時代陸家嘴、蘇州富驛及富驛深圳等公司之運營總監	無	無	無
集團副總經理兼運營中心總經理	任嘉禾(台灣)	100.05.01	-	-	-	-	-	-	美國佛州港瓦東南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蘇州百悅大酒店總經理 安徽天長新世紀大酒店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總監	盧金玫(中國)	100.08.22	-	-	-	-	-	-	清華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研究生 如家酒店集團華北大區人力資源經理 首旅集團下屬酒店人事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運營部總監	趙陽(中國)	100.12.29	-	-	-	-	-	-	沙市大學機械製造專業專科 漢庭連鎖酒店多店店長 維也納酒店集團行銷總監	無	無	無	無
法務總監	高燕(中國)	102-07-01	-	-	-	-	-	-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專業本科 斯恩威(中國)自控系統有限公司法務主管 北京市博道律師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加盟服務總監	郝冬梅(中國)	102-02-01	-	-	-	-	-	-	中國人民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專業研究生 達伯艾特(北京)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高級招聘&員工關係經理 北京鏈家地產人事經理	無	無	無	無
加盟部總經理	陳保柱(中國)	102-09-10	-	-	-	-	-	-	東方大學企業管理專業本科 達伯艾特(北京)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監 北京同源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銷售經理	無	無	無	無
集團副總經理兼資訊與採購中心總經理	伍道棟(台灣)	101-08-01	-	-	-	-	-	-	臺灣科技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總權益之比例(%) (註11)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總權益之比例(%) (註1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註12)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總權益之比例(%) (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證所得總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股數(I)(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董事長	侯尊中	0	0	0	0	0	0	0	0	0.14	0.14	4,800	105	0	0	0	0	0	0	0	0	9.74	無
董事	Furama Hotels Int. Manag. Inc. 代表人黃杰偉																						
董事	Furama Hotels Int. Manag. Inc. 代表人吳嘉良																						
董事	Luxury Dynasty Co., Ltd 代表人侯嘉禧																						
獨立董事	劉祖德																						
獨立董事	楊政寬																						
獨立董事	薛彤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註9)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註10)
低於 2,000,000 元	侯尊中、黃杰偉、侯嘉禧、楊政寬	侯尊中、黃杰偉、侯嘉禧、楊政寬、劉祖德、薛彤彬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其他經理人及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註 8：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2. 監察人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侯翠杏	0	0	0	70	0.14	0.14	無
監察人	康榮寶							
監察人	侯尊仁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2,000,000元	侯翠杏、康榮寶、侯尊仁	侯翠杏、康榮寶、侯尊仁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註5)		取得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股數(註 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6)			
總經理	侯尊中																
資深執行 副總經理	李志平	7,550		0		2,209		0	0	0	19.10	0		0			無
資深副總 經理	葉成禮																
董事長室 副總經理	侯嘉禎																
財務中心 副總經理	羅莉萍																
行政中心 副總經理	雷英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E
低於 2,000,000 元	侯尊中、李志平、葉成禮、侯嘉禎、羅莉萍、雷英	侯尊中、李志平、葉成禮、侯嘉禎、羅莉萍、雷英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6 人	6 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雜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提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證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b.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並無配發員工紅利之情形。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據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之價值核發。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職位、對公司之貢獻度、同業水準及本公司人事規章進行辦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1 年度				102 年度			
	酬金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400	2,400	3.34%	3.34%	2,400	2,400	4.69%	4.69%
監察人	-	-	-	-	70	70	0.14%	0.1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015	6,015	11.74%	11.74%	7,359	7,359	14.41%	14.41%
總計	8,415	8,415	15.08%	15.08%	9,829	9,829	19.24%	19.24%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董事會開會 1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侯 尊 中	16	0	100.00%	101.06.29 連任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 表 人 黃 杰 偉	0	4	0%	101.06.29 指派連任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 表 人 吳 盈 良	13	3	81.25%	101.06.29 指派連任
董 事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 表 人 侯 嘉 禎	16	0	100.00%	101.06.29 指派
獨立董事	楊 政 憲	15	0	93.75%	101.06.29 接任
獨立董事	劉 祖 德	5	4	31.25%	101.06.29 連任
獨立董事	薛 彬 彬	7	0	87.50% (註)	101.06.29 連任 102.11.25 辭職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第二屆第五次董事常會案由五：指定本公司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及專責保管人乙案。

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本公司以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印章為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並指派董事長室副總經理負責保管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

表決情形：請董事長室副總經理侯嘉禎女士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民國 102 年 3 月 15 日第二屆第五次董事常會案由八：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租賃意向備忘錄」展延相關事宜。

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因侯尊中先生及吳盈良先生因擔任野柳渡假村之董事，應迴避參與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間之協商。

表決情形：請董事長侯尊中先生迴避，經代理主席薛彬彬獨立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表決情形未揭露吳盈良董事利害關係迴避情形，係此次會議吳盈良董事採委託出席並未到場開會，致會議現場僅董事長侯尊中先生迴避。)

3.民國 102 年 3 月 29 日第二屆第一次董事臨時會案由八：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租賃意向備忘錄」展延相關事宜。

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因侯尊中先生及吳盈良先生因擔任野柳渡假村之董事，應迴避參與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間之協商。

表決情形：請董事長侯尊中先生與董事吳盈良先生迴避，經代理主席薛彬彬獨立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民國 102 年 6 月 19 日第二屆第七次董事常會案由四：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終止「租賃意向備忘錄」之相關事宜，並討論相關事項之後續處理方式。

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因董事長侯尊中先生及董事吳盈良先生因同時擔任野柳渡假村董事，該二名董事應迴避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表決情形：請董事長侯尊中先生與董事吳盈良先生迴避，經代理主席薛彬彬獨立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民國 102 年 11 月 26 日第二屆第三次董事臨時會臨時動議：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擬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加盟合約。

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因董事長侯尊中先生及董事吳盈良先生因同時擔任野柳渡假村董事，該二名董事應迴避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表決情形：請董事長侯尊中先生與董事吳盈良先生迴避，經代理主席康榮寶監察人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民國 102 年 12 月 30 日第二屆第十一次董事常會案由三：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乙案。

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因牽涉到獨立董事楊政憲先生個人之指派，請獨立董事楊政憲先生迴避。

表決情形：請獨立董事楊政憲先生迴避，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與三席監察人，經由出席董事會會議得充分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適時提供建議方案與意見。

註：為任期內之實際出(列)席率(%)。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董事會開會 16 次 (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 B )	實際列席率 (%) ( B / A )	備 註
監察人	侯 尊 仁	14	87.50%	101.06.29 接任
監察人	侯 翠 杏	7	43.75%	101.06.29 連任
監察人	康 榮 寶	14	87.50%	101.06.29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之監察人除列席參與董事會監督其運作外，並充分瞭解本公司股東結構及各部門之職掌分工與作業內容，同時與各部門中高階主管得以電話或會議方式聯繫，故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已建立適當的溝通管道。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

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報告的結果，若有應注意的事項監察人於列席董事會時會陳述意見敦促董事會改善；會計師出具的財務報告定期送請監察人審查，如有疑義雙方即時溝通澄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墙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若糾紛涉及法律問題則委由律師處理。</p> <p>(二) 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機構負責。</p> <p>(三) 依本集團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設有三席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並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p>	<p>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資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於100年6月27日第一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三人。</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尚未訂定「公司係為外國企業，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之運作，實質上業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執行。</p>	<p>訂有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本公司之運作，實質上業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另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	本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及獨立董事安排「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進修體系之相關課程。	(三) 除特殊狀況外，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出席參加會議，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表決。 (四) 公司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將持續評估董事與監察人所負職責之重大性，以考量於適當時機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五)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且與客戶往來皆遵守合約履行義務。 (六) 本公司極重視企業整體形象與社會責任之互動關係，因此秉持同榮互惠的原則，以創造產業發展與提昇自我競爭力，進而謀求股東最大權益。
(七)	本公司業已為董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保險，投保期間自民國 102 年 9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03 年 9 月 01 日止，投保金額美金 300 萬元。					
八、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業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評項目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註 1)	姓名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家 數	備 註 (註 3)		
			具有商務、會計或公司財務業務所需之專業經驗	具有商務、法律、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相關之專業證書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薛彬彬 (註 A)		是	是	✓	✓	✓	✓	✓	✓	✓	✓	是	
其他	林純正 (註 B)		是	是	✓	✓	✓	✓	✓	✓	✓	✓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楊政憲		是	是	✓	✓	✓	✓	✓	✓	✓	✓	是	
其他	陳奇銘		是	是	✓	✓	✓	✓	✓	✓	✓	✓	不適用	
其他	涂德義		是	是	✓	✓	✓	✓	✓	✓	✓	✓	不適用	

註 A：薛彬彬女士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辭職 (楊政憲先生接任)

註 B：林純正先生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28 日辭職 (陳奇銘先生接任)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與他人名義持有公司或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大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財務、法律、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 (理事)、監察人 (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0年6月27日至102年12月21日，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 B )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	備 註
召集人	薛彬彬	1	0	100%	102年11月25日 辭職
委員	林純正	1	0	100%	102年11月28日 辭職
召集人	楊政憲	1	0	100%	
委員	陳奇銘	1	0	100%	
委員	涂德義	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整體營運活動，推動企業各項社會活動。</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 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座談會，及員工座談會，宣導企業倫理。員工可輕易查詢相關員工行為準則，也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機制。</p>	<p>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訂定相關政策。</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提升各項資源利用率。因旅館業非高度污染之重工業，故較無使用對環境衝擊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定期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並建立可衡量之目標，及檢討環境永續宗旨或目標之進展。</p> <p>(三) 設有環安衛生專責人員，維護環境。</p> <p>(四) 公司依營運活動之情形，宣導公司各部門、人員節能減排，推動各項節能措施，降低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一) 公司遵循勞動法等相關勞動法規，並編制員工手冊，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提供員工表達意見之途徑，並使其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活動。</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等，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預防職業災害。</p> <p>(三) 公司每週召開高管會，與會部門主管就會決議事項，就要項部分轉知部門承辦人員。</p> <p>(四) 公司屬服務業性質，遵循政府法規及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其他任何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p> <p>(五) 本公司對於採購對象，未來將其對於綠色環保之實施制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p> <p>(六) 公司鼓勵員工對社會公益事務投入及贊助，並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活動。</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三) 本公司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於契約明定誠信經營。</p> <p>(二) 公司管理階層已指示專責單位督導；若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與後續檢討狀況，會向董事會報告。如他人涉及不法情事，會將相關事實通知司法、檢察機關。</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除註冊地國或營運地國法令限制外，若情節重大者，將得於內部網站揭露反誠信行為之人員職稱、姓名、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惟其相關運作均會按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予以執行。	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三) 本公司訂有資訊保密制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雇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搜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及「關係人(企業)交易管理作業」等相關規章，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0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第一上櫃公告及申報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28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0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尊中

總經理：侯尊中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資誠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03 月 19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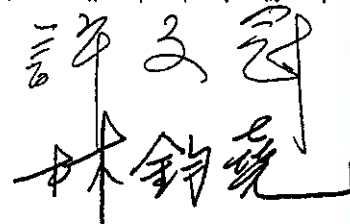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 03 月 19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鈞堯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501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0 3 月 2 5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十)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	102.06.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承認 101 年度決算表冊案。</li> <li>2. 通過承認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3. 通過討論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li> <li>4.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li> <li>5.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li> </ol>
-----	-----------	--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	102.03.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營運計劃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式」部分條文案；內控管理辦法中，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董事會運作管理作業」案。</li> <li>4.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li> <li>5. 通過根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七條第四款規定，通過指定本公司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及專責保管人員案。</li> <li>6.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高雄中華店裝修資金需要，向安泰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li> <li>7.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業務需要向華南商業銀行、臺北富邦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li> <li>8. 通過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租賃意向備忘錄」展延相關事宜案。</li> <li>9. 通過本公司之孫公司「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股權轉讓相關事宜案。</li> <li>10. 通過本公司投資「富驛香港」與「富驛上海」案。</li> </ol>
臨時董事會	102.03.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決算表冊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li> <li>4. 通過擬召開本公司 2013 年股東常會案。</li> <li>5. 通過受理 2013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案。</li> <li>6. 通過本公司為應台灣業務需要，擬在台增設子公司案。</li> <li>7. 通過為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融資追認案。</li> <li>8. 通過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意向備忘錄」之展延相關事宜，並討論租賃相關事項之後續處理方式案。</li> </ol>
臨時董事會	102.04.09	通過本公司與總太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及其增補協議，以共同參與「屏東縣墾丁教會館及多功能設施 BOT 案」招標案。

董事會	102.05.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說明。</li> <li>2. 通過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台灣富驛向台中商業銀行辦理融資，暨本公司因前述借款為子公司台灣富驛之背書保證案。</li> <li>3.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業務需要向臺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背書保證案。</li> <li>4. 通過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向上海商業銀行辦理借款展期案。</li> <li>5.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部分條文；內控管理辦法中，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li> </ol>
董事會	102.06.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辦理 20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即募集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li> <li>2. 通過子公司富驛 HK 取得網路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70% 的股權案。</li> <li>3. 通過為子公司臺灣富驛業務需要向大眾商業銀行之背書保證案。</li> <li>4. 通過有關子公司臺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終止《租賃意向備忘錄》之相關事宜，並討論相關事項之後續處理方式。</li> <li>5.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代理人任用案。</li> <li>6.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出席費建議案。</li> <li>7. 通過本公司第一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事項。</li> </ol>
董事會	102.08.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對於子公司臺灣富驛資金貸與額度調整案。</li> <li>2. 通過為子公司富驛 HK 業務需要向第一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li> </ol>
董事會	102.10.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票股利)即現金股利,發放基準日等相關事宜。</li> <li>2.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募集期限延長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辦理銀行融資續約案。</li> <li>4. 通過本公司為臺灣富驛業務需要之背書保證案。</li> <li>5. 通過本公司新增對子公司投資案。</li> <li>6. 通過本公司新增資金貸與他人案。</li> </ol>
董事會	102.11.13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決議本次會議原擬討論之議案，保留至下次董事會會議再議。
臨時董事會	102.11.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融資續約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富驛 HK 業務需要向第一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新增對子公司投資案。</li> <li>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li> <li>5. 通過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公司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事宜。</li> <li>6. 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臺灣富驛業務需要向元大商業銀</li> </ol>

		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 臨時動議：.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臺灣富驛擬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署加盟合約案。
董事會	102.12.30	1.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預算案。 2.通過為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對於本公司與該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子公司，2014 年度資金貸與額度案。 3.通過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案。 4.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內部稽核計畫案。 5.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臺灣富驛因業務需要向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 6.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董監事、總經理任命案。 7.通過本公司新增對子公司富驛香港間接轉投資中聯時代投資案。 8.通過本公司向安泰商業銀行融資之展期案。
臨時董事會	102.12.30	1.通過本公司第二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議案。 2.通過調降本公司為臺灣富驛因業務需要之背書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向安泰商業銀行融資案。
臨時董事會	103.01.06	1.通過訂定本公司 102 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及其他相關事宜。 2.追認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 3.通過本公司 IT 及新產品研發中心主管任命案。
董事會	103.03.19	1.通過本公司 2014 年度營運計畫案。 2.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為子公司臺灣富驛向第一商業銀行出具《支持承諾函》。 4.通過本公司為銀行辦理融資案。
董事會	103.03.28	1.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決議案。 2.擬定 201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流程等相關事宜。 3.通過受理 2014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名及提案事宜。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常式》部分條文案。 5.通過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董事會	103.04.28	1.通過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第 1 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2.通過支持獨立董事提名名單案。 3.通過本公司向第一商業銀行辦理融資續約事宜。 4.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臺灣富驛資金貸與額度調整。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部份條文案。 6.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年05月15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中心經理	李嘉惠	101.08.13	103.02.28	業務性質變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	102.1.1~102.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		
6	10,000千元(含)以上				✓

註：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相關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及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3年4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鑑於本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1年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係因自民國102年1月1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且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IFRSs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IFRSs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IFRSs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葉東輝會計師 黃樹傑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3年4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左述之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左述之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02 年度		1 0 3 年 度 截 至 0 4 月 2 9 日 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侯 尊 中	570,525	0	381,845	0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1,280,725	0	822,110	0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 表 人 黃 杰 偉	0	0	0	0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 表 人 吳 盈 良	0	0	0	0
董 事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187,661	3,390,000	0	0
董 事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 表 人 侯 嘉 禎	0	0	0	0
獨董	立 事 劉 祖 德	0	0	0	0
獨董	立 事 楊 政 憲	0	0	0	0
獨董	立 事 薛 彬 彬 ( 註 )	0	0	0	0
監 察 人	侯 尊 仁	0	0	0	0
監 察 人	侯 翠 杏	0	0	0	0
監 察 人	康 榮 寶	0	0	0	0
資深執行 副 總 經 理	李 志 平	0	0	0	0

職稱(註1)	姓名	102年度		103年度截至 04月29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財務中心 副總經理	羅 莉 萍	0	0	0	0
行政中心 副總經理	雷 英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民國102年11月25日辭職。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 名	質押 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 人	交易相對人與 公司、董事、監 察人及持百分之 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質 押 比 率	質 借 (贖回)金額
LuxuryDynasty CompanyLimited	質押	102/01/03	日盛銀行	無	255,000	11.86%	6.79%	USD690,000
		102/01/04	日盛銀行	無	575,000		15.32%	
		102/01/04	陽信銀行	無	1,010,000		26.91%	USD840,000
		102/07/25	國泰世華	無	1,550,000		39.33%	NTD34,000,000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04月29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義人合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9,585,478	26.37%	0	-	0	-	-	-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表人：黃杰偉	0	0	0	-	0	-	-	-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表人：吳盈良	0	0	0	-	0	-	-	-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3,940,897	10.84%	0	-	0	-	侯尊中 3H INVESTMENT INC.	本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為同一人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侯嘉禎	0	0	0	-	0	-	-	-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	2,588,284	7.12%	0	-	0	-	-	-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黃永順	0	0	0	-	0	-	-	-
Hong Chen	1,833,327	5.04%	0	-	0	-	-	-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蔡謀燦	1,708,450	4.70%	0	-	0	-	-	-	-
侯尊中	959,881	2.64%	0	-	0	-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為同一人	-
							3H INVESTMENT INC.	董事長為同一人	-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富麗華酒店國際管理公司投資專戶	932,862	2.57%	0	-	0	-	-	-	-
陶信勇	795,975	2.19%	0	-	0	-	-	-	-
3H INVESTMENT INC. 代表人：侯尊中	782,407	2.15%	0	-	0	-	侯尊中	本公司董事長	-
							3H INVESTMENT INC.	董事長為同一人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美力高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09,629	1.95%	0	-	0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04月29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1,000	100%	0	-	0	100%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HK)	107,925	100%	0	-	0	100%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富驛時尚)	0	-	(註2)	100%	0	100%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聯時代)	0	-	(註2)	100%	0	100%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	0	-	(註2)	100%	0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本公司投資大陸公司係為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03年04月29日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者	其 他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91.01	USD 1	50	USD 50	2	USD 2	設立	無	無
98.12	10	60,000	600,000	22,000,000	22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99.09	10	60,000	600,000	22,660,000	226,600,000	盈餘增資	無	無
99.12	65	60,000	600,000	25,660,000	256,600,000	現金增資	無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52415號
100.07	10	60,000	600,000	26,943,000	269,430,000	盈餘增資	無	無
101.05	73.5	60,000	600,000	29,487,000	294,870,000	現金增資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8200號
101.10	10	60,000	600,000	31,642,440	316,424,400	盈餘增資	無	無
102.11	10	60,000	600,000	33,224,562	332,245,620	盈餘增資	無	無
103.02	33.3	60,000	600,000	36,354,562	363,545,620	現金增資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0268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03年04月29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36,354,562	23,645,438	60,000,000	屬上櫃公司

#### (二)股東結構

103年04月2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機	府 機	金 機	融 構	其 法	他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持 有 股 數	0	0	0	873,718	12,623,530	22,857,314	36,354,562		
持 股 比 例	0	0	0	2.40%	34.73%	62.87%	1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

103年04月29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32	41,217	0.11%
1,000 至 5,000	729	1,416,279	3.90%
5,001 至 10,000	121	894,099	2.46%
10,001 至 15,000	57	700,924	1.93%
15,001 至 20,000	40	714,238	1.96%
20,001 至 30,000	38	924,657	2.54%
30,001 至 40,001	24	833,335	2.29%
40,001 至 50,000	15	681,723	1.88%
50,001 至 100,000	21	1,454,863	4.00%
100,001 至 200,000	10	1,447,593	3.98%
200,001 至 400,000	6	1,681,307	4.62%
400,001 至 600,000	2	1,042,098	2.87%
600,001 至 800,000	4	2,973,050	8.18%
800,001 至 1,000,000	2	1,892,743	5.21%
1,000,001 以上	5	19,656,436	54.07%
合 計	1,306	36,354,562	1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04月2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表人：黃杰偉、吳盈良		9,585,478	26.37%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侯嘉禎		3,940,897	10.84%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		2,588,284	7.12%
Hong Chen 蔡謀燦		1,833,327	5.04%
侯尊中		1,708,450	4.70%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富麗華酒店國際管理公司投資專戶		959,881	2.64%
陶信勇		932,862	2.57%
3H INVESTMENT INC.		795,975	2.1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美力高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82,407	2.15%
		709,629	1.9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度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0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92.00	66.60
	最低	48.00	31.20	33.20	
	平均	70.13	56.78	37.89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7.47	18.29	18.94	
	分 配 後	16.16	(註 9)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30,627,620	33,224,562	36,354,562
	每股盈餘 (註 3)	追溯調整前	(0.89)	1.54	(0.50)
		追溯調整後	(0.89)		0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	0(註 9)	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5	0(註 9)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5(註 9)	0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0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78.80)	36.87	(75.78)
	本 利 比 (註 6)		140.26		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0.71%		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2 年度每股股利經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5 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需要暨兼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每年度給予股東之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本公司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要求，於 101 年 4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章程第 105 條之修訂，增訂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中發放予股東之股利不得低於當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

2. 執行狀況(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3 年虧損撥補案，業於 103 年 05 月 13 日臨時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擬定於 103 年 0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

102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67,561,419
減：採用 TIFRS 調整數	( 276,055,076 )
調整後期初待彌補虧損	( 208,493,657 )
加：102年度稅後淨利	51,083,303
本期待彌補虧損	( 157,410,354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5,576,474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141,833,8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0</u>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擬配發每股 0.5 元股票股利，預計將稀釋每股盈餘 5.19%，本次決議之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預期不會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造成重大之影響。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會計年度之盈餘，須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之要求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另得於發放股息或資本分派前，提撥資本準備金，該準備金得為本公司任何目的之業務使用。當期可分配盈餘及前期未分配之保留盈餘(以下合稱「累積可分配盈餘」)均可供發放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以下合稱「股息紅利分配」)。董事會如欲自「累積可分配盈餘」中發放股息紅利分配時，應依下列原則製作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得超過「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且僅得以現金發放。
- (2)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全體員工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且得以現金、股票或二者之任何組合發放之。
- (3) 依上述(1)及(2)分派股息紅利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員工後，剩餘之「累積可分配盈餘」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股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超過股東所得該次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所有股息或紅利之分派均不得對本公司累計利息。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期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 (2)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股票紅利之股數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3年05月13日臨時董事會中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0元，董監酬勞0元，擬議金額與102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董事會並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 102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皆已費用化，故對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2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76,394 元，董監事酬勞 0 元，擬議金額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 5)	
發行(辦理)日期	102 年 9 月 27 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國內發行，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2 億元	
利 率	票面利率為 0%	
期 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5 年 9 月 27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 黃日燦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2 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 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公司債 102 年 9 月公開說明書第 80 頁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基金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基金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註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0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03 月 31 日 (註4)
轉債(註 換市註 公價2 司)	最 高	100.60	101.10
	最 低	93.90	98.00
	平 均	98.16	99.15
轉 換 價 格		46.3	45.8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 行時轉換價格		102年09月27日 / 48.6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註3)		發行新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

2. 營業比重

102年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項目	營業收入金額(仟元)	營業比重(%)
客房收入	748,695	78.44
其他	205,826	21.56
合計	954,521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直營店

店名	房間數
北京中關村店	248
北京燕莎店	152
北京空港店	178
蘇州觀前店	229
上海徐家匯店	118
深圳太寧店	190
杭州武林廣場店	91
天津火車站店	187
台北南京東路館店	180
蘇州泊逸精品酒店	139

註：房間數為截至103年05月15日據已開業酒店所統計

#### (2) 特許經營店

店名	房間數
北京西三旗店	75
北京亦莊店	95
石家莊中華店	100
上海南京東路店	95
上海世博店	91
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店	81
上海金沙江路店	123
重慶第三軍醫大學店	195
重慶工商大學店	94
米蘭富驛酒店(蘇州店)	136
揚州江陽中路店	86
重慶北碚西南大學店	87
重慶解放碑店	55

店名	房間數
重慶三峽廣場店	39
上海柳營路店	150
銀川火車站店	30
寧夏中衛鼓樓南街店	50
山東大學興隆山校區店	68
銀川寶湖東路店	65
北京朝陽公園店	63
上海北外灘店	155
天津濱江道店	60
河南鄭州紫荊山店	72
揚州瘦西湖店	189
西安西稍門機場大巴店	87
山東濰坊火車站店	145
北京十裡河店	119
北京清河店	57
武漢首義廣場	96
北京總部基地店	86
泊逸度假酒店野柳館	259
鄭州蓮花街店	102
泊逸精品酒店重慶楊家坪店	127
杭州西湖河坊街店	52
河南商丘中原店	104
無錫惠山店	77

註：房間數為截至 103 年 05 月 15 日據已開業酒店所統計

### (3) 聯盟店

店名	房間數
杭州米蘭洲際店	145
杭州米蘭假日店	138

註：房間數為截至 103 年 05 月 15 日據已開業酒店所統計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中國大陸經濟持續回暖

由於經濟成長、各地重視旅遊資源建設以及休假制度的實施，中國大陸旅遊業發展迅速。依資料顯示(2000 年到 2013 年旅遊相關數據統計)，從 2000 年到 2013 年，中國大陸國內旅遊人次由 7.44 億人成長到 32.6 億人；國內旅遊收入由人民幣 3,175 億元成長到 26,276 億元；國內旅遊人均消費由人民幣 426 元成長到 806 元；入境外國遊客人次由 1,016 萬成長至 2,629 萬，國際旅遊收入由美金 162 億元成長至 517 億元。

據中國國家旅遊局局長表示，從中國經濟社會發展大局看，中國政治穩定，經濟持續健康發展，人民生活水準不斷提高，這為中國旅遊業的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2014 年旅遊發展預期目標為旅遊總收入 3.19 萬億元，比上年增長 11%；國內旅遊人數 35.8 億人次，同比增長 10%；國內旅遊收入 2.85 萬億元，同比增長 12%；入境過夜旅遊人數 5680 萬人次，同比增長 2%；旅遊外匯收入 492



億美 a 元，同比增長 3%；出境旅遊人數 1.1 億人次，同比增長 13%。新增旅遊就業 50 萬人。

中國大陸地區旅遊業收入占目前 GDP 的比重尚低，根據國家旅遊局相關資料顯示，中國大陸地區旅遊業收入占 GDP 的比重 2009 年為 3.9%，2010 年達 3.95%、2011 年達 4.1%、2012 年達 4.4%、2013 年達 4.6%。相較於發展中國家旅遊業收入占 GDP 8% 以上，就中國大陸地區旅遊業而言，其 2008 年人均 GDP 突破 3,000 美元，2010 年人均 GDP 突破 4,000 美元，世界旅遊組織預計，若 2020 年旅遊業收入占 GDP 比重會達到發展中國家水準，預估未來 10 年旅遊業複合成長率將達到 14.8%。2013 年中國旅遊消費近 3 萬億元人民幣，占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的比例超過 12%，旅遊業對住宿業的貢獻率超過 90%，對民航和鐵路客運業的貢獻率超過 80%。未來五年，中國旅遊市場規模將超過 2.5 萬億美元，出境旅遊將超過 5 億人次。

#### 北京地區：102年星級飯店經營情況

級別	102年		103年Q1	
	平均房價 (人民幣元/間)	平均出租率 (%)	平均房價 (人民幣元/間)	平均出租 率(%)
一星	216.8	41.3	198.0	32.3
二星	251.9	51.6	245.3	45.0
三星	360.9	55.5	360.3	45.1
四星	500.3	61.0	492.0	48.9
五星	858.1	62.2	789.5	5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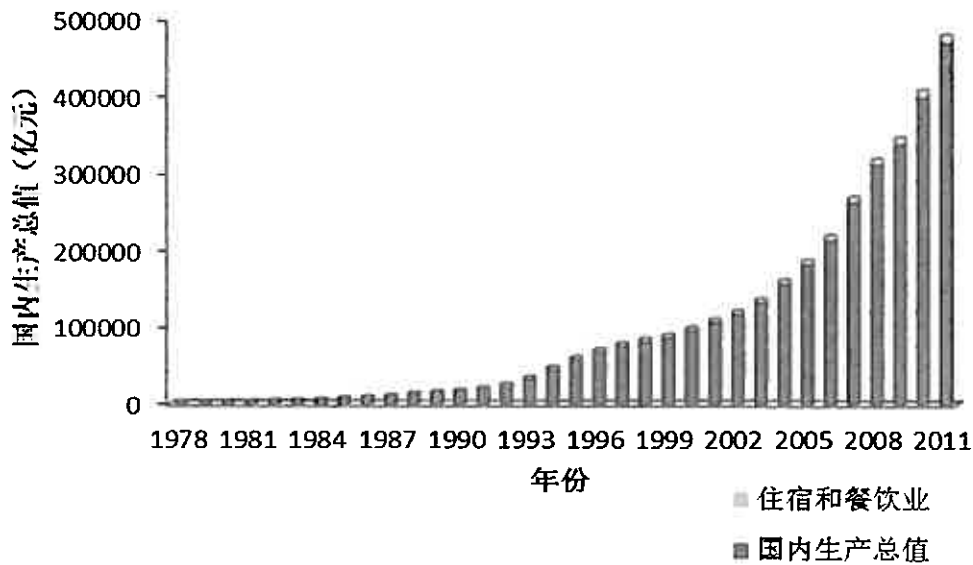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北京旅遊局

#### 上海地區：102年星級飯店經營情況

級別	102年		103年Q1	
	平均房價 (人民幣元/間)	平均出租率 (%)	平均房價 (人民幣元/間)	平均出租 率(%)
一星	132.44	51.47	134.01	36.27
二星	213.89	63.34	214.58	60.45
三星	313.93	53.22	301.96	47.18
四星	500.01	61.80	483.15	57.39
五星	941.58	60.12	912.15	56.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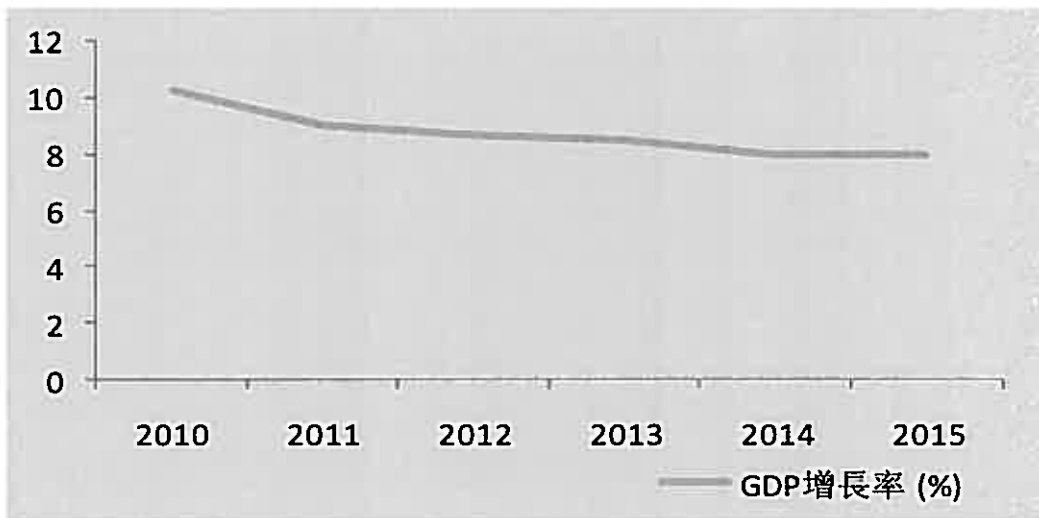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上海旅遊局

據國務院下發的《關於加快發展旅遊業的意見》，明確提出了我國旅遊業的發展目標：到 104 年，中國大陸旅遊人數達 33 億人次，年均增長 10%；入境過夜遊客人數 9,000 萬人次，年均增長 8%；城鄉居民年均出遊超過 2 次，旅遊消費相當於居民消費總量的 10%；旅遊業總收入年均增長 12% 以上，旅遊業增加值占中國大陸 GDP 的比重提高到 4.5%。到 109 年，中國可能超過法國成為世界第一大最受歡迎的旅遊目標國。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據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分析，99 年中國 GDP 實際增長速度為 10.3%，而隨後 5 年內 GDP 的增長依然會平均在 8.44%，餐飲和住宿業當然也會緊緊跟隨。



資料來源：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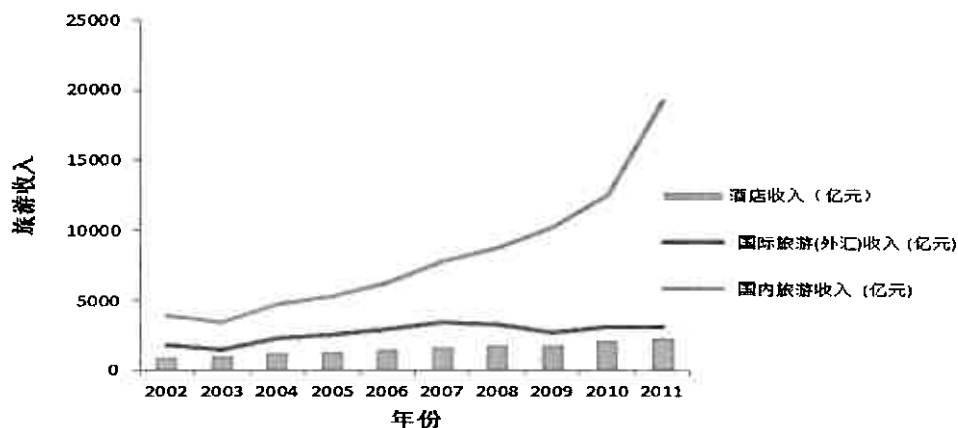
## (2) 中檔商務酒店的市場規模擴大

商務客和部分旅遊客對中檔酒店市場的需求非常大，但由於單體酒店的競爭力不夠，無法與連鎖酒店抗衡，因此我們所定位的中檔連鎖酒店市場具備很大的發展空間。隨著酒店市場的發展，中檔酒店市場將像經濟型酒店一樣，逐步完成品牌化、連鎖化的過程，中檔品牌連鎖酒店今後將逐步取代單體三、四星級酒店，成為該層次酒店的主體。

邁點網新發佈的一份《2013 年 1 季度中國旅遊業分析報告》，報告顯示，2013 年 1 季度，累計接待的外國旅遊者中，25-44 歲的旅遊者人數最多，高達 281.92 萬人次，占累計接待外國旅遊者人數的 45.66%。曆期報告也顯示，25-44 歲的“70 後”、“80 後”始終是入境旅行市場的主體。淘寶旅行發佈的《2011 年度線上旅遊消費報告》也同樣說明了，“70 後”“80 後”目前是線上旅行市場消費主力，“70 後”“80 後”對舒適度的要求相對較高，但是大部分“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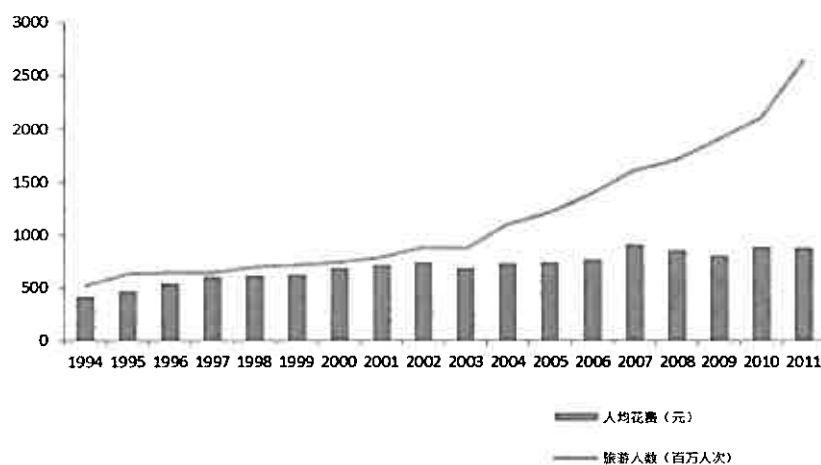
後” “80 後” 經濟來源較為薄弱，有時候五星級對於部分人群來說是太過奢華的，但他們酒店服務有著很高的要求，絕對不願意將就經濟型酒店，中檔酒店就是“70 後” “80 後” 較好的選擇。現在“70 後” “80 後” 相對於 60 年代的人將有更多的時間度假旅行，而由於中端酒店品牌物有所值，將成為年輕人的首選。

入境旅遊及中國大陸旅遊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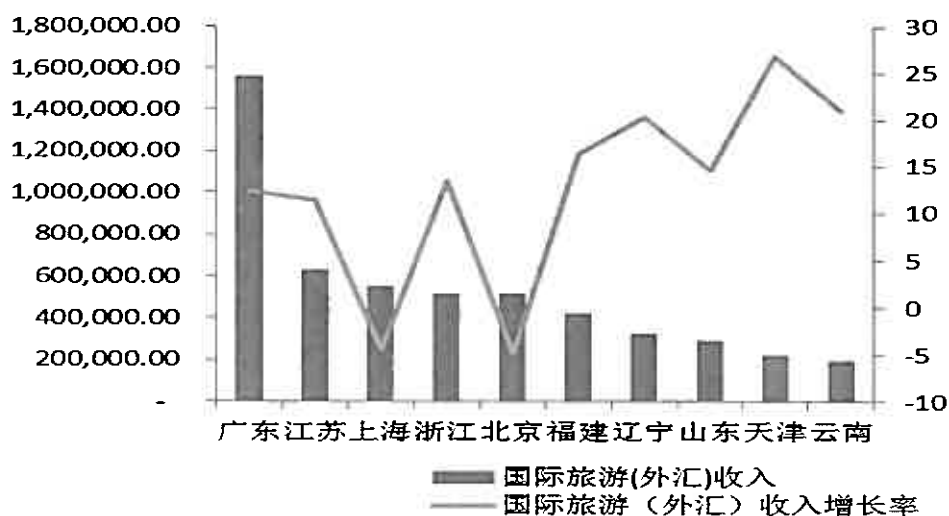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旅遊局

中國國家統計局和旅遊局的數據顯示，自 83 年至 100 年，旅遊人數逐年增加，尤其是進入 93 年，旅遊人數迅速上升；相應的人均花費也穩步增長。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旅遊局

下圖為 101 年各城市旅遊外匯收入比較，上海北京廣東依然是外籍人士來華的首選 目的地，但江蘇、浙江等城市也已經達到同等水準，福建、遼寧、山東、天津和雲南等城市旅遊外匯增長迅速。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旅遊局

美國國家商務旅遊協會與在線旅遊公司 Expedia 公司旗下的易信達差旅管理公司公佈的報告中指出，97 年中國差旅業支出 938 億美元，是 10 年前的 3 倍，並預測中國的差旅業支出將在 5 年內超過美國，成為全球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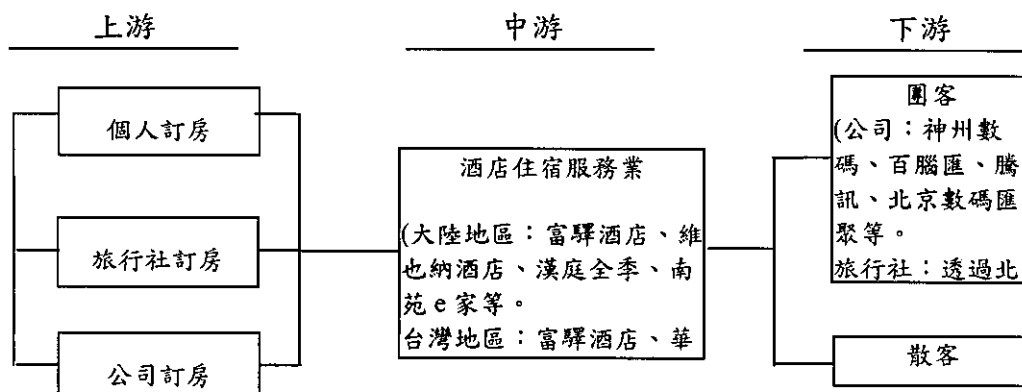
未來市場發展將會從「速度、規模之爭」轉移到的「品牌競爭」，高性價比、差異化品牌競爭策略是目前富驛集團構建品牌發展的核心思想。歐美國家中端價位酒店的比例占整體酒店市場的 70% 以上的份額，每千人擁有客房數為 2.5 間。中國大陸除上海外的其他城市中端酒店所占比例都低於 10%，千人擁有客房量只有 0.3 間。按豪華酒店與中端酒店 1:7 的合理比例，再加上市場需求不斷增加，今後中端價位酒店仍處於上升發展時期。預估未來五年內中國市場上，中端價位的設計型時尚精品酒店的客房量將每年以 30% 以上的速度持續增長，目前此部分市場飽和度低，中國大陸外連鎖品牌數量 20 餘家，現有客房量 8 萬間左右，存在良性發展空間。富驛時尚酒店集團也將集團的主戰略市場定位於此。同時靠時尚商旅和高端精品酒店兩條產品線彌補上下兩個埠的市場的空白，作為輔助戰略，導入不同定位的客源群體，擴充整體客源的保有量。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連鎖酒店住宿服務，連鎖經營模式除採取直營模式之外，另採取特許經營模式及聯盟等經營模式，並積極拓展其酒店家數及客房數，成為中國大陸地區中檔連鎖商務酒店住宿服務品牌領導者之一。茲就其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說明如下：

連鎖酒店住宿服務業之上、中、下游可大致歸類為：上游主要為預約訂房之對象，如個人訂房、公司訂房及旅行社等協力廠商訂房等，而中游為各營運之酒店，另外下游則是酒店消費之顧客。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為客房住宿服務，係屬於酒店住宿服務業中游。本公司客房預定之主要來源以網路、電話以及旅行社等為主，透過許多旅遊訂房網站可向該公司預約訂房，本公司同時也有自己的專屬網站提供線上訂房服務，另考慮客房之空房數亦與旅行社合作，提供旅遊團隊之住宿服務。

## 連鎖酒店住宿服務業之上、中、下游



資料來源：富驛酒店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富驛酒店集團繼續秉承「時尚、科技、健康」的理念，其房間配置和商務服務基本上皆達到四、五星級標準。在此基礎上，本年度更注重員工的培訓，使賓客在酒店中能體驗到更加周到的服務。

- 時尚，將世界上最能代表流行風格的當代設計理念，體現到酒店的房間裏，既能表達時尚感覺，又能為本地住客所接受；
- 第三代產品大堂更加豪華明亮
- 新增 LED 變幻燈及 LED 電視牆
- 調整房內顏色更加柔和，增強衛生間私密性
- 科技，將國際最成熟的先進科技，納入酒店的整體使用環境，能夠讓住客在酒店自由使用；新升級智慧觸控面板，輕鬆掌控房內所有開關；更新 LED 燈，環保且節能；增加空調預冷預熱功能；本集團在房間內設置了商務中心和娛樂中心，滿足客人的商務需求和娛樂需求。

#### 娛樂中心

- 低輻射液晶電視
- 高速寬頻可以同時下載並觀看網路電影、電視節目
- 娛樂音響系統可連接 iphone/ipod 暢聽音樂
- 會員可借 DVD 播放機/Wii/PS2

#### 商務中心

- 免費寬頻上網
- 免費無線信號
- 會員免費列印
- 5 星級酒店用免提電話

▪ 健康，提供一個健康的環境，關懷住客在酒店生活的每一個細節，從臥床、睡枕到淋浴噴頭，都按國外五星級酒店的標準，配套到位。

- 國際知名品牌高科技雙按摩噴頭淋浴體系
- 乾濕分離的衛生間。
- 世界一流五星級酒店標準的超大超高獨立彈簧筒睡床
- 8 種健康功能保健枕頭
- 無煙區域

#### 4. 市場競爭情形

##### (1) 高星級酒店

高星級酒店雖然房間豪華，各項配套設施齊全，但價格相對較高，並非多數顧客可以承受，其目標客戶群本身就鎖定在高階商務人群，多數為大型跨國企業的高階管理級別以上的客戶，與富驛商務連鎖酒店的目標客戶並沒有衝突。

##### (2) 低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

低星級酒店設施陳舊，服務品質與環境無法與價格平衡，而經濟型酒店舒適感不強，並且商務配套不能滿足商務客戶的需求，對品味較高的商務客人缺少吸引力。

並且隨著中國大陸經濟的發展，人均收入不斷提高，人們的消費能力也在不斷提高，並且對酒店設施和服務也有了更高的要求。追求酒店時尚與舒適的人群不斷擴大，很多以前選擇經濟型酒店的客人也在逐步提高自己的消費水準。

##### (3) 中檔商務酒店

目前市場上的中檔商務酒店為數很少，且多為單一酒店，不具有市場號召力，也沒有品牌競爭力。

像如家和漢庭等酒店，雖然也發展了中檔商務酒店的品牌，但數量非常少，沒有達到規模。攜程旗下的星程酒店雖然定位在商務酒店連鎖，但並沒有統一的標準，每家店的品質和服務都不一樣，與單體酒店區別不大，並沒有真正的品牌效應。

而維也納、Days Inn 和 Holiday Inn Express 這樣的品牌起步較晚，富驛時尚酒店已經在市場上奠定了自己的基礎，準確地把握了自己的位置，同時堅持連鎖發展的戰略思路，引進新加坡知名四星級酒店品牌的管理理念和服務標準，並納入新加坡富麗華全球銷售計畫，在中國酒店市場獨樹一幟，與其他等級的酒店產品形成了鮮明的對比，顯示出了較強的市場競爭力。

早在多年前，同業競爭對手都在仿效進行經濟型酒店擴張時，富驛酒店集團就已經開始另闢蹊徑，籌畫建立品味較高且市場競爭較少的商務酒店品牌。

#### 5. 競爭策略

##### (1) 定位—穩固中端商務市場

集團今年將繼續穩固中端商務酒店市場，同時加速擴大集團規模。考慮到各城市消費能力的不同，推出富驛商旅品牌，堅持選址在便利的位置，提供適合商務人士的設施和服務，獲得了消費者的認同，會員數和協議公司數量都不斷攀升。

##### (2) 品味—最時尚的房間設計和最先進的設施

為了迅速佔領中端商務酒店市場，並打造時尚商務酒店連鎖第一品牌，富驛酒店集團聘請了世界一流的設計大師，讓酒店的每個細節充滿時尚與新意，同時兼顧功能性，房間寬敞明亮，玻璃隔間既能很好地劃分空間，又保持了整體通透感，看似簡單的設計處處都體現著設計者的用心。

##### (3) 服務—細緻、周到

秉承了新加坡富麗華酒店一貫的細緻入微地服務，在酒店業參差不齊的服務標準中脫穎而出。

##### (4) 位置—最便利的城市商務中心區域

富驛酒店集團的門店選址均為主要城市商務中心區域或旅遊城市的交通便利區域，在第一時間取得位置優勢，為今後的發展奠定首要基礎。

(5)管理—堅持標準化，並不斷創新

- 今年將更新自主研发的中央預定系統，新系統將能適應添加更多新開業的酒店，使用更便捷，費用也將更低。
- 積極拓展會員，提高會員的高忠誠度。
- 與富麗華集團的銷售管道共用，建立國際銷售網路。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酒店項目開發

保持品牌和市場的領先地位，擴大規模，增加門店數量。市場佔據擴張至中國大陸主要一二線城市及旅遊城市，門店總數達到 300 家，其中直營店為 100 家，特許經營店為 200 家，平均每家客房數 120 間，二者客房總數可達到 36,000 間。

(2) 酒店經營管理

- a. 主題定位在「綠色、環保、人性化」，不斷開發新的服務產品；
- b. 建立管理培訓學校，培養富驛品牌文化的管理人才；
- c. 制定會員獎勵計劃，實行會員激勵體制；
- d. 銷售網絡進一步擴大以覆蓋大陸主要城市；
- e. 在中國大陸地區繼續保持商務連鎖酒店第一品牌。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酒店項目開發

本集團短期發展計劃中，要新增 24 家酒店，預計今年增加 5 家直營酒店，以及 20 家特許經營酒店。

(2) 酒店經營管理

- a. 經營中秉承節能、環保原則，切實有效的降低經營成本；
- b. 採用在線及自動管理系統；
- c. 提高並完備服務標準體系；
- d. 建立會員機制，增加常駐顧客忠誠度；
- e. 開發低成本的在線網絡銷售，擴大銷售管道；
- f. 加大力度對新營業門店進行銷售推廣。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之營業項目係以酒店客房收入為主，就民國 102 年度而言，佔營業收入淨額之 78.44%。本公司提供客房服務之對象大致可分為本國旅客及外國旅客，最近年度銷售之方式及客源國籍明細如下：

(1)本公司最近年度服務對象之類別：(客房業務)

年 度	簽訂住房協議之客戶	簽約旅行社	散 客	其 他	合 計
102	27.55%	26.88%	18.83%	26.74%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 (2)主要營運地點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北京中關村店	直營	248	位於被稱為「中國矽穀」的北京中關村核心地區，區域內眾多高科技企業，及包括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北京語言文化大學等多所高等學府。臨近圓明園、頤和園、香山等著名景區。	高新科技企業管理人員；會議人員；大學研究人員；中高端休閒客人。
北京燕莎店	直營	152	位於北京中央商務區燕莎商圈的亮馬河南岸，西臨亮馬河大廈、使館區、農展館及中國國際展覽中心，周邊有燕莎友誼商城等辦公大樓。	來訪北京 CBD 商圈的國際白領及企業老闆；會展客人。
北京空港店	直營	178	位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西南側，緊臨中國國際展覽中心新館和天竺開發區，距首都國際機場約 10 分鐘車程，到達市區僅需 15 分鐘車程，交通便利。	機場商圈的商旅客人；展商及參觀者；開發區商務客人。
蘇州觀前店	直營	229	地處蘇州市中心，是交通樞紐中心地理位置，商業和娛樂的黃金地段。到蘇州新區或高新區交通便利，且臨近著名園林景區。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上海徐家匯店	直營	118	地處著名的徐家匯商圈，四通八達之中心所在，周圍遍佈高端辦公大樓，是商業和娛樂的黃金地段。酒店對面是上海著名的八萬人體育場。	國內外中高端商務人士；體育賽事及表演參與人員及觀眾；至上海休閒購物客人。
深圳太寧店	直營	190	位於深圳羅湖區太甯路 1 號，毗鄰口岸，與深圳火車站近在咫尺，距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55 分鐘車程，往來交通十分便利，登樓遠眺，深圳八景之「梧桐風雲」、「東湖煙雨」，秀麗風光盡收眼底，讓人流連忘返。	中高端商務人士及休閒客人；會議及旅遊人士。
杭州武林廣場店	直營	91	位於杭州京杭大運河畔，地處武林商業圈及購物中心。距離城站火車站約 5 公里，車程 15 分鐘，與蕭山國際機場僅一小時車程且周邊就有直達機場的機場巴士。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酒 店 名 稱	經 營 形 式	房 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天津火車站店	直營	187	位於天津站後廣場華興道與新北路交口(月壇商務大廈)，緊鄰京津高鐵(天津站)，靠近天津汽車通莎客運站，毗鄰津灣廣場、意式風情區、靜園、津河，星光廣場，地理位置優越，交通便利。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臺 北 南京東路館店	直營	180	位於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的繁華路段，臺北市繁榮的經濟商業中心。得天獨厚的地理位置，設備完善的各式客房、會議室、新時尚中式料理餐廳及商務中心，均符合國際級商務酒店的標準。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蘇 州 泊 逸 精 品 酒 店	直營	139	酒店與蘇州樂園僅一牆之隔，坐落於蘇州新區主幹道長江路中段，與地鐵蘇州樂園站2號出口零距離，距蘇州新區市中心淮海商業街僅1公里；泉屋、美羅百貨近在咫尺。乘地鐵或自駕車赴蘇州著名旅遊景點木瀆、虎丘僅10分鐘車程。	高端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北京西三旗店	特許經營	75	位於八達嶺高速西三旗橋東300米南店新村南門口，地處中關村科技園東側，距離上地資訊產業基地僅2.5公里，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端商務人士；來訪上地科技園區的IT、管理人員。
石家莊中華店	特許經營	100	位於石家莊新華區，緊鄰中心街道和平路與北二環中心地帶。東臨餐飲小吃一條街，南鄰省級最大醫院河北醫科大學附屬第二醫院，周邊有世紀聯華購物商城，瀚海商務大廈等高檔寫字樓，商務及休閒場所林立。	中端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南京東路店	特許經營	95	位於上海市市中心福州路文化街，緊鄰外灘、人民廣場、南京路步行街。西臨上海書城、上海博物館、人民公園，東臨上海世博園、東方明珠、金茂大廈、外灘金融街，南臨上海老城隍廟，周邊有上海第一百貨商店、永安百貨、百聯世茂國際廣場、新世界城、上海第一食品商店，東方商廈等商場林立周邊。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北京大興生物醫藥基地店 (2013年7月1日解除)	特許經營	168	位於北京市大興區中關村科技園大興生物醫藥基地園區內,地理位置優越,交通便捷,北接南六環路,東連京開高速公路,西鄰京石高速公路。	醫藥基地內的公司客戶、管理人員、會議、培訓人員。
北京亦莊店	特許經營	95	位於北京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最成熟的生活區內。座落在亦莊高檔社區—林肯公園正對面,緊鄰世界500強知名企業如可口可樂、富士康、諾基亞、SMC、京東方等。	來訪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的商務客人,會議客人以及技術研究人員。
重慶第三軍醫大學店	特許經營	195	位於重慶市沙坪壩區中心,毗鄰區委區府、沙坪壩人民檢察院、第三軍醫大學、西南醫院、重慶圖書館。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會議人員;中高端休閒客人。
重慶工商大學店	特許經營	94	位於南岸區,重慶工商大學對面,緊鄰學府大道,輕軌3號線五公里站旁。鄰近國際會展中心,毗鄰重慶交通大學和重慶經濟開發區,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會展客人,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米蘭富驛酒店 (蘇州店)	特許經營	136	酒店位於蘇州市市區白塔西路33號,白塔西路與臨頓路交界處,往南沿臨頓路步行至蘇州觀前商業區8分鐘左右;距工業園區2公里,蘇州火車站、汽車站1.5公里。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上海世博店	特許經營	91	上海市世博園區,全江景房,賣點明確,大型會議較多。未來前景看漲;交通方便。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店	特許經營	81	上海市金橋開發區區域,周邊寫字樓,商務客源充足,離新國際博覽中心近,大型會議較多。未來前景看漲;交通方便。	會議人員。
上海金沙江路店	特許經營	123	地處長風公園旁,怒江北路大渡河路路口,距軌道交通3、4號線金沙江路站僅10分鐘車程,更與名校華東師範大學、天地軟體園、上海中環商務區等毗鄰,交通便捷,人文環境優良。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上海世博展覽館店 (2013年11月15日關閉)	特許經營	115	緊鄰 2010 年世界博覽會園區，是 2010 年上海世博會中外貴賓住宿的合作酒店。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揚州江陽中路店	特許經營	86	位於揚州最主要幹道上，位置優越，交通便捷。酒店擁有各式客房，全酒店無線覆蓋，讓您在酒店的任何一個地方充分享受暢遊網路的樂趣。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重慶北碚西南大學店	特許經營	87	位於重慶市北碚區，西南大學南門斜對面，地鐵 6 號線天生站旁，距離高速路口僅 1.5 公里。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重慶解放碑店	特許經營	55	位於重慶渝中區繁華的解放碑商圈，毗鄰人民解放紀念碑、洪崖洞風景區、千年古刹羅漢寺等重慶著名景點，交通便捷。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重慶三峽廣場店	特許經營	39	位於重慶沙坪壩區繁華的三峽廣場商圈，毗鄰重慶市第一中學、重慶市第三中學、重慶第七中學、重慶大學、重慶師範學院、四川外語學院、西南政法大學等著名學府院校，更是緊挨著磁器口古鎮、烈士墓渣滓洞紀念館、歌樂山風景區、三峽廣場等多個名勝景點，周邊有三峽廣場步行街、重慶百貨、世紀·新煌百貨、新世紀百貨、嘉茂百貨等購物中心。多條公車線路貫穿重慶幾大主城區，離地鐵 1 號線只有 10 分鐘的路程，交通便捷。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柳營路店	特許經營	150	位於上海市閘北區柳營路 719 號(靠近共和新路)。地處共和新路、大寧國際商圈，毗鄰閘北公園、大寧國際購物中心、上海馬戲城、上海火車站、滬太路長途汽車站，是商務和娛樂的理想之選。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銀川火車站店	特許經營	30	位於寧夏銀川市金鳳區北京中路 694 號，緊鄰火車站。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酒 店 名 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寧夏中衛鼓樓南街	特許經營	50	位於中衛鼓樓南街 14 號，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武漢京漢大道店 (2013 年 10 月 14 日解除)	特許經營	27	位於市中心商業區內，南臨漢口主幹道之一解放大道，北臨建設大道與發展大道。驅車十分鐘可抵達武漢國際會展中心，便利的交通可直達漢口江灘、黃鶴樓、東湖等景點。酒店毗鄰武漢輕軌大智路站、多條公交線路途徑，交通十分便利。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山東大學興隆山校區店	特許經營	68	位於風景秀麗的濟南南部山區，東臨山東大學興隆山校區，北接二環東路，交通便利，空氣新鮮。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銀川寶湖東路店	特許經營	65	位於銀川繁華商圈，位置優越，交通便捷。酒店擁有各式客房間。酒店採用獨特並時尚的設計風格，時尚色彩的主題牆，以玻璃材質為主配合柔和的燈光，強調簡約、舒適和實用，處處讓人能夠感受到藝術與時尚的完美結合。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北京朝陽公園店	特許經營	63	地處燕莎、CBD、三裡屯 soho 三大核心商圈交匯處，坐擁北京最好的城景公園——朝陽公園，毗鄰中國進出口檢驗檢疫局，朝陽人民法院、各國大使館，鳳凰國際傳媒中心等。藍色港灣、好運街等著名休閒場地也坐落在酒店不遠處。位置優越，交通便利，輕鬆盡享商務與休閒。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北外灘店	特許經營	155	地處北外灘大連路隧道、周家嘴路段，經楊浦大橋 10 分鐘可達浦東新國際博覽中心、金橋出口加工區和張江高科技園區，距國際航運中心咫尺之遙，與陸家嘴金融貿易中心僅一江之隔。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天津濱江道店	特許經營	60	富驛時尚酒店緊鄰津灣廣場，靠近美麗的海河，鄰近天津火車站、濱江道商業街、天津勸業場、小白樓商業區等地。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酒 店 名 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河南鄭州紫荊山 店	特許經營	72	位於鄭州市紫荊山路與東裡路交叉口，北臨紫荊山商業圈、紫荊山公園、省政府、省人民大會堂，毗鄰新瑪特、鄧尼斯、易初蓮花、百盛等大型商場，有紫鼎商務、紫金城、華林新時代廣場等高檔寫字樓、高檔公寓林立周邊。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揚州瘦西湖店	特許經營	189	位於揚州市中心太和廣場，位置優越，交通便利。酒店緊鄰國家 5A 級風景區—瘦西湖，距繁華的市中心文昌閣商業圈僅 5 分鐘車程。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西安西稍門機場 大 巴 店	特許經營	87	位於西安核心商區西稍門商圈，臨近西安市西門。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山東濰坊火車站 店	特許經營	145	位於濰坊市健康西街與青年路交叉口，東臨濰坊市長途汽車站，北臨風景秀麗的人民公園及白浪河，西臨濰坊火車站，距濰坊機場僅 7.5 公車站，北臨風景秀麗的人民公園及白浪河，西臨濰坊火車站，距濰坊機場僅 7.5 公里。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北京十裡河店	特許經營	119	位於北京城市中心東三環，距離十裡河橋、地鐵十號線和即將開通的 14 號線僅 300 米。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北京清河店	特許經營	57	位於北京市海澱區清河朱房北一街)。緊鄰中國第二炮兵部隊和橡樹灣社區，周圍環境安靜。酒店周邊配套設施齊全，購物、用餐、休閒極為便利。酒店東臨華潤五彩城購物中心、CGV 國際影城、北京市第二實驗小學，步行僅需 3 分鐘。西臨地鐵 13 號線上地站，是北京最密集的高科技開發區。酒店周邊雲集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北京資訊科技大學、北京體育大學等所高校。距離著名旅遊景點圓明園、頤和園等僅需 20 分鐘。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武漢首義廣場	特許經營	96		位於武漢市武昌區核心商圈，緊鄰美麗的紫陽湖公園，步行 10 分鐘即可到武昌辛亥革命首義廣場，距離武昌火車站和宏基長途汽車客運站僅 5 分鐘的車程，沿途地鐵 4 號線即將開通，出行十分方便。酒店西臨旅遊美食勝地司門口商業中心、武昌江灘旅遊景點、武漢音樂學院及省人民醫院；南臨武昌起義門和三環線的接入點白沙洲大橋，對面是集購物、美食、娛樂於一體的海達廣場。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北京總部基地店	特許經營	86		位於北京市豐台區，地處南四環與西四環交界科豐橋向南總部基地科技園區，周邊相鄰國內百強企業及著名的世界公園、西漢墓博物館。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泊逸度假酒店野柳	特許經營	259		位於台灣北海岸知名景點野柳風景區。鄰近的野柳地質公園，因受風化的作用，有北海岸相當著名地質及奇石的風景名勝地。對面即是野柳海洋世界此係國內首座的海豚表演館。是值得一遊的深度豐富旅遊景點。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鄭州蓮花街店	特許經營	102		位於河南省鄭州市高新區蓮花街 11 號，臨近河南工學院，與雪松路交匯處向東 100 米路南，營業面積約 6000 平方米，是一家集餐飲、客房、會議為一體的時尚酒店。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泊逸精品酒店重慶楊家坪店	特許經營	127		位於重慶市九龍坡區交通、商業、經濟、文化中心——楊家坪步行街。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杭州西湖河坊街店	特許經營	52		位於上城區江城路 720-1 號(與河坊街交叉口)，距城站火車站約 500 米(地鐵火車站 A1 出口直行約 500 米即到)，杭州蕭山國際機場僅 40 分鐘車程，距汽車南站 2 公里，酒店距胡雪岩故居 200 米，距鼓樓、南宋禦街、萬松書院、吳山景區約 800 米，距西湖、雷鋒塔景區、音樂噴泉、四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季青服裝市場約2公里打車約5分鐘車程。河坊街信步可達，附近有聯華超市，新豐小吃、美食高銀街、老頭兒油爆蝦、慧娟麵館等杭州名吃。	
河南商丘中原店	特許經營	104		位於商丘市梁園區政府旁錦繡路與富康路交口。酒店距離商丘西收費站10分鐘車程，距離火車站、中心汽車站15分鐘車程，酒店交通便利。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無錫惠山店	特許經營	77		位於無錫市惠山區玉祁鎮鎮中路。毗鄰玉祁鎮鎮政府。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杭州米蘭洲際店	聯盟	145		位於杭州市城西國家高新技術產業區，高等文化教育區中心，東鄰黃龍體育館，浙江大學(玉泉校區)，西接西溪文化旅遊景區和杭州最大的旅遊商住區，南臨天目山路。地理位置獨特，交通十分便利，距杭州火車站20分鐘路程、蕭山機場需45分鐘車程、西湖僅10分鐘車程。	高新科技企業管理人員；會議人員；大學研究人員；中高端休閒客人。
杭州米蘭假日店	聯盟	138		毗鄰杭州最繁華的武林商業圈，坐落於杭城最繁華的商業黃金中心延安路，距水光潑灑，山色空朦的西子湖僅百米之遙，交通便捷。	中端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 2. 市場佔有率

目前大陸地區的酒店市場，雖也有少數中檔商務酒店，但均為單體酒店，沒有品牌號召力，且酒店設施、服務標準不一，良莠不齊。目前也有某些國際高端酒店品牌發現了中端商務市場的發展潛力，也有計劃進入這個市場，但因其品牌定位本身較高，致使其中端酒店產品價格依然高於商旅客人所能承受的範圍。

富驛商務酒店品牌，準確地定位在中端商務酒店，採用連鎖發展策略，建立連鎖商務酒店品牌，第一時間佔據中端商務市場。富驛商務酒店沿用新加坡知名四星級酒店品牌的管理理念及服務標準，在硬、軟件上都真正達到「中檔」「商務」。在銷售方面，除了本集團的全國銷售計劃，更被納入到新加坡富麗華全球銷售計劃中，是其它中端單體酒店所不能比擬。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中國大陸地區整體經濟繁榮和各省市地區之間經濟往來的日益頻繁，尤其是旅遊業的興旺，中檔商務酒店慢慢增多，其中一些因其酒店文化更有親和力，價格適中，品味不俗且服務優質，很受高品位商旅顧客青睞。但符合這樣標準的酒店少之又少，且幾乎均為投資的單體酒店，其經營理念和發展規模都很難滿足商務酒店的市場需求。

商旅住宿市場需求正蓬勃發展且快速增長，但能夠滿足此需求的酒店產品卻數量極少，且發展緩慢，此時，市場急待有一優質標準的連鎖商務酒店品牌。

富驛酒店集團提前發現了這個市場先機，並在此時確立品牌地位，規模化擴張，建立第一個中端商務酒店連鎖品牌。

在經營管理方面，富驛為更好地服務客戶，滿足客戶需要，正不斷創新、變化，尋找新的發展方向，以進一步提高市場競爭力，保持領先地位。例如，本著以客為尊的原則，富驛正在開發的第三代產品，包括客房內使用綠色環保負離子空氣循環系統，淨化空氣，提高室內空氣品質，創造綠色生態環境，且順應國際上綠色、環保的發展趨勢。

在門店擴張方面，富驛將重點放在一二線主要城市及旅遊城市，使客人在各省市地區的主要城市都有富驛酒店可以選擇。同時與低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聯手發展特許經營店，使富驛可以高效節省擴張時間和資金成本。中國面積博大，城市發展規模日漸擴大，加之整體經濟繁榮，人民消費水準的提高，使得富驛酒店的市場發展空間也不斷擴大。

###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競爭利基

##### a. 準確的市場定位

富驛集團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全面、深入地分析瞭解了大陸地區酒店行業及市場需求，發現在價格昂貴的高星級酒店和低廉的經濟型酒店之間，存在一塊空白的市場——在這個市場中，商務人士並不需要那些豪華卻不實用的高星級酒店設備，但也無法滿足於經濟型酒店簡陋的設施和參差不齊的服務。富驛果斷地選擇進入這個市場，成為中端商務酒店的第一品牌。

##### b. 獨特的設計風格

時尚、科技、健康，兼具商務功能，這是2005年第一家富驛時尚酒店在北京中關村動工時，就開始秉承的品牌理念。在富驛，客人不會看到傳統酒店的房間格局、單調的色彩以及缺乏商務功能的客房設施，取而代之的是簡約實用的空間分割，通透明亮的衛生間，彩色主題牆，高速無線寬頻，多功能娛樂附加介面，超薄液晶電視，獨立彈簧筒床墊……近幾年來，這些設計、功能及設施，已被市場廣泛認可，更有眾多不同檔次的酒店效仿借鑑，在大陸同業中迅速普及。

##### c. 標準化的服務與管理

富驛與其他經濟型酒店及單體商務酒店相比，在管理上有著顯著的優勢。採用新加坡富麗華國際酒店管理集團的管理風格，依靠其在國際四星級酒店業多年的管理經驗，富驛的服務品質與管理效率都遠遠優於競爭對手。



#### d. 地理位置優越

在門店選址方面，更能體現富驛與經濟型酒店的不同之處。每進入一個城市前，富驛集團都會對當地的酒店業及市場需求進行周密調查，在主要經濟城市，繁華的商務中心是首選；而在熱點旅遊城市，交通便利則是第一考慮要素，以此確保富驛的選址所在地是最適合的經營位置，先期在地理優勢上就為今後的發展奠定基礎。

#### e. 不斷創新

富驛從不安於現狀，也從未停止創新與突破，總是在實際經營中不斷尋找新元素，例如推出綠色環保的第三代酒店產品，開發在線管理系統，與新加坡富麗華共用銷售管道等，使品牌永遠保持競爭力。

### (2) 有利因素

- a. 富驛酒店集團致力於打造大陸地區商務酒店第一連鎖品牌，且經過多年的經營探索與發展創新，已形成適合自己的、被市場認可的成熟發展模式。
- b. 新加坡富麗華國際酒店管理公司的管理經驗，及其在國際四星級酒店業的影響力，為富驛品牌提供了難得的管理技術支援。
- c. 101年經濟保持快速增長，發展趨勢相當樂觀。
- d. 隨著顧客消費水準的提高，對酒店的品質及服務也有更高的要求。經濟型酒店的設施不能滿足他們的需求，而高星級酒店價格又過於昂貴。中檔商務酒店連鎖成為他們的首選。

### (3) 不利因素

- a. 近兩年也有幾家酒店品牌，如攜程旗下的星程酒店，維也納酒店、漢庭旗下的漢庭商務酒店等，也看出商務酒店市場的發展潛力，已開始進入或籌劃進入市場。
- b. 便利地址的物業項目爭奪激烈，單體酒店尋求特許經營競爭也很激烈。
- c. 經濟繁榮，企業的人力成本提高，富驛也無法迴避這個問題。

### (4) 因應對策

- a. 以富驛的市場領先地位和已成熟的發展模式與經驗，迅速佔領主要城市，繼續確保富驛品牌知名度；不斷提高顧客忠誠度。且星程酒店為貼牌酒店，沒有統一的標準和員工培訓，無法保證每間店的設施與服務質量，不能產生連鎖效應。
- b. 中國大陸商務連鎖酒店第一品牌，對低成本取得物業有很大幫助。位置便利的物業一般成本相對較高，經濟型酒店的利潤相對比投入的成本，回報率較低，不能很好的滿足特許經營業主的需求。中端商務酒店這一定位反而更加合適。
- c. 富驛品牌經過多年的探索和總結，不斷尋找提高效率、節約成本的途徑，目前更新了自主開發的在線管理系統，能更加節省人力成本和管理費用；提升員工培訓課程，減少員工流失，為自己的企業培養和儲備更多的管理人才。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經營方式係客房出租。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富驛酒店主要提供酒店房間供客人使用，因此，主要原料採購以客房一次性用品(如拖鞋、牙具、梳子等)、酒店用品(如房卡套、信紙等印刷品、指示牌等)為主。供應穩定。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尚未有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供應商)。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集團為觀光旅遊業，該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單位：客房：住房數(仟間夜)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產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台灣地區)		外銷(台灣以外地區)		內銷(台灣地區)		外銷(台灣以外地區)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客房服務收入	44	\$148,634	368	\$520,919	62	\$169,373	389	\$579,322
其他收入	-	4,596	-	117,015	-	29,803	-	176,023
合計	44	\$153,230	368	\$637,934	62	\$199,176	389	\$755,34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0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前 台	135	158	152
	客 房	158	180	195
	其 他	240	240	247
	合 計	533	578	594
平 均 年 歲		35	35	3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3	1.5	1.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19%	0.17%	0.17%
	碩 士	1.88%	2.25%	1.52%
	大 專	44.09%	41.35%	40.57%
	高 中	25.52%	25.78%	26.6%
	高 中 以 下	28.32%	30.45%	31.14%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不含臨時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良好的勞資關係能使公司提高市場競爭地位，因此本公司對於員工之權益與福利特別重視，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本公司未來仍維持一貫原則，除依政府規定辦理社會保險外，且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活動，並免費提供員工午餐、提供員工休息室以方便員工於空班時有休息之場所，且備有宿舍提供給外地員工，並提供過夜宿舍，方便夜班及遠地員工過夜使用等相關福利。

公司必須提供員工對於工作場所、工作知識及各項工作技能等培訓，而員工亦具要求公司培訓的權利以及接受培訓的義務。

現行員工培訓分為兩大部分：

共同培訓：包括公司理念、公司架構及各部門職責、員工守則及規章制度、消防安全、勞工安全與衛生等等。

專業訓練：根據員工的崗位性質而進行的專業知識與技能培訓等。

###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已依「勞動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條例》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

企業職工達到法定退休年齡，且累計繳費年限（含視同繳費年限）滿十五年的，享受基本養老保險待遇。基本養老金由基礎養老金和個人帳戶養老金組成。

基礎養老金、個人帳戶養老金、過渡性養老金、過渡性調節金分別按下列辦法計算：

(1) 基礎養老金月標準以當地上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和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的平均值為基數，繳費每滿1年發給1%。計算公式為：

基礎養老金 = (參保人員退休時當地上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 + 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 ÷ 2 × 繳費年限 × 1%

(2) 個人帳戶養老金月標準為個人帳戶儲存額除以計發月數。計算公式為：

個人帳戶養老金 = 參保人員退休時個人帳戶累計儲存額 ÷ 計發月數

過渡性養老金月標準以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為基數，「統賬結合」前的繳費年限每滿1年發給1.2%。計算公式為：

過渡性養老金 = 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 × 統賬結合前的繳費年限 × 1.2%

(3) 過渡性調節金以當地現行標準為基數，95年至103年退休的按一定比例計發。104年及以後退休的，不再發給過渡性調節金。

### 3. 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對於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瞭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期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並未有勞資不合問題。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規章，對於員工之出缺勤、請假、休假均有明文規定，勞資間依據此協議辦理，雙方關係至為和諧，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估計未來本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

## 六、重要契約

103年05月15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本木國際設計有限公司	2012.10.24	工程承包	無
加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樹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0.05.04~2020.05.09	加盟合同	無
加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石家莊市燕春飯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0.07.01~2025.06.30	加盟合同	無
加盟經營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01~2033.11.30	加盟經營	無
材料合同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允斌建築裝潢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2013.07.05	工程承包	無
委任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3.09.24	諮詢服務	無
房屋租賃合同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安徽層峰置業投資有限公司	2013.10.29	房屋租賃	無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31~2032.12.30	租賃合同	無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紡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2013.02.10~2030.08.09	租賃合同	無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力寶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10~2030.08.09	租賃合同	無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喫尚飲餐廳有限公司	2013.06.01~2016.05.31	租賃合同	無
承租權轉讓意向書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首格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2013.6.19	轉讓意向	無
建築工程合同	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上海皖皓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2013.11.22	工程承包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建築工程 合同	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上海皖皓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2014.1.22	工程承包	無
建築工程 裝修承包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皖皓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2013.10.15	工程承包	無
建築裝飾 工程施工 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長廣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第五分公司	2011.09.30~2011.12.30	工程承包	無
建築裝飾 工程施工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長廣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第五分公司	2012.07.01~2012.10.30	工程承包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1~2014.07.17	擔保放款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1~2014.07.25	擔保放款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1~2014.07.25	擔保放款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亞運村支行	2013.11.13	授信放款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3.11.20	授信放款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4.1.20	授信放款	無
流動資金 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4.3.24	授信放款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泰安鴻泰酒店有限公司	2011.01.01~2017.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蘇州玉石雕刻廠有限公司	2011.01.10~2016.01.10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揚州福客都酒店有限公司	2011.03.01~2019.02.28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胡彪	2011.03.01~2021.02.28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李洋	2011.03.02~2019.03.0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李高峰	2011.03.08~2019.07.08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興天富科技有限公司	2011.04.15~2021.04.14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海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11.04.20~2015.11.1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金揚酒店有限公司	2011.04.20~2020.04.1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寧夏大地樂馳賓館有限公司	2011.06.01~2023.05.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海林大酒店有限公司	2011.06.01~2026.05.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杭州米蘭四季酒店有限公司	2011.07.01~2016.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王連濤、臨沂市金火炬商貿有限公司	2011.07.01~2021.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寧夏東潤恒業工貿有限公司	2011.07.01~2021.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周琦琪	2011.08.01~2020.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雅鑫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11.08.10~2017.08.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酒泉市昌興服務有限公司	2011.08.17~2021.08.16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無線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2011.12.01~2021.11.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世紀港賓館	2011.12.20~2017.12.1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劉麗華	2011.12.30~2021.12.2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東營和和賓館有限公司	2012.01.01~2021.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南通市匯香源商務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2.03.01~2020.10.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廣州市永輝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012.04.16~2031.04.15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重慶棲息穀賓館渝中區店	2012.05.01~2018.03.26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衛新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濟南晶致樂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沙坪壩區若家賓館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吳仁森	2012.05.01~2027.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建坡	2012.06.01~2018.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劉金琳	2012.07.01~2022.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付建慶	2012.08.01~2016.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李勇	2012.08.01~2022.07.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李高峰、李金現	2012.10.01~2023.07.30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陳繼富	2012.12.01~2022.11.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楊鋒	2012.12.01~2022.11.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薑山	2013.01.01~2022.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安丘市三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1.18~2028.01.14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韓志驊	2013.02.07~2025.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揚州太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3.01~2023.02.2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黃建華	2013.03.06~2028.01.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天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3.28~2022.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鄭州紫郡商務酒店有限公司	2013.04.18~2033.04.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曉霞	2013.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南京亞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3.05.01~2023.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韓瓊	2013.05.01~2023.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西安市綿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5.18~2026.09.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孫巍	2013.06.15~2023.03.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虞濤	2013.07.01~2023.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武漢市武昌區威源商務賓館	2013.07.01~2028.06.30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尹照亮	2013.07.01~2033.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永逸軒賓館	2013.07.25~2023.07.24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鄧靜	2013.08.01~2023.07.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楊堅	2013.08.01~2027.05.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洪志國	2013.08.15~2023.08.14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楊建真	2013.08.18~2028.08.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袁道喜	2013.08.31~2023.08.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林峰、陳文安	2013.09.01~2023.08.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堯	2013.09.18~2023.08.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功朋	2013.09.18~2023.09.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鐵路局杭州第四工程公司望都飯店	2013.10.01~2023.09.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俊偉	2013.10.18~2028.10.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西區都樂樂商務賓館	2013.10.18~2028.10.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孫士勇	2013.10.28~2023.10.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林笑虞	2013.11.18~2023.11.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丁耀忠	2013.11.18~2028.11.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劉平	2013.11.28~2028.11.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趙繼國	2014.01.01~2023.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宜春興發實業有限公司	2014.01.18~2024.01.17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李立成	2014.01.18~2024.01.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常熟市華庭酒店	2014.03.01~2024.02.28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重慶奧體賓館有限公司	2014.03.18~2023.03.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胥大文	2014.03.18~2032.03.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揚州市開發區臨海大酒店	2014.04.01~2024.03.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蘇州市吳中區木瀆寶麗精品酒店	2014.04.01~2024.03.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阮和平	2014.05.01~2024.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鳳翔方元(西安)房地產置業有限責任公司	2014.05.01~2029.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詹振燦	2014.05.01~2029.04.30	特許經營	無
租賃合約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杭州米蘭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2005.07.01~2024.12.31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北京萬柳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2005.07.20~2025.07.19	房屋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中聯置業基金I有限公司/北京金龍水道娛樂俱樂部有限公司	2007.07.02~2022.11.30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順義區天竺鎮天竺村村民委員會	2007.10.07~2028.11.30 (租金自2008.12起算)	小天竺綜合樓合作及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上海蓮森建築勞務服務有限公司	2008.01~2018.05(第二階段租期 2018.06~2023.06)	商業物業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蘇州市萬祥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08.10.22~2024.11.30	房屋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	2009.01.01~2022.11.30	租賃合同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0.09.01~2026.12.30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嘉洲誠置業有限公司	2011.01.01~2022.12.31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小紅蕃薯有限公司	2011.11.01~2014.10.31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市月壇商業投資有限公司	2012.06.11~2027.02.10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南京尊傑投資有限公司	2012.07.06~2026.07.31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蘇州市中牧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3.11.01~2028.10.31	租賃合同	無
託管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靜潔雅苑酒店	2010.06.03~2017.06.14	託管合同	無
商標所有權及使用許可協議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富麗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09.09.15	商標所有權及使用許可	無
商標轉讓協議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富麗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1.09.20	商標轉讓	無
授信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	2013.01.23~2018.01.23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1~2014.10.31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7~2014.12.17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	2013.12.18~2016.12.18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	2013.7.15~2014.7.15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	2013.7.15~2016.1.15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2.27~2015.02.27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	2014.03.11~2019.3.11	授信放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	2014.04.15~2015.04.15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銀行	2014.05.09~2015.05.05	授信放款	無
授信約定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商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分行	2013.10.15~2014.10.15	授信放款	無
授信總約定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6.01~2014.05.31	授信放款	無
設計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本木國際設計有限公司	2013.05.02	委託設計	無
設計專案合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2.07.11	委託設計	無
設計專案合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11	委託設計	無
備標工作協議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2012.01.17	委託投標服務	無
傢俱訂貨合同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江蘇省高郵市沙塾新穎傢俱廠	2013.8.2	物品採購	無
最高額保證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最高額質押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最高額質押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最高額質押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飯店裝修工程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4.2.24	工程承包	無
飯店裝修工程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本木國際設計有限公司	2014.2.24	工程承包	無
裝修工程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4	工程承包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8.19~2014.08.18	授信放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綜合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13.10.23-2014.10.22	授信放款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3.10.28-2014.10.27	授信放款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	2014.03.25-2015.03.25	授信放款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27-2015.03.27	授信放款	無
綜合額度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18-2016.03.18	授信放款	無
聯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杭州米蘭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2010.07.16-2014.12.31	特許聯盟	無
聯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浙江米蘭洲際酒店有限公司	2010.07.16-2014.12.31	特許聯盟	無
轉讓意向書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蔓禾實業有限公司	2013.11.20	轉讓意向	無
轉讓意向書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首格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	2013.9.20	轉讓意向	無
額度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	2013.09.07-2014.09.06	授信放款	無
顧問服務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30-2014.11.30	委託顧問服務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 資產負債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3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	-	-	376,987	458,206	434,2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988,572	1,329,721	1,412,951
無形資產		-	-	-	1,608	1,419	1,309
其他資產		-	-	-	157,696	209,336	43,678
資產總額		-	-	-	1,627,553	2,097,272	2,191,13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705,201	846,737	784,156
	分配後	-	-	-	689,38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	-	-	369,698	369,698	718,30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	1,074,899	1,489,598	1,502,461
	分配後	-	-	-	1,059,07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552,654	607,674	688,676
股本		-	-	-	316,424	332,245	363,545
資本公積		-	-	-	414,233	414,233	484,5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161,274	-141,833	-159,534
	分配後	-	-	-	-192,91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	-	-16,729	3,029	69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552,654	607,674	688,676
	分配後	-	-	-	536,83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1：98-102年度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3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 2.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 8 年	9 9 年	1 0 0 年	1 0 1 年	1 0 2 年
流動資產	\$135,857	\$314,061	\$210,021	\$458,658	-
基金及投資	-	15,472	9,830	16,447	-
固定資產(註2)	231,268	267,978	617,306	989,255	-
無形資產	2,366	2,264	2,620	1,608	-
其他資產	41,822	65,327	111,019	153,068	-
資產總額	411,313	665,102	950,796	1,619,036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2,030	125,352	233,928	642,804
	分配後	82,030	125,352	233,928	626,983
長期負債	-	-	-	125,961	-
其他負債	1,426	-	-	2,37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2,030	125,352	339,034	771,140
	分配後	82,030	125,352	339,034	755,319
股本	164,485	220,000	256,600	316,424	-
資本公積	54	93,469	258,469	414,23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19	50,428	64,676	114,781
	分配後	11,319	37,598	43,122	83,13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820	-2,378	-25,747	2,458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9,010	539,750	611,762	847,896
	分配後	329,010	539,750	611,762	832,075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 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0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9 8 年	9 9 年	1 0 0 年	1 0 1 年	1 0 2 年	
營業收入	-	-	-	\$791,164	\$954,521	\$211,728
營業毛利	-	-	-	147,415	240,674	24,408
營業損益	-	-	-	(24,246)	43,903	(27,1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6,044)	22,239	8,519
稅前淨利	-	-	-	(30,290)	66,142	(18,60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	-	-	(28,713)	51,083	(17,7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16,729)	19,758	(2,9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5,442)	70,841	(20,66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28,713)	51,083	(17,70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45,442)	70,841	(20,6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	-	-	(0.89)	1.54	(0.5)

註 1：98~102 年度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10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 8 年	9 9 年	1 0 0 年	1 0 1 年	1 0 2 年
營業收入	\$157,066	\$411,060	\$521,050	\$806,136	-
營業毛利	53,813	113,181	157,599	282,197	-
營業損益	30,286	48,602	47,690	109,234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66	5,418	5,882	10,278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17	197	7,462	16,322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0,335	53,823	46,110	103,190	-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9,109	27,254	27,078	71,659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9,109	27,254	27,078	71,659	-
每股盈餘	1.72	1.20	0.93	2.34	-

註 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 證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9 7 年	王 照 明 、 林 鈞 堯	無 保 留 意 見
9 8 年	杜 佩 玲 、 林 鈞 堯	無 保 留 意 見
9 9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無 保 留 意 見
1 0 0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無 保 留 意 見
1 0 1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1 0 2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無 保 留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意 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財務分析

####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3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 (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66.04	71.03	68.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93.30	94.04	99.5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53.46	54.11	55.38
	速動比率	-	-	-	15.36	22.07	26.78
	利息保障倍數	-	-	-	-133.98	298.55	-74
經營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	-	10.28	8.78	8.21
	平均收現日數	-	-	-	35.49	41.55	44.48
	存貨週轉率 (次)	-	-	-	8,935.76	5,115.20	3,057.0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0.04	0.07	0.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0.99	0.82	0.63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	-	0.60	0.51	0.40
	資產報酬率 (%)	-	-	-	-1.40	4.13	-0.44
	權益報酬率 (%)	-	-	-	-5.92	8.80	-2.7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	-	-	-10.34	20.39	-5.12
	純益率 (%)	-	-	-	-3.63	5.35	-8.36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	-	-	-0.89	1.54	-0.5
	現金流量比率 (%)	-	-	-	8.83	14.11	1.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22.04	24.68	21.42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7.59	10.30	0.75
	營運槓桿度	-	-	-	4.11	5.22	0.97
	財務槓桿度	-	-	-	0.65	4.15	0.7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02年利息保障倍數較101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101年度酒店業績大幅提升所致。
- 102年存貨週轉率較101年度明顯降低，主要係102年12月新增蘇州泊逸精品酒店，因其提供飲料及食品等小商品較為豐富致使存貨略微增加所致。
- 102年平均銷貨日數101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102年12月新增蘇州泊逸精品酒店，因其提供飲料及食品等小商品較為豐富致使存貨略微增加致102年存貨週轉率較101年度明顯降低所致。
- 102年獲利能力比率較101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所致。
- 102年現金流量比率較101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度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102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01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度主要係101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所致。
- 102年營運槓桿度較101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度主要係101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所致。
- 102年財務槓桿度較101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度主要係100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致營業利益大幅增加所致。

註1：98-102年度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103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擬制)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分析項目(註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00	18.85	35.66	47.63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2.26	201.42	115.77	98.44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5.06	250.54	89.78	71.35	-
	速動比率	141.31	229.84	66.39	49.35	-
	利息保障倍數	-	531.00	13.12	897.0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1.77	22.79	15.21	10.00	-
	平均收現日數	16.76	16.01	23.99	36.50	-
	存貨週轉率(次)	1,042.95	3,028.58	9,086.28	7,276.9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0.34	0.12	0.04	0.05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68	1.53	0.84	0.81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8	0.62	0.55	0.50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8	7.28	3.70	6.38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08	9.00	4.70	9.82	-
	占實收資本比率	13.77	-	17.70	34.52	-
	營業利益 率(%)	13.79	-	17.11	32.61	-
	稅前純益	1.24	1.73	1.00	8.89	-
現金流量	純益率(%)	1.24	1.73	1.00	8.89	-
	每股盈餘(元)	1.24	1.73	1.00	2.34	-
	現金流量比率(%)	33.63	57.52	12.90	9.68	-
槓桿度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1.53	85.99	20.40	23.18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4	11.03	3.81	4.86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67	0.22	1.96	3.28	-
	財務槓桿度	1	1	1.09	1.13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02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財務報告，故102年無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制相關之報表，亦無相關財務比率與101年作比較。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其中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如上，敬請 鑑察。此致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監察人：康榮寶



監察人：侯翠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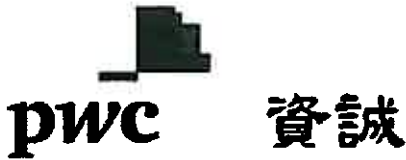


監察人：侯尊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五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698 號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公鑒：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

會計師

杜佩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富暉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Limite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486	2	\$ 70,609	4	\$ 42,40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73,053	3	93,027	6	46,859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3,311	2	10,163	1	1,366	-
1200	其他應收款		34,957	2	4,865	-	2,83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3	-	286	-	1	-
130X	存貨		170	-	109	-	35	-
1410	預付款項	六(三)	71,273	3	51,510	3	29,111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四)及						
		八	199,893	10	146,418	9	69,577	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8,206	22	376,987	23	192,183	19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9,472	1	9,472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	-	-	9,83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329,721	63	988,572	61	617,306	62
1780	無形資產		1,419	-	1,608	-	2,62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四)	89,118	4	93,218	6	60,859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209,336	10	157,696	10	111,019	1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39,066	78	1,250,566	77	801,634	81
1XXX	資產總計		\$ 2,097,272	100	\$ 1,627,553	100	\$ 993,817	100

(續次頁)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Limite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七及八	\$	619,990	30	\$	464,302	28	\$	140,660	1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十三)		11,660	1		-	-		-	-
2150 應付票據			5,153	-		3,200	-		3,879	1
2170 應付帳款			3,802	-		2,978	-		1,49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95,002	4		128,000	8		70,464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41	-		122	-		172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501	-		31,033	2		19,558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十四)		98,288	5		75,566	5		31,665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46,737</u>	<u>40</u>		<u>705,201</u>	<u>43</u>		<u>267,894</u>	<u>27</u>
<b>非流動負債</b>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十)(十三)		3,940	-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		174,200	8		-	-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七及八		203,423	10		125,961	8		102,891	1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261,298	13		243,737	15		206,140	2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2,861</u>	<u>31</u>		<u>369,698</u>	<u>23</u>		<u>309,031</u>	<u>31</u>
2XXX 負債總計			<u>1,489,598</u>	<u>71</u>		<u>1,074,899</u>	<u>66</u>		<u>576,925</u>	<u>58</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332,245	16		316,424	19		269,430	27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414,233	20		414,233	25		258,469	26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5,576	1		8,411	1		5,703	1
3350 待彌補虧損		(	157,409)	( 8)	(	169,685)	( 10)	(	116,710)	( 12)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3,029	-	(	16,729)	( 1)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07,674</u>	<u>29</u>		<u>552,654</u>	<u>34</u>		<u>416,892</u>	<u>42</u>
3XXX 權益總計			<u>607,674</u>	<u>29</u>		<u>552,654</u>	<u>34</u>		<u>416,892</u>	<u>42</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097,272</u>	<u>100</u>	\$	<u>1,627,553</u>	<u>100</u>	\$	<u>993,817</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Limited subsidiaries)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954,521	100	\$ 791,16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 713,847)	( 75)	( 643,749)	( 8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40,674	25	147,415	1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9,813)	( 3)	( 23,236)	( 3)		
6200 管理費用		( 166,958)	( 17)	( 148,425)	( 1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96,771)	( 20)	( 171,661)	( 2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3,903	5	( 24,246)	(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11,567	1	10,2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43,984	5	( 3,034)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33,312)	( 4)	( 12,946)	( 2)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	( 34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239	2	( 6,044)	(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66,142	7	( 30,290)	(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 15,059)	( 2)	1,577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51,083	5	\$ 28,713	(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19,758	2	\$ 16,729	( 2)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70,841	7	\$ 45,442	( 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1,083	5	\$ 28,713	(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0,841	7	\$ 45,442	( 6)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1.54		\$ 0.8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1.11		\$ 0.8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3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華酒店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FX Hotels Co., Ltd. and its subsidiaries)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換	總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269,430	\$	258,469	\$	5,703	(\$	116,710)	\$	-	\$	416,892									
現金增資		25,440		155,764		-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708	(	2,708)													
股票股利		21,554		-		-	(	21,554)													
本期淨損		-		-		-	(	28,7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72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16,424	\$	414,233	\$	8,411	(\$	169,685)	(\$	16,729)	\$	552,654									
102年度																					
102年1月1日餘額	\$	316,424	\$	414,233	\$	8,411	(\$	169,685)	(\$	16,729)	\$	552,654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7,165	(	7,165)													
股票股利		15,821		-		-	(	15,821)													
現金股利		-		-		-	(	15,821)													
本期淨利		-		-		-		51,0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332,245	\$	414,233	\$	15,576	(\$	157,409)	(\$	3,029)	\$	607,6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差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3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祥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Limited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 66,142	(\$ 30,29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三) 118,900	97,6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91)	13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867
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入數	( 963)	( 5,033)
處分子公司利益	六(二十二) ( 27,05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	342
各項攤提	821	952
借款利息攤銷數	六(二十一) 3,511	834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二) 3,680	1,51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六(二十一) 2,299	-
利息費用	27,502	12,112
利息收入	( 1,259)	( 1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六(二十二) ( 8,58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62	( 57,96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6,591	( 2,404)
存貨	383	( 75)
預付款項	( 16,722)	( 12,558)
其他流動資產	3,864	( 6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953	( 679)
應付帳款	( 8,923)	1,528
應付租金(表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12,668	68,48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32,082)	1,682
其他流動負債	( 19,289)	16,5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4,014	93,832
收取之利息	1,280	156
支付之利息	( 27,433)	( 12,336)
支付之所得稅	( 28,352)	( 19,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9,509	62,237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49,359)	( 78,342)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六(八) -	( 6,9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 379,688)	( 453,17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800	355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減少數	六(二十八) ( 1,121)	-
取得無形資產	( 383)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7,440)	( 53,04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666)	37
取得首次併入子公司之支付價款	六(二十六) ( 89,35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88,215)	( 591,141)

(續次頁)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淨增加		\$ 143,666	\$ 327,952
長期借款舉借數		186,064	66,611
長期借款償還數		( 72,880 )	( 16,800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660	208
發行公司債	六(十三)	200,000	-
現金增資	六(十七)	-	181,2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57,510</u>	<u>559,175</u>
匯率影響數		( 13,927 )	( 2,06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5,123 )	28,20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0,609</u>	<u>42,40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486</u>	<u>\$ 70,609</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3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民國 97 年 5 月正式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作為上櫃申請所進行組織架構重組之控股公司，控股公司下轄非以投資為專業之營運主體。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商務酒店住宿及酒店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5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 本集團現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之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 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 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2011 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	--	------------------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	--	------------------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	--	------------------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富驛HK)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本公司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富驛上海)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設施管理	100	100	100	
本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台灣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富驛HK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富驛時尚)	酒店管理	100	100	100	
富驛HK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聯時代)	酒店管理	100	100	100	註1
富驛HK	蘇州網樓酒店有限公司(蘇州泊逸)	國際商務酒店	100	-	-	註3
富驛HK	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南京泊逸)	國際商務酒店	100	-	-	註4
富驛上海	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富驛北外灘)	國際商務酒店	-	100	-	註2
富驛時尚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中關村)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富驛時尚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富驛燕莎)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富驛時尚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富驛空港)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富驛時尚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蘇州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富驛時尚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富驛時尚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杭州武林)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100	

註1:中聯時代下轄三家分公司,一為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中聯時代徐家匯),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一為上海分公司(係原上海陸家嘴分公司更名,現簡稱中聯時代上海分公司),尚無營運活動;一為天津分公司(中聯時代天津),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並於民國101年3月開始營業。

註2:民國101年2月新投資設立之公司,已於民國102年3月處分100%股權而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力,請詳附註六(二十二)之說明。

註3:富驛HK於民國102年12月取得該公司100%股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註4:民國102年9月新投資設立之公司,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惟本公司為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需要，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並採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6)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若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九)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4 年 ~ 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10 年
營業器具	3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	租賃期間或 10 年孰短

(十二)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九)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惟非以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 (4)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二十)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本集團各子公司均按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及養老金，採確定提撥計畫，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台灣地區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三)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主要提供國際商旅酒店住宿及酒店管理等服务。收入係正常營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提供服务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收入於服務提供後、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
2. 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 (二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廉價購買，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



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營業收入成長及利潤率、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89,11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73	\$ 2,323	\$ 5,43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2,913	68,286	36,969
合計	\$ 45,486	\$ 70,609	\$ 42,400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表列其他流動資產科目)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78,863	\$ 94,995	\$ 47,339
減：備抵呆帳	( 5,810)	( 1,968)	( 480)
	\$ 73,053	\$ 93,027	\$ 46,859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群組 A	\$ 16,680	\$ 16,647	\$ 5,970
群組 B	14,294	18,813	21,490
	\$ 30,974	\$ 35,460	\$ 27,460

群組 A：簽定個別交易契約之客戶。

群組 B：非屬群組 A 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14,978	\$ 11,330	\$ 12,777
31-90天	9,293	24,487	5,836
91-180天	12,827	17,194	293
181天以上	4,981	4,556	493
	<u>\$ 42,079</u>	<u>\$ 57,567</u>	<u>\$ 19,399</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5,810、\$1,968 及 \$48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968	\$ -	\$ 1,96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3,680	-	3,680
匯率影響數	162	-	162
12月31日	<u>\$ 5,810</u>	<u>\$ -</u>	<u>\$ 5,810</u>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480	\$ -	\$ 48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510	-	1,510
匯率影響數	( 22)	-	( 22)
12月31日	<u>\$ 1,968</u>	<u>\$ -</u>	<u>\$ 1,968</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對於已逾期但未減損或個別判定已減損之應收帳款，由於實務上不可行，本集團無法合理估計所持有擔保品之公允價值。

(三) 預付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租金	\$ 27,342	\$ 19,803	\$ 9,270
用品盤存	3,257	3,972	2,547
預付設計費	17,916	12,719	-
預付投標費	7,190	-	-
預付勞務費	4,695	1,512	590
預付供暖費	1,409	1,267	177
進項及留抵稅額	2,559	3,871	10,694
其他預付款項	6,905	8,366	5,833
	<u>\$ 71,273</u>	<u>\$ 51,510</u>	<u>\$ 29,111</u>

(四) 其他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95,052	\$ 138,279	\$ 61,85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841	8,139	7,724
	<u>\$ 199,893</u>	<u>\$ 146,418</u>	<u>\$ 69,577</u>

有關本集團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 9,472	\$ 9,472

101年1月1日：無。

1. 請詳附註六(六)1之說明。

2.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 -	\$ -	\$ 9,830

1. 前述關聯企業係於民國100年11月新投資設立，本公司除透過子公司-台灣富驛持股10%外，亦以法人董事身分當選該公司之董事長，故原評估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並採權益法評價。惟台灣富驛於民國101年12月與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透過協議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故將該投資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

2. 本集團民國101年度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為損失\$342，係依其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投資損益。

3. 本集團民國101年1月1日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01年1月1日	\$ 98,402	\$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00%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2年1月1日</u>						
成本	\$ 4,710	\$ 11,637	\$ 122,553	\$ 910,727	\$ 219,574	\$ 1,269,201
累計折舊	( 3,214)	( 4,432)	( 63,912)	( 209,071)	-	( 280,629)
	\$ 1,496	\$ 7,205	\$ 58,641	\$ 701,656	\$ 219,574	\$ 988,572
<u>102年度</u>						
1月1日	\$ 1,496	\$ 7,205	\$ 58,641	\$ 701,656	\$ 219,574	\$ 988,572
增添	-	2,163	1,166	1,224	345,180	349,733
處分	-	( 1,569)	( 139)	-	-	( 1,708)
移轉	-	( 32)	5,627	66,789	( 72,384)	-
重分類(註)	-	-	683	-	-	683
取得子公司	113	505	9,845	114,820	634	125,917
出售子公司	-	( 54)	( 744)	( 38,002)	-	( 38,800)
折舊費用	( 686)	( 2,666)	( 17,074)	( 98,474)	-	( 118,900)
匯率影響數	68	881	1,901	5,708	15,666	24,224
12月31日	\$ 991	\$ 6,433	\$ 59,906	\$ 753,721	\$ 508,670	\$ 1,329,721
<u>102年12月31日</u>						
成本	\$ 6,090	\$ 15,142	\$ 172,930	\$ 1,084,378	\$ 508,670	\$ 1,787,210
累計折舊	( 5,099)	( 8,709)	( 113,024)	( 330,657)	-	( 457,489)
	\$ 991	\$ 6,433	\$ 59,906	\$ 753,721	\$ 508,670	\$ 1,329,721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1年1月1日</u>						
成本	\$ 4,860	\$ 8,883	\$ 102,408	\$ 580,942	\$ 124,279	\$ 821,372
累計折舊	( 2,275)	( 2,526)	( 58,896)	( 140,369)	-	( 204,066)
	\$ 2,585	\$ 6,357	\$ 43,512	\$ 440,573	\$ 124,279	\$ 617,306
<u>101年度</u>						
1月1日	\$ 2,585	\$ 6,357	\$ 43,512	\$ 440,573	\$ 124,279	\$ 617,306
增添	-	2,919	9,726	132,746	338,391	483,782
處分	-	( 4)	( 486)	-	-	( 490)
移轉	-	55	23,257	225,199	( 248,511)	-
折舊費用	( 1,015)	( 1,867)	( 16,965)	( 77,809)	-	( 97,656)
匯率影響數	( 74)	( 255)	( 403)	( 19,053)	5,415	( 14,370)
12月31日	\$ 1,496	\$ 7,205	\$ 58,641	\$ 701,656	\$ 219,574	\$ 988,572
<u>101年12月31日</u>						
成本	\$ 4,710	\$ 11,637	\$ 122,553	\$ 910,727	\$ 219,574	\$ 1,269,201
累計折舊	( 3,214)	( 4,432)	( 63,912)	( 209,071)	-	( 280,629)
	\$ 1,496	\$ 7,205	\$ 58,641	\$ 701,656	\$ 219,574	\$ 988,572

註：係自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預付設備款轉入。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2年度	101年度
資本化金額	\$ 3,529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4.65%	-

2.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所承租之重要營業租賃資產列示如下：

子公司	租賃資產類別	租賃期間	租約所受限制	租金之計算
中關村	建築物	94.7~114.7 (裝修免租期為94.7~95.1)	無	1. 前三個租賃年度, 每年租金為人民幣7,000仟元; 自第四個租賃年度起, 租金按每年3%遞增。 2. 民國101年度1~4月減免租金共計人民幣2,626仟元。
雷驛燕莎	"	96.7~111.11 (裝修免租期為96.7~96.11)	"	1. 第1~5個月, 免租金; 第6~18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960仟元; 第19~30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793仟元; 第31~60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960仟元; 第61~120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998仟元; 第121~185個月, 依據北京市發改委公佈的北京地區物價浮動指數與人民幣匯率浮動指數商議, 其增幅不超過第61~120個月月租金的10%。 2. 民國101年度7~12月減免租金共計人民幣5,990仟元。
富驛空港	"	97.12~117.11 (合約起租日為97.7, 惟因工程竣工延遲實際租金起租日為97.12, 共計20年)	"	1. 第1~3年租金共計人民幣1,173仟元; 第4~5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2,355仟元; 第6~10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3,143仟元; 第11~12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4,222仟元; 第13年~20年之租金依北京市發改委公佈的北京地區物價浮動指數與人民幣對美元匯率浮動指數調整。 2. 民國98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173仟元。
中聯時代 徐家匯	"	第一階段租期為97.1~107.5 (免租期為97.1~97.6)	"	1. 第1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000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300仟元); 第2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600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3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876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4~5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4,876仟元; 第6~8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5,169仟元; 第9年至第11年前5個月, 年租金為人民幣5,479仟元; 第11年第6個月至第15年第5個月, 為第二階段租期, 視具體情況另行協商。
蘇州富驛	"	第二階段租期為107.6~112.5  99.1~113.11 (免租期為97.12~98.12)	"	2. 若當年政府公佈之物價消費價格指數漲跌超過30%時, 雙方另行協商 按市場價格約定租金。 1. 99.1.1~99.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200仟元; 99.12.1~100.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200仟元; 100.12.1~102.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300仟元; 102.12.1~103.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400仟元; 103.12.1~108.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040仟元; 108.12.1~113.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443.2仟元。 1. 民國99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500仟元、100年度1~8月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466仟元、101年度共減免租金計人民幣2,650仟元。

子公司	租賃資產類別	租 賃 期 間	租約所 受限制	租金之計算
中聯時代 天津	建築物	101.6~116.2 (免租期為 100.4~101.6)	無	1. 101.6~104.6, 年租金為人民幣 6,500 仟元; 104.6~107.6, 年租金為人民幣 6,825 仟元; 107.6~110.6, 年租金為人民幣 7,166 仟元; 110.6~113.6, 年租金為人民幣 7,525 仟元; 113.6~116.3, 年租金為人民幣 7,901 仟元。 2. 民國 101 年度 6-12 月減免租金計人民幣 3,611 仟元。 3. 自民國 101 年 11 月 1 日起增租一樓大堂, 免租期至 102 年 4 月, 年租金為人民幣 750 仟元。
深圳富驛	"	100.1~111.12	"	每三年遞增 5%。 100.1~102.12, 月租金為人民幣 532 仟元; 103.1~105.12, 月租金為人民幣 558 仟元; 106.1~108.12, 月租金為人民幣 586 仟元; 109.1~111.12, 月租金為人民幣 615 仟元。
台灣富驛	"	99.9~115.12 (免租期為 99.9~100.11)	"	1. 保底租金: 租金計算以坪為單位, 每坪之月租金依樓層而不同, 介於新台幣 700 元~3,200 元, 經核算承租所有樓層之月租金共計新台幣 3,744 仟元; 每隔三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金。 2. 浮動租金: 所承租之 10~13 樓, 另以平均房價、出租率及房間數等數據計算浮動租金基數, 並以月營收與浮動租金基數差額之 18.68% 計收浮動租金, 若為負數則不計收; 浮動租金基數亦每隔三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 3. 自民國 100 年 12 月 1 日起增加地下一樓 9 個停車位, 每單位每月租金計新台幣 6 仟元。 4. 自民國 101 年 9 月 16 日起, 增租 1 樓 2 個停車位, 每單位每月租金計新台幣 5 仟元, 另亦增租 1 樓 32 坪之店面, 每坪每月租金計新台幣 4,200 元。 1. 100.2~113.12, 年租金為人民幣 1,100 仟元, 截至民國 100 年 1 月 31 日已預付租金人民幣 6,958 仟元, 每年沖抵人民幣 500 仟元, 沖抵後每年需支付之租金為人民幣 600 仟元。
杭州武林	"	第一階段租期: 100.2~109.6 第二階段租期: 109.7~113.12	"	2. 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 550 仟元。 1. 101.9~103.2, 年租金為人民幣 5,000 仟元; 103.3~105.2, 年租金為人民幣 5,500 仟元; 105.3~108.2, 年租金為人民幣 5,940 仟元; 108.3~111.2, 年租金為人民幣 6,420 仟元; 111.3~114.2, 年租金為人民幣 6,930 仟元; 114.3~116.3, 年租金為人民幣 7,480 仟元。
富驛北外灘 (註)	"	101.9~116.3 (免租期為 100.10~101.9)	"	2. 民國 101 年 9-12 月減免 3.5 個月租金計人民幣 1,458 仟元。

註：本集團已於民國 102 年 3 月處分該子公司 100% 股權。

子公司	租賃資產類別	租賃期間	租約所受限制	租金之計算
富驛時尚(註)	建築物	103.4~110.12 (免租期為103.4~103.6)	無	103.3~106.6, 月租金為人民幣250仟元; 106.7~109.6, 月租金為人民幣263仟元; 109.9~110.12, 月租金為人民幣276仟元。
富驛上海	"	102.10~117.10 (免租期為102.10~103.1)	"	103.2~105.10, 年租金為人民幣6,961仟元; 105.11~108.10, 年租金為人民幣7,309仟元; 108.11~111.10, 年租金為人民幣7,674仟元; 111.11~114.10, 年租金為人民幣8,058仟元; 114.11~117.10, 年租金為人民幣8,461仟元。
富驛上海	"	103.3~115.7 (免租期為103.3~103.6)	"	1. 103.2~115.7年租金為人民幣4,800仟元。 2. 自民國102年10月1日起新增增租面積, 每月租金計人民幣121仟元。
台灣富驛	"	102.2~121.12 (免租期為102.2~103.1)	"	1. 每年租金為新台幣5,100仟元; 2. 本契約租期滿三年後, 於第四年第一個月起調整租金, 之後每隔三年再調整租金一次, 每次調整後租金維持三年不變。調整方式為以第一期租金為基準, 再依調整租金月份的過去3個月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平均值計算, 計算以四捨五入進位至元。
台灣富驛	"	102.8~120.8 (免租期為102.8~102.8)	"	102.8~103.8, 年租金為新台幣5,348仟元; 103.8~104.8, 年租金為新台幣6,100仟元; 104.8~105.8, 年租金為新台幣6,852仟元; 105.8~106.8, 年租金為新台幣7,630仟元; 106.8~107.8, 年租金為新台幣8,382仟元; 107.8~108.8, 年租金為新台幣10,263仟元; 108.8~111.8, 年租金為新台幣10,666仟元; 111.8~114.8, 年租金為新台幣11,107仟元; 114.8~117.8, 年租金為新台幣11,550仟元; 117.8~120.8, 年租金為新台幣11,994仟元; 係為浮動租金, 於租期內依總營收之一定比率計算年租金。
富驛HK	"	103.1~116.12	"	102.12~114.10, 年租金為人民幣3,000仟元
蘇州泊遠	"	102.12~114.10	"	103.12~106.11, 月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為人民幣636仟元; 106.12~109.11, 月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為人民幣668仟元; 109.12~112.11, 月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為人民幣702仟元; 112.12~115.11, 月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為人民幣737仟元; 115.12~118.11, 月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為人民幣774仟元。
富驛上海	"	103.12~118.11 (免租期為103.3~103.11)	"	

註:本集團已於民國102年9月解除該租約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1. 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租金	\$ 25,163	\$ 26,022	\$ 28,861
預付維護費	6,886	7,809	9,518
存出保證金	176,105	115,907	72,292
預付投資款	-	6,975	-
其他	1,182	983	348
	<u>\$ 209,336</u>	<u>\$ 157,696</u>	<u>\$ 111,019</u>

2. 前述預付投資款係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 HK 與網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OMOA) 簽訂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泊逸) 之股權買賣契約，約定以人民幣 2,000 萬元取得蘇州泊逸 100% 股權，業已於民國 102 年 12 月移轉股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九)短期借款

1. 借款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619,990</u>	2.37%~7.50%	A. 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詳附註八 B. 侯尊中為連帶保證人，詳附註七 C. 相關保證公司保證部分詳下述 2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464,302</u>	2.37%~6.00%	A. 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詳附註八 B. 侯尊中為連帶保證人，詳附註七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u>\$ 140,660</u>	2.35%~3.65%	A. 定期存款及銀行存款，詳附註八 B. 侯尊中為連帶保證人，詳附註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02 年 8 月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 \$25,000 之一年期借款額度，並約定若本公司未履行所負之債務時將無條件同意由相關保證公司代本公司清償該筆借款債務，並同意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將該筆借款之全部債權轉讓予該保證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借款額度台灣富驛業已全數動撥。



(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相關資訊如下，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則無此情形。

<u>項 目</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	\$ 21,640
評價調整	( 9,980)
	<u>\$ 11,660</u>
非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可轉換公司債之買賣回權	\$ 2,540
評價調整	1,400
	<u>\$ 3,940</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為 \$8,580。

2.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請詳附註六(十三)2 之說明。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1 年 1 月 1 日</u>
應付薪資	\$ 15,104	\$ 10,258	\$ 9,512
應付租金	19,279	34,870	17,713
應付佣金	3,642	1,962	648
應付會員卡積分	4,986	2,445	1,727
應付水電費	4,944	4,129	1,971
應付客用洗滌費	2,295	2,249	444
應付餐飲費	2,207	2,233	378
其他應付費用	16,056	10,282	5,534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19,714	54,199	28,625
應付現金股利	1,369	-	-
其他應付款-其他	5,406	5,373	3,912
	<u>\$ 95,002</u>	<u>\$ 128,000</u>	<u>\$ 70,464</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1 年 1 月 1 日</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0,780	\$ 41,141	\$ 13,566
遞延收入	16,557	34,021	17,601
其他	951	404	498
	<u>\$ 98,288</u>	<u>\$ 75,566</u>	<u>\$ 31,665</u>

### (十三)應付公司債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應付公司債相關資訊如下，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則無此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	2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25,800)
	\$	174,200

1.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2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2 年 9 月 27 日至 105 年 9 月 27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2 年 9 月 27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後(民國 102 年 10 月 27 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民國 105 年 9 月 17 日)，除依本辦法規定期間或法令規定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民國 104 年 9 月 27 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為 1%)。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之翌日(民國 102 年 10 月 28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8 月 17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於前述期間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依辦法規定期間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將非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買回權、賣回權與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重設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4.4515%。

#### (十四) 長期借款

1. 借款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284,203	\$ 167,102	\$ 116,45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80,780)	( 41,141)	( 13,566)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203,423	\$ 125,961	\$ 102,891

利率區間 3.19%~7.38% 3.89%~7.38% 3.89%~3.96%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安泰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 1 億 4 仟萬元之中期借款額度，契約期間為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餘額為 \$98,000，其中尚未攤銷之借款成本計 \$1,871。前述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5 年 3 月，與銀行約定按季還本，共計 17 期，第 1~6 期還本 3%，第 7~13 期還本 6%，第 14~17 期還本 10%。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為台灣富驛連帶保證之金額計 \$165,000，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

3. 本公司之孫公司-富驛時尚於民國 101 年 7 月與交通銀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人民幣 1 仟萬元之中期借款額度，契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7 月至 103 年 7 月，富驛時尚已全額動用，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餘額為人民幣 6,4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為 \$31,430)。前述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3 年 7 月，與銀行約定每半年還本 18%，共 3 期，其餘於授信期限屆滿日全數清償。富驛時尚提供富驛燕莎、富驛空港及中關村三家公司股權供作借款之擔保品，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02 年 1 月與安泰商業銀行簽訂 5 年期，額度為 \$87,000 之中期借款額度授信契約書，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撥及尚未償還餘額皆為 \$80,000，其中尚未攤銷之借款成本計 \$2,470。前述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7 年 1 月，與銀行約定按季還本，並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一年之日為攤還本金的第一期，共計 17 期，第 1~6 期還本 3%，第 7~13 期還本 6%，第 14~17 期還本 10%。本公司為台灣富驛之連帶保證人，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另依據契約書約定，於該授信案存續期間或該授信債務全部清償前台灣富驛承諾事項如下：

(1) 財務承諾：自民國 101 年度開始檢核下述財務比率

A. DEBT/EBITDA(負債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淨利比率)：民國 101~102 年應維持在 4.5 倍以下，民國 103 年起應維持在 3 倍以下

B. 償債比率(DSCR)：(稅後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當期應償還一年內屆期之中長期債務本金+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C. 負債淨值比(總負債/淨值)：民國 102 年不得高於 130%，民國 103 年起不得高於 110%

上述財務比率每年依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審閱一次，若未達成上述檢核條件，則以當時借款利率加

0.25%計收，直至下一次達成上述檢核條件時為止，如連續違反二次上述檢核條件，則構成違約情事。

- (2) 合約約定之酒店最遲應於雙方約定日前開始營運，否則本案借款利率應提高 0.25%。因合約約定酒店未於雙方約定日前開始營運，故該銀行自民國 102 年 10 月起，業已增加借款利率 0.264%。
  - (3) 自酒店正式營運日起之營運金流不得低於一定金額，若違反，則依當時該授信案尚欠餘額加徵 10%活期存款存入備償專戶。
  - (4) 台灣富驛如有與他人合併(但合併後台灣富驛如為存續公司且不影響台灣富驛之償債能力者，不在此限)，或將其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將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分其全部或主要營業資產及營收予他人之重大事項，應於事前取得安泰商業銀行之同意。
  - (5) 台灣富驛及其子公司對外新增背書保證累計超過雙方約定金額時須經安泰商業銀行同意。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02 年 4 月與台中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新台幣 5 仟萬元之中期借款額度，契約期間為民國 102 年 7 月至 105 年 1 月；該額度係與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與台中商業銀行取得之 5 仟萬元一年期借款額度共用。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台灣富驛業已動撥 \$20,000 之中期借款額度，本公司則已動撥新台幣 \$30,000 之短期借款額度。前述台灣富驛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5 年 1 月，與銀行約定按季還本，共計 10 期，第 1~3 期為寬限期，第 4~6 期每期攤還本金 \$5,000，第 7~10 期每期攤還本金 \$8,750。本公司為台灣富驛之連帶保證人，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
6. 本公司及子公司-富驛香港於民國 102 年 8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美金 2,000 仟元之中期借款額度，契約期間為民國 102 年 12 月至 105 年 12 月；富驛香港業已全額動用，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餘額為美金 2,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為 \$59,465)。前述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5 年 12 月，與銀行約定按季還本，共計 12 期，第 1~3 期為寬限期，第 4~11 期平均攤還原始借款本金 50%(平均每期攤還借款本金之 6.25%，每期美金 125 仟元)，剩餘原始借款本金之 50%於第 12 期(即到期日)一次清償(美金 1,000 仟元)。本公司為富驛香港之連帶保證人，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
7.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一年內到期	\$ 7,000	\$ 20,290	\$ 20,799
一年以上到期	-	-	20,000
	<u>\$ 7,000</u>	<u>\$ 20,290</u>	<u>\$ 40,799</u>

本集團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十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租金	\$ 257,973	\$ 241,362	\$ 203,925
存入保證金	3,325	2,375	2,215
	<u>\$ 261,298</u>	<u>\$ 243,737</u>	<u>\$ 206,140</u>

上述應付租金係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所認列之未來給付租金。

#### (十六) 退休金

1. 本集團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義務。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546及\$10,985。
2. 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中華民國國籍之員工，每月並按薪資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依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36 及\$1,939。

#### (十七)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32,245。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如下(單位：仟股)：

	102 年	101 年
1 月 1 日	31,642	26,943
盈餘轉增資	1,582	2,155
現金增資	-	2,544
12 月 31 日	33,224	31,642

2. 本公司經民國 102 年 10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計 1,582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11 月 13 日。
3. 本公司經民國 102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3,13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惟因資本市場驟變，而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延長資金募集時間三個月至民國 103 年 2 月，本公司業於民國 103 年 2 月完成上述現金增資案。
4. 本公司經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計 2,155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
5. 本公司經民國 101 年 4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2,544 仟股，每股面額及發行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10 元及 73.5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5 月 29 日。

#### (十八) 資本公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非自本公司之利潤、股份溢價帳戶或其他開曼公司法所允許之來源，不得發放股息或其他資本分配。

#### (十九) 保留盈餘

1.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會計年度之盈餘，須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之要求提列 10%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另得於發放股息或資本分派前，提撥資本準備金，該準備金得為本公司任何目的之業務使用。當期可分配盈餘及前期未分配之保留盈餘(以下合稱「累積可分配盈餘」)均

可供發放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以下合稱「股息紅利分配」)。董事會如欲自「累積可分配盈餘」中發放股息紅利分配時，應依下列原則製作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1)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每年有權取得之年終紅利不得超過「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且僅得以現金發放；
- (2)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全體員工每年有權取得之年終紅利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且得以現金、股票或二者之任何組合發放之；
- (3)依上述(1)及(2)分配後剩餘之「累積可分配盈餘」，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予股東，但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中，發放予股東之股利不得低於「當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超過股東該次所獲分配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所有股息或紅利之分派均不得對本公司累計利息。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165		\$ 2,708	
股票股利	15,821	\$ 0.5	21,554	\$ 0.8
現金股利	15,821	0.5	-	-
員工現金紅利	-	註1	-	註2
	<u>\$ 38,807</u>		<u>\$ 24,262</u>	

註1: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776。

註2: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49。

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0 及\$776，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實際分配之情形如上段所述，且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與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6.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收入

	102 年度	101 年度
餐旅服務收入	\$ 748,695	\$ 669,553
其他營業收入	205,826	121,611
	<u>\$ 954,521</u>	<u>\$ 791,164</u>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2 年度	101 年度
利息費用	\$ 31,031	\$ 12,112
額度設立費	3,511	834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2,299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3,529)	-
	<u>\$ 33,312</u>	<u>\$ 12,946</u>

(二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度	10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利益	\$ 8,580	\$ -
處分投資利益	27,05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91 (	13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416 (	338)
什項支出	( 1,156)	( 2,561)
	<u>\$ 43,984</u>	<u>(\$ 3,034)</u>

子公司富驛上海於民國 102 年 3 月處分富驛北外灘 100% 股權予韓志驊，處分價款為人民幣 1,674 仟元(以處分時匯率折合新台幣約為 8,040 仟元)，產生之處分利益為 \$27,053。

(二十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分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折舊			
薪資費用	\$ 74,725	\$ 75,999	\$ 150,724
勞健保費用	6,940	7,761	14,701
退休金費用	7,227	8,455	15,682
其他用人費用	8,176	20,940	29,116
折舊費用	112,105	6,795	118,900
攤銷費用	485	336	821

性質別	功能別		
	10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折舊			
薪資費用	\$ 53,868	\$ 74,210	\$ 128,078
勞健保費用	3,998	7,047	11,045
退休金費用	3,960	8,964	12,924
其他用人費用	6,464	15,209	21,673
折舊費用	93,970	3,686	97,656
攤銷費用	577	375	952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期所得稅：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12,547	\$	31,21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246)		313
當期所得稅總額		12,301		31,53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758	(	33,108)
遞延所得稅總額		2,758	(	33,108)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5,059	(\$	1,57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 年度		101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計算所得稅	\$	12,547	\$	31,21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				
項目影響數		2,758	(	33,108)
以前年度所得稅				
(高)低估數	(	246)		313
	\$	15,059	(\$	1,577)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102 年度				
	處分子公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司減少數	匯率影響數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租金	\$86,067	(\$ 789)	(\$ 6,894)	\$ 5,169	\$83,553
應付未休假獎金	-	238	-	-	238
遞延會員卡收入	7,151	( 2,207)	-	383	5,327
	\$93,218	(\$ 2,758)	(\$ 6,894)	\$ 5,552	\$89,118



101 年度					
處分子公司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減少數	匯率影響數	12 月 31 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租金	\$56,701	\$ 30,045	\$ -	(\$ 679)	\$ 86,067
應付未休假獎金	750	( 767)	-	17	-
遞延會員卡收入	3,408	3,830	-	( 87)	7,151
	<u>\$60,859</u>	<u>\$ 33,108</u>	<u>\$ -</u>	<u>(\$ 749)</u>	<u>\$ 93,21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97 年度	\$ 96,075	\$ 96,075	\$ 96,075	民國 102 年	
民國 98 年度	32,355	32,355	32,355	民國 103 年	
民國 99 年度	7,419	7,125	7,125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0 年度	39,457	32,936	32,936	民國 105 年	
民國 101 年度	35,139	35,139	35,139	民國 106 年	
民國 102 年度	27,413	27,413	27,413	民國 107 年	
	<u>\$ 237,858</u>	<u>\$ 231,043</u>	<u>\$ 231,043</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98 年度	\$ 70	\$ -	\$ -	民國 103 年	
民國 99 年度	6,495	4,358	4,358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0 年度	19,948	19,948	19,948	民國 105 年	
民國 101 年度	1,336	1,336	1,336	民國 106 年	
	<u>\$ 27,849</u>	<u>\$ 25,642</u>	<u>\$ 25,642</u>		

101 年 1 月 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98 年度	\$ 72	\$ 72	\$ 72	民國 103 年	
民國 99 年度	7,082	7,082	7,082	民國 104 年	
民國 100 年度	39,202	39,202	39,202	民國 105 年	
	<u>\$ 46,356</u>	<u>\$ 46,356</u>	<u>\$ 46,356</u>		

5. 本公司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新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稅率均為 25%。

(二十五) 每股盈虧

1. 基本每股盈虧

基本每股盈虧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虧

稀釋每股盈虧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2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1,083	33,225	<u>\$ 1.54</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9,578)	4,320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影響	<u>\$ 41,505</u>	<u>37,545</u>	<u>\$ 1.11</u>

	10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28,713)	32,217	<u>(\$ 0.89)</u>
<u>稀釋每股虧損</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員工分紅	-	16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713)</u>	<u>32,233</u>	<u>(\$ 0.89)</u>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 日以人民幣 2,000 萬(折合新台幣約為 9,822 萬元)購入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泊逸)100%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中國大陸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並預期透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2. 收購蘇州泊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2年12月01日

收購對價

現金(內含預付投資款\$6,975(詳附註六(八)2說明)\$ 98,22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78

應收帳款 2,635

其他應收款 1,004

其他流動資產 1,3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917

無形資產 197

應付帳款 ( 10,171)

其他應付款 ( 24,086)

其他流動負債 ( 9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98,502

廉價購買利益 (\$ 282)

3. 本集團自民國102年12月1日合併蘇州泊逸起，該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5,506及\$622。若假設蘇州泊逸自民國102年1月1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1,024,537及\$44,352。

(二十七)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經營酒店所需之房屋建築，租賃期間及其他重要租賃條件請詳附註六(七)2之說明。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分別認列\$274,245及\$254,627之租金費用及\$6,039及\$889之或有租金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327,921	\$ 394,362	\$ 233,37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94,086	1,605,194	1,188,734
超過5年	<u>2,626,185</u>	<u>3,410,417</u>	<u>2,543,610</u>
	<u>\$ 4,948,192</u>	<u>\$ 5,409,973</u>	<u>\$ 3,965,715</u>

2. 本集團已將上述所承租的其中一項重大資產轉租，該項轉租將於民國111年11月屆滿。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分別認列\$32,452及\$31,509之轉租收入為當期損益。依據民國102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轉租給付款\$289,360預計將於民國102~115年收取。

(二十八)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 購置固定資產

	102 年度	101 年度
1購置固定資產	\$ 349,733	\$ 483,782
1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4,199	28,625
1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9,714)	( 54,199)
應付設備款未付轉其他收入	( 963)	( 5,033)
處分子公司減少數	( 3,567)	-
1本期支付現金	<u>\$ 379,688</u>	<u>\$ 453,175</u>

2.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量資訊

	102 年 3 月 31 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21
應收帳款	559
預付款項	954
其他流動資產	4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94
存出保證金	6,617
應付帳款	( 571)
其他應付款	( 45,139)
當期所得稅負債	( 2,025)
其他流動負債	( 1,13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25,873)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 19,384)</u>
處分價款	人民幣\$1,674 仟元 \$ 8,040
減：處分時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 19,384)
匯率影響數	( 371)
處分利益	<u>\$ 27,05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 年度	101 年度
轉租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8,028	\$ 35,964
客房收入：		
其他關係人	1,781	789
服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23,433	-
	<u>\$ 63,242</u>	<u>\$ 36,753</u>

- (1)與關係人間之客房交易，係依循酒店住宿相關規定處理，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 (2)與關係人間之轉租或服務交易無相同交易可資比較，係由本公司考量相關成本或當地行情後議定。
- (3)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燕莎轉租部份建築物予關係人，租賃期間自民國98年1月1日起為期167個月(至民國111年11月30日止)，雙方約定每月租金為人民幣560仟元(約折合新台幣\$2,704)。

## 2. 進貨

	102 年度	101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5,908	\$ 4,290

與關係人間之餐飲及伙食等交易，無相同交易可資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 3. 應收帳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人	\$ 33,311	\$ 10,163	\$ 1,366

## 4.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侯尊中為本公司美金9,200仟元(約折合新台幣\$273,541)短期借款、美金2,000仟元(約折合新台幣\$59,465)長期借款、人民幣10,000仟元中期借款(約折合新台幣\$49,110)、人民幣13,000仟元短期借款(約折合新台幣\$63,843)、\$305,000中短期借款及\$227,000中長期借款額度之連帶保證人。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 年度	101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428	\$ 20,808
業務執行費用	6,232	4,479
	\$ 29,660	\$ 25,287

## 八、質押之資產

除附註六(十四)所述以子公司股權供作借款之擔保外，其餘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195,052	\$ 138,279	\$ 61,853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利息擔保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 (二) 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七)2所述者外，其餘承諾事項說明如下：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支出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0,662	\$ 219,071	\$ 113,655
其他	41,458	22,390	22,586
	<u>\$ 132,120</u>	<u>\$ 241,461</u>	<u>\$ 136,241</u>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七)3有關102年度現金增資案之後續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195,052	\$ 195,052
存出保證金	176,105	166,84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174,200	\$ 174,2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84,203	284,203

	10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138,279	\$ 138,279
存出保證金	115,907	105,873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167,102	\$ 167,102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61,853	\$ 61,853
存出保證金	72,292	62,480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116,457	\$ 116,457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如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新台幣仟元)</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 1,835	6.0543	\$ 54,560
新台幣:人民幣	137	0.2036	137
美金:新台幣	6	29.7327	17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銀行借款			
美金:人民幣	9,200	6.0453	273,541
應付費用			
新台幣:人民幣	4,622	0.2036	4,622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	2,455	6.2303	\$	71,293
美金：新台幣		1	29.0400		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票據					
新台幣：人民幣		3,200	0.2145		3,200
銀行借款					
美金：人民幣		10,363	6.2303		300,942
應付費用					
新台幣：人民幣		1,604	0.2145		1,604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	568	6.2940	\$	17,1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銀行借款					
美金：人民幣		3,490	6.2940		105,660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1%	\$ 546	\$	-
新台幣：人民幣		1%	1		-
美金：新台幣		1%	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銀行借款					
美金：人民幣		1%	2,735		-
應付費用					
新台幣：人民幣		1%	46		-



101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1%	\$ 713	\$ -
新台幣：人民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票據			
新台幣：人民幣	1%	32	
銀行借款			
美金：人民幣	1%	3,009	-
應付費用			
新台幣：人民幣	1%	16	-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將其借款約 75%維持在固定利率工具。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203 及 \$36，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集團財務部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1 之說明。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以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運用方式。集團財務部多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 C. 下表除附註六(二十七)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九(二)1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支出外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短期借款	\$ 650,587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802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6,34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5,073	175,479	38,75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短期借款	\$ 483,733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978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8,12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3,459	35,493	97,56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短期借款	\$ 144,88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96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0,636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098	26,189	80,740

###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如下，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則無此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 -	\$ -	\$ 11,660	\$ 11,660
可轉換公司債買賣回權	-	-	3,940	3,940
合計	\$ -	\$ -	\$ 15,600	\$ 15,600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A.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B.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C.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D.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集團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金 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金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 性(註二)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註六)之通 融原因	提列備抵呆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註四、五)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五)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灣富祥	其他應收款	是	\$175,000	\$ 70,000	-	-	2	\$ -	營運周轉	\$ -	\$ -	-	\$ 243,070	\$ 243,070	
0	本公司	富祥HK	其他應收款	是	29,730	29,730	28,006	-	2	-	營運周轉	-	-	-	243,070	243,070	
0	本公司	中聯時代	其他應收款	是	29,730	29,730	549	-	2	-	營運周轉	-	-	-	243,070	243,070	
0	本公司	富祥上海	其他應收款	是	29,730	29,730	2,616	-	2	-	營運周轉	-	-	-	243,070	243,070	
1	富祥HK	台灣富祥	其他應收款	是	16,353	16,353	-	-	2	-	營運周轉	-	-	-	1,859,271	1,859,271	
2	富祥上海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911	4,911	-	-	2	-	營運周轉	-	-	-	499,776	499,776	
2	富祥上海	中聯時代	其他應收款	是	34,377	34,377	-	-	2	-	營運周轉	-	-	-	499,776	499,776	
2	富祥上海	富祥時尚	其他應收款	是	24,555	24,555	-	-	2	-	營運周轉	-	-	-	499,776	499,776	
2	富祥上海	富祥北外灘	其他應收款	否	88,398	-	-	-	2	-	營運周轉	-	-	-	499,776	499,776	
3	中聯時代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911	4,911	-	-	2	-	營運周轉	-	-	-	66,637	66,637	註六
3	中聯時代	富祥時尚	其他應收款	是	29,466	29,466	-	-	2	-	營運周轉	-	-	-	494,713	494,713	
3	中聯時代	富祥上海	其他應收款	是	49,110	49,110	34,281	-	2	-	營運周轉	-	-	-	494,713	494,713	
4	富祥時尚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911	4,911	-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富祥上海	其他應收款	是	83,487	83,487	81,375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富祥燕莎	其他應收款	是	73,665	73,665	38,846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富祥空港	其他應收款	是	29,466	29,466	8,305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蘇州富祥	其他應收款	是	93,309	93,309	79,462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深圳富祥	其他應收款	是	83,487	83,487	41,523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中聯時代	其他應收款	是	49,110	49,110	30,878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中關村	其他應收款	是	44,199	44,199	-	-	2	-	營運周轉	-	-	-	1,245,849	1,245,849	
4	富祥時尚	杭州武林	其他應收款	是	19,644	19,644	7,784	-	2	-	營運周轉	-	-	-	188,755	188,755	
5	中關村	富祥時尚	其他應收款	是	9,822	9,822	3,173	-	2	-	營運周轉	-	-	-	232,837	232,837	
6	杭州武林	富祥時尚	其他應收款	是	9,822	9,822	-	-	2	-	營運周轉	-	-	-	76,878	76,878	
7	台灣富祥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0	50,000	24,259	-	2	-	營運周轉	-	-	-	76,878	76,878	
7	台灣富祥	富祥HK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	-	-	-	2	-	營運周轉	-	-	-	76,878	76,878	
7	台灣富祥	富祥上海	其他應收款	是	18,000	-	-	-	2	-	營運周轉	-	-	-	76,878	76,878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融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 註三：以貸出企業董事會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 40% 為限。
- 註四：對單一企業董事會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 40% 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 3 倍為限。
- 註五：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 40% 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 3 倍為限。
- 註六：產生原因係富豐北外灘於本集團喪失控制力前向本集團之資金融通。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台灣富群	2	\$ 911,511	\$ 517,626	\$ 445,626	\$ 378,592	\$ -	73%	\$ 911,511	Y	N	N	註三
0	本公司	富群HK	2	911,511	59,460	59,460	59,460	-	10%	911,511	Y	N	N	註三
1	台灣富群	本公司	4	911,511	148,604	59,460	59,460	-	10%	911,511	N	Y	N	註三
1	台灣富群	中聯時代	4	911,511	146,582	110,893	98,711	98,711	18%	911,511	N	N	Y	註三
2	富群時尚	中聯時代	4	911,511	9,822	9,822	9,822	-	2%	911,511	N	N	Y	註三
3	中聯時代	富群時尚	4	911,511	49,110	49,110	31,430	-	8%	911,511	N	N	Y	註三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及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 倍為限。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1.5 倍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台灣富輝	金門渡假村	本公司與該公司之董事為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 9,472	8.93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富輝HK	蘇州泊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98,220	\$ -	\$ -	-	\$98,22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輝時尚	富輝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 81,375	註	\$ -	-	\$ 8,692	\$ -	\$ -
富輝時尚	蘇州富輝	本公司之孫公司	79,462	註	-	-	4,911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請詳附註六(十三)。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富輝HK	香港	投資控股	\$ 622,494	\$ 510,950	107,925,279	100	\$ 619,758	\$ 33,592	子公司
本公司	台灣富輝	台灣	國際商務酒店	210,000	160,000	21,000,000	100	192,196	13,616	子公司

註一：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中，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按民國102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餘按民國102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 滙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滙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雷驛上海	酒店管理及相关服 務設施管理	\$163,913	1	\$ 87,503	\$ 49,271	-	\$ 136,774	\$ 25,588	100	\$ 25,588	\$ 166,592	\$ -	
雷驛時尚	酒店管理	437,014	2	130,824	41,626	-	172,450	31,972	100	31,972	415,284	-	
中聯時代	酒店管理	147,209	2	32,795	45,875	-	78,670	( 11,342)	100	( 11,342)	164,905	-	(註一)
蘇州泊逸	國際商務酒店	352,081	2	-	-	-	-	12,630	100	12,630	111,347	-	
南京泊逸	國際商務酒店	15,003	2	-	-	-	-	( 287)	100	( 287)	14,711	-	
中關村	國際商務酒店	5,893	3	-	-	-	-	17,553	100	17,553	46,252	-	
雷驛燕莎	國際商務酒店	21,136	3	-	-	-	-	15,558	100	15,558	21,992	-	
雷驛空港	國際商務酒店	21,106	3	-	-	-	-	( 3,611)	100	( 3,611)	( 3,696)	-	
深圳雷驛	國際商務酒店	4,911	3	-	-	-	-	3,380	100	3,380	( 13,727)	-	
蘇州雷驛	國際商務酒店	4,911	3	-	-	-	-	774	100	774	( 23,669)	-	
杭州武林	國際商務酒店	73,665	3	-	-	-	-	965	100	965	77,612	-	

註一：包含中聯時代之三家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註二：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中，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按民國 102 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餘按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本公司直接投資。
2.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雷驛 HK 直接投資。
3.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雷驛時尚直接投資。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區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係外國發行人，故不適用。	-	-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詳見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報導部門，辨認出之應報導部門分別從事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 (三) 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102 年 度			合 併
	酒店經營	物業管理	調整及沖銷	
外部收入	\$ 910,690	\$ 43,831	\$ -	\$ 954,521
內部收入	3,584	-	(3,584)	-
部門收入	\$ 914,274	\$ 43,831	\$ 3,584	\$ 954,521
部門營業淨損益	\$ 38,205	\$ 5,698	\$ -	\$ 43,903

	101 年 度			合 併
	酒店經營	物業管理	調整及沖銷	
外部收入	\$ 751,767	\$ 39,397	\$ -	\$ 791,164
內部收入	2,375	-	(2,375)	-
部門收入	\$ 754,142	\$ 39,397	\$ 2,375	\$ 791,164
部門營業淨損益	(\$ 43,041)	\$ 18,795	\$ -	(\$ 24,246)



####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部門損益與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43,903	(\$	24,2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239	(	6,044)
稅前淨利(淨損)	\$	66,142	(\$	30,290)

####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酒店經營收入	\$	910,463	\$	751,767
物業管理收入		44,058		39,397
	\$	954,521	\$	791,164

####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755,345	\$ 1,227,891	\$ 637,946	\$ 887,227
台灣	199,176	411,175	153,218	363,339
	\$ 954,521	\$ 1,639,066	\$ 791,164	\$ 1,250,566

####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總收入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

##### 2.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二) 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及非控制權益，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400	\$ -	\$ 42,40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8,225	-	48,2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835	-	2,835	
存貨	35	-	35	
預付款項	46,949	( 17,838)	29,111	(1)
其他流動資產	69,577	-	69,577	
流動資產合計	210,021	( 17,838)	192,183	
<u>非流動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30	-	9,8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7,306	-	617,306	
無形資產	2,620	-	2,6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0,859	60,859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019	-	111,019	
非流動資產合計	740,775	60,859	801,634	
資產總計	\$ 950,796	\$ 43,021	\$ 993,817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140,660	\$ -	\$ 140,660	
應付票據	3,879	-	3,879	
應付帳款	1,496	-	1,49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0,303	20,333	70,636	(1)(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558	-	19,558	
其他流動負債	18,032	13,633	31,665	(3)
流動負債合計	233,928	33,966	267,894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02,891	-	102,89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15	203,925	206,140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5,106	203,925	309,031	
負債總計	339,034	237,891	576,925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269,430	-	269,430	
資本公積	258,469	-	258,46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703	-	5,703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58,973	( 175,683)	( 116,710)	(1)-(4)
其他權益	19,187	( 19,187)	-	(4)
權益總計	611,762	( 194,870)	416,89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50,796	\$ 43,021	\$ 993,817	

調節原因請詳附註十五(三)3之說明。

##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0,609	\$ -	\$ 70,60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3,190	-	103,19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151	-	5,151	
存貨	109	-	109	
預付款項	133,181	( 81,671)	51,510	(1)
其他流動資產	146,418	-	146,418	
流動資產合計	458,658	( 81,671)	376,987	
<u>非流動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472	-	9,472	
-非流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8,572	-	988,572	
無形資產	1,608	-	1,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3,218	93,218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726	( 3,030)	157,696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60,378	90,188	1,250,566	
資產總計	\$ 1,619,036	\$ 8,517	\$ 1,627,553	

	中華民國一般			說明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464,302	\$ -	\$ 464,302	
應付票據	3,200	-	3,200	
應付帳款	2,978	-	2,97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4,330	33,792	128,122	(1)(2)
當期所得稅負債	31,033	-	31,033	
其他流動負債	46,961	28,605	75,566	(3)
流動負債合計	642,804	62,397	705,201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125,961	-	125,961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5	241,362	243,737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8,336	241,362	369,698	
負債總計	771,140	303,759	1,074,899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普通股	316,424	-	316,424	
資本公積	414,233	-	414,23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8,411	-	8,411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06,370	( 276,055)	( 169,685)	(1)-(4)
其他權益	2,458	( 19,187)	( 16,729)	(4)
權益總計	847,896	( 295,242)	552,6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19,036	\$ 8,517	\$ 1,627,553	

調節原因請詳附註十五(三)3之說明。

###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806,136	(\$ 14,972)	\$ 791,164	(3)
營業成本	( 523,939)	( 119,810)	( 643,749)	(1)(2)
營業毛利	282,197	( 134,782)	147,415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 24,538)	1,302	( 23,236)	(2)
管理費用	( 148,425)	-	( 148,425)	
營業利益(損失)	109,234	( 133,480)	( 24,2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0,278	-	10,278	
其他利益及損失	( 3,034)	-	( 3,034)	
財務成本	( 12,946)	-	( 12,94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342)	-	( 342)	
稅前淨利(損)	103,190	( 133,480)	( 30,29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1,531)	33,108	1,577	(1)~(3)
本期淨利(損)	71,659	( 100,372)	( 28,71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6,729)	( 16,7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1,659	(\$ 117,101)	(\$ 45,442)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1,659	(\$ 100,372)	(\$ 28,7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1,659	(\$ 117,101)	(\$ 45,442)	

####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所簽訂之長期租賃契約為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本集團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 \$17,334、其他非流動負債 \$203,925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56,701，調減未分配盈餘 \$182,396 及預付款項 \$17,838；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應付費用 \$33,792、其他非流動負債 \$241,362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86,067，調減未分配盈餘 \$182,396、預付款項 \$81,671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3,030，並調增營業成本 \$120,757，調減所得稅費用 \$29,365。
- (2)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

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2,999、遞延所得稅資產\$750及調減未分配盈餘\$2,249；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未分配盈餘\$2,249、營業成本\$947及營業費用\$1,302。

- (3) 本集團與客戶訂有銷售獎勵計畫，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應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該隨貨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銷售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應分攤至贈品及該原始銷售商品部分，於原始銷售時僅認列分攤至原始銷售商品部份之對價為收入，待給予客戶贈品時，再分攤至贈品之對價為收入。故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3,408及其他流動負債\$13,633，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0,225；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7,151及其他流動負債\$28,605，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0,225、營業收入\$14,972及所得稅費用\$3,743。
- (4) 本集團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換算差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故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均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19,187，並調增未分配盈餘\$19,187。

####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本公司僅出具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已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 0 1 年 度	1 0 2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376,987	458,206	81,219	21.54%
投資			0	0.00%
固定資產	988,572	1,329,721	341,149	34.51
無形資產	1,608	1,419	(189)	(11.75)
其他資產	157,696	209,336	51,640	32.75
資產總額	1,627,553	2,097,272	469,719	28.86
流動負債	705,201	846,737	141,536	20.07
長期借款	125,961	203,423	77,462	61.50
其他負債	243,737	261,298	17,561	7.20
負債總額	1,074,899	1,489,598	414,699	38.58
股本	316,424	332,245	15,821	5.00
資本公積	414,233	414,233	0	0.00
法定盈餘公積	8,411	15,576	7,165	85.19
保留盈餘	(169,685)	(157,409)	12,276	(7.23)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729)	3,029	19,758	(118.11)
股東權益總額	552,654	607,674	55,020	9.96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變動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0 者之主要原因說明及其影響：

1. 102 年流動資產較 101 年度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直營酒店增加 2 家以及銀行借款增加致銀行備償金額增加。
2. 102 年固定資產較 101 年度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新增蘇州網棧酒店以及新增南京泊逸和臺灣台南項目改造投資所致。
3. 102 年其他資產較 101 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新增富驛上海、富驛時尚和中聯時代下新項目的項目意向金所致。
4. 102 年資產總額較 101 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增加新增酒店和項目致相關項目改造和項目意向金增加所致。
5. 102 年流動負債較 101 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增加 2 家直營酒店及相關已簽約項目的資本支出，故相關資金需求增加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6. 102 年長期負債較 101 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臺灣高雄項目資本支出以及購買蘇州網棧酒店致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7. 102 年負債總額較 101 年度明顯增加，相關已簽約項目的資本支出以及購買蘇州網棧酒店致長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8. 102 年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較 101 年度減少，主要係 102 年度人民幣對台幣匯率上升所致。

##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 0 1 年 度	1 0 2 年 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	\$791,164	\$954,521	\$163,357	20.65
營業成本	643,749	713,847	\$70,098	10.89
營業毛利	147,415	240,674	\$93,259	63.26
營業費用	171,661	196,771	\$25,110	14.63
營業利益	-24,246	43,903	\$68,149	(281.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44)	22,239	\$28,283	467.95
稅前淨利	(30,290)	66,142	\$96,432	(318.36)
稅後淨利	(28,713)	51,083	\$79,796	(277.9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變動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0者之主要原因及其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02年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均較前101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於102年度中關村店和杭州武林店重裝完成全面開業，業績大幅提升，臺北華航店、深圳店、徐家匯店及天津店酒店業績提升，102年直特許酒店持續拓展，以及102年整體業績提升所致。
- 102年營業毛利較前101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毛利隨營收增加而增加，在營業成本率變化不大下，使得營業毛利成長幅度大於營收成長幅度。
- 102年營業利益較前101年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淨利隨營收增加而增加，在營業費用率變化不大下，使得營業利益成長幅度大於營業毛利成長幅度。
- 102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前101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度富驛上海處分上海通北路酒店產生處分投資利益27,053仟元新台幣所致。

## 三、現金流量

(一)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 減 ) 比 例
	1 0 1 年 度	1 0 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2,237	119,509	92.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91,141)	(588,215)	0.4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59,175	457,510	-18.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未達20%者，無須分析)

- 102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均較前101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102年整體業績增加所致。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5,486	172,520	(591,734)	(373,728)	269,499	104,229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營業已臻穩定，故預計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新增酒店之擴張、工程款、存出保證金及前期開辦費及舊有酒店增加部份裝修所致。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擬規劃各種理財方案，如辦理現金增資及進行銀行融資等，以維持酒店擴張之現金需要。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公司為保持富驛品牌和市場的領先地位，擴大規模，持續增加大陸及台灣地區酒店數量。102年度資本支出主要用於大陸南京江寧酒店酒店、南京高新及蘇州吳中裝修及臺灣高雄酒店裝修。

## (一)資金來源

102年資本支出主要資金來源為102年度CB、銀行借款以及部分自有資金。

## (二)預計可能產生的效益

隨大陸南京江寧酒店、南京高新及臺灣高雄預計103年第二季度開業，以及蘇州吳中預計103年第四季度開業，在拓展公司品牌增加營運據點同時，以加強市場之佔有率及促進營業額之成長。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02年度獲利 或虧損金額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 公司 (HK)		33,592	從事間接轉 投資之控股 公司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 陸子公司獲利，營業 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31,972	從事間接轉 投資之控股 公司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 陸子公司獲利，營業 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11,342	從事間接轉 投資之控股 公司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 陸子公司獲利，營業 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 海)有限公司		25,588	酒店管理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 陸子公司獲利，營業 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 公司		13,616	酒店管理	本期獲利因台灣子 公司獲利，營業穩定 發展。	-	視狀況而定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基於穩健之財務原則下，隨本公司酒店迅速擴展，在本集團業績持續成長下，除重大資本化支出以中長期資金支應外，仍以短期性營運週轉金為主要財務調度使用，再者本集團持續開發金融機構額度，爭取更優惠利率，讓利率變動對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 2. 匯率變動

(1)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及台灣經營連鎖酒店業務，日常營運係以各地子公司當地國貨幣為主要功能性貨幣，幾無匯兌需求。酒店因接待國外旅客可能有兌換外幣之情形，由本集團與銀行簽訂外幣代兌業務協議，依約定匯率提供外幣兌換成人民幣之業務，故尚無匯率變動之風險。另酒店營運所需之相關原料及商品主要均向營運地廠商採購，亦無向外採購之情事，故匯率變動對於本集團日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主要營運地係位於中國大陸及台灣，相關之主要資金需求及資產為人民幣及新台幣，集團增資主要係新台幣，增資後之資金因應營運所需，短期內即投入營運地，持有期間短；本集團在大陸當地子公司均經合法登記程式設立，增資亦經當地相關部門批准後資金匯入，並按中國大陸地區法規結匯，一般 1-3 個月即結匯為人民幣，外匯持有期較短，故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之影響有限。

(3) 資金來源除集團以台幣增資外，重大資本支出及臨時周轉資金向主要營運地中國大陸及台灣當地銀行借款主要係當地貨幣。

(4) 因應措施：

A. 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B.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若因應偶發收付款之情事可即時進行適時調節。

####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所從事產業與民生消費息息相關，主要市場為中國地區，惟中國經濟仍受到全球景氣之影響。全球經濟歷經金融風暴後休養生息，各國政府並致力實施寬鬆貨幣環境活絡市場，使得復甦腳步持續，但部分國家債務龐大，短期間難以削減解決，需仰賴國際救援，而各國為防止遊資過剩形成通貨膨脹壓力，亦開始傾向提高利率水準，使得復甦之路仍有陰霾。中國政府由於房市投機風潮不止且面臨通貨膨脹壓力，亦開始收縮貨幣供給，為日後經濟成長埋下變數，亦可能影響民生消費，而使本公司營收成長及獲利幅度受到限制。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市場計畫持續進行，以因應未來景氣變化之風險。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之領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

2. 本集團各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調度之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事項，業已符合本集團之相關程式規定，且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獲利或虧損並無影響。

###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中國大陸，本集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

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中國的旅遊業持續增長，不論是入境旅遊、中國大陸遊客的數量及酒店行業收入都不斷增加。從長遠來看，中國的旅遊市場吸引了很多慕名而來的國際遊客，本集團即時增加更多的國際銷售管道，並與旅行社、協定公司保持著良好的合作關係，且不斷提升自身的服務品質，以期能在市場競爭中取勝。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多年來致力於打造中國時尚商務酒店連鎖第一品牌，秉承獨特經營理念時尚、科技、健康，在業界之形象良好，多次榮獲各種獎項。且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未有企業形象改變及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於101年06月18日與網絡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署《股權買賣契約》，約定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300萬人民幣購買網絡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15%的股權、102年05月03日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再以300萬人民幣購買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15%的股權，另於102年12月完成購買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100%的股權。

2. 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現經營的酒店位於蘇州地理位置極佳的新區主幹道長江路中段，與蘇州著名的旅遊景點蘇州樂園僅有一牆之隔，緊鄰新區中心商務區，與地鐵站零距離，交通非常便利。酒店周邊商業及旅遊氛圍濃厚，擁有大量長期的穩定客源，該酒店經本公司的重新改造及定位，可在穩定原有客戶群的基礎上，吸引更多國內外的高端客戶。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集團採購部主要採購酒店用品、客房一次性用品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主要進貨供應商變化不大，主要物品採購均有數家長期合作、貨源較穩定之供應商，供應充足，故尚無進貨集中而造成供應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集團最近年度無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另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同時本公司於101年05月29日股票上櫃掛牌後，已朝向資本大眾化，與股東分享公司經營成果及利潤，將來應可持續獲得股東之支持，故未來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應不至於有重大負面影響，進而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及風險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NT\$)/美金千元(US\$)/人民幣千元(RMB\$)  
10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FX HOTELS GROUP INC.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開曼)	91.01.15 成立 97.05.07 更名	英國開曼	NT\$32,245	酒店經營，酒店管理。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HK)	91.01.11 成立 97.06.04 更名	香港	US\$19,248	酒店經營，酒店管理。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4.08.17	北京市朝陽區參子店 西街39號(金龍水道) 五層501室	US\$13,000	許可經營項目：無；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技術諮詢，技術培訓，技術服務；服裝、日用百貨的批發、備金代理(拍賣除外)及進出口業務(涉及配額授權管理、專項規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國家有關規定辦理)。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7.01.18	北京市朝陽區參子店 西街39號(金龍水道) 三層501室	US\$4,605	住宿(不含高檔賓館；限分公司經營)；以特許經營方式從事商業活動；為住宿的客人提供零售預包裝食品(限分公司經營)；酒店管理；商務諮詢；酒店管理方面的技術培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為住宿的客人提供日用品、箱包、電子產品的零售服務(限分公司經營)。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97.10.30	上海市浦東新區牡丹 路60號1606A室	US\$5,200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設施的管理(涉及行政許可的，憑許可證經營)。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99.12.20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 路3段131號1樓	NT\$210,000	一般旅館業；視聽歌唱業；休閒活動場所業；競技及休閒運動場所業；租賃業；一般浴室業；茶酒零售業；其他餐飲業；飲料店業；飲料店業；不動產租賃業；管理顧問業；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飲料製造業；其他綜合零售業；其他休閒服務業；會議及展覽服務業；花藝設計業；花卉零售業；花卉批發業；三溫暖業；國際貿易業；停車場經營業；百貨公司業；超級市場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烘焙食品製造業；遊樂園業；日常用品零售業；瘦身美容業；便利商店業；資訊休閒業；建築物清潔服務業；倉儲業；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4.09.14	北京市海澱區北四環西路68號雙橋大廈四層一單元	RMB\$1,200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不含高檔酒店)；批發定型包裝食品、飲料。一般經營項目：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和國家外商投資產業政策禁止的，不得經營；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應經許可和國家外商投資產業政策限制經營的項目，經審批機關批准並經工商行政管理機關登記註冊後方可經營；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未規定許可和國家外商投資產業政策未限制經營的，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6.12.07	北京市朝陽區參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四層501室	RMB\$4,304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服務(不含高檔賓館)。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技術諮詢，技術服務，酒店管理技術培訓。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6.09.30	北京市順義區天竺鎮天竺家園17號樓	RMB\$4,298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不含高檔賓館)。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技術諮詢，管理技術培訓，技術服務。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7.12.18	蘇州市幹將東路938號	RMB\$1,000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服務；一般經營項目：商務諮詢，酒店管理服務，物業管理服務，零售：服裝百貨，箱包，日用百貨。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9.12.21	深圳市羅湖區愛國路梅州外貿大廈1號第一層、第三層至第十層	RMB\$1,000	為酒店提供管理服務；旅店；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明令禁止及特種許可的除外)；商務諮詢；資訊諮詢(不含人才中介服務、證券及其他限制項目)。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94.11.25	杭州市下城區朝暉路186號	RMB\$15,000	許可經營項目：服務；住宿。一般經營項目：無。
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94.09.12	蘇州市高新區長江路樂園南廣場	US\$10,000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經營小型餐館。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
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	102.09.09	南京市高新開發區麗景路18號	US\$500	許可經營項目：無。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餐飲企業管理；企業管理；會務服務；商務諮詢；投資諮詢(涉及法律、法規禁止經營的不得經營，涉及許可證經營的憑許可證經營)。

(二)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三)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酒店管理、住宿、商務諮詢等。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NT\$)/美金千元(US\$)/人民幣千元(RMB\$)  
10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份比例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HK)	董事	侯尊中	US\$19,248	107,925	100%
	董事	黃偉耀		107,925	100%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US\$13,000	-	-
	董事	黃偉耀		-	-
	董事	葉威禮		-	-
	監事	宗小麗		-	-
	總經理	黃偉耀		-	-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侯尊中	RMB\$1,200	-	-
	監事	黃偉耀		-	-
	總經理	侯尊中		-	-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RMB\$4,304	-	-
	董事	黃偉耀		-	-
	董事	葉威禮		-	-
	監事	宗小麗		-	-
	總經理	黃偉耀		-	-
	董事長	侯尊中		-	-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黃偉耀	RMB\$4,298	-	-
	董事	葉威禮		-	-
	監事	宗小麗		-	-
	總經理	黃偉耀		-	-
	董事長	侯尊中		-	-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RMB\$1,000	-	-
	監事	雷英		-	-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US\$4,605	-	-
	董事	黃偉耀		-	-
	董事	葉威禮		-	-
	監事	宗小麗		-	-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	黃偉耀	US\$5,200	-	-
	執行董事	侯尊中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實 收 資 本 額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台 灣 富 驛 酒 店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事	雷 英		-	-
	董 事 長	開 曼 群 島 尚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侯 尊 中		21,000	100%
	董 事	開 曼 群 島 尚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侯 尊 仁	NT\$210,000	21,000	100%
	董 事	開 曼 群 島 尚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吳 盈 良		21,000	100%
	監 察 人	開 曼 群 島 尚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康 榮 寶		21,000	100%
深 圳 富 驛 時 尚 酒 店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執 行 董 事	侯 尊 中		-	-
	監 事	雷 英	RMB\$1,000	-	-
	總 經 理	孫 文 利		-	-
杭 州 米 蘭 風 尚 酒 店 有 限 公 司	執 行 董 事	侯 尊 中		-	-
	監 事	雷 英	RMB\$15,000	-	-
	總 經 理	侯 尊 中		-	-
蘇 州 網 棧 酒 店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侯 尊 中		-	-
	總 經 理	侯 尊 中	US\$10,000	-	-
泊 逸 酒 店 管 理 發 展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侯 尊 中		-	-
	總 經 理	孫 文 利	US\$500	-	-

(五)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NT\$)/美金仟元(US\$)/人民幣仟元(RMB\$)  
102年12月31日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或 出 資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淨 利(損)	本 期 稅 後 益 (損)	每 股 (虧 損) 盈 餘 (元 後)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HK)	US\$19,248	RMB\$144,062	RMB\$17,864	RMB\$126,198	RMB\$0	(RMB\$56)	RMB\$6,956	不適用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US\$13,000	RMB\$103,172	RMB\$18,611	RMB\$84,561	RMB\$2,250	RMB\$292	RMB\$6,621	不適用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RMB\$1,200	RMB\$29,515	RMB\$20,097	RMB\$9,418	RMB\$27,130	RMB\$4,692	RMB\$3,635	不適用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RMB\$4,304	RMB\$19,555	RMB\$15,077	RMB\$4,478	RMB\$24,888	RMB\$4,479	RMB\$3,222	不適用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RMB\$4,298	RMB\$12,377	RMB\$13,129	(RMB\$752)	RMB\$10,321	(RMB\$963)	(RMB\$748)	不適用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RMB\$1,000	RMB\$20,074	RMB\$24,894	(RMB\$4,820)	RMB\$13,980	RMB\$169	RMB\$160	不適用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RMB\$1,000	RMB\$11,096	RMB\$13,892	(RMB\$2,796)	RMB\$15,806	RMB\$671	RMB\$700	不適用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US\$4,605	RMB\$97,817	RMB\$64,238	RMB\$33,579	RMB\$47,954	RMB\$241	(RMB\$2,349)	不適用

企業名稱	資本額或 資出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損)	本期稅後 (損)益	每股(虧 損)盈餘 (元) (稅 後)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US\$5,200	RMB\$65,899	RMB\$31,977	RMB\$33,922	RMB\$4,050	RMB\$1,511	RMB\$5,299	不適用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NT\$210,000	NT\$644,723	NT\$452,527	NT\$192,196	NT\$199,177	NT\$24,089	NT\$13,616	NT\$0.65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RMB\$15,000	RMB\$18,327	RMB\$2,523	RMB\$15,804	RMB\$8,739	RMB\$233	RMB\$200	不適用
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US\$10,000	RMB\$26,947	RMB\$4,274	RMB\$22,673	RMB\$1,140	(RMB\$225)	RMB\$2,615	不適用
泊逸酒店管理發展(南京)有限公司	US\$500	RMB\$13,776	RMB\$10,780	RMB\$2,996	RMB\$0	(RMB\$34)	(RMB\$59)	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請詳見第 157 頁。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上櫃承諾事項追蹤明細表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尚未完成事項
<p>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富驛 HK)、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上海)及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富驛)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富驛 HK 不得放棄對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時尚)及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時代)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富驛時尚不得放棄對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關村)、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燕莎)、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p>	<p>本公司已於 101 年 06 月 29 日股東常會中，配合承諾事項，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式」部分條文。</p>	<p>無。</p>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尚未完成事項
<p>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空港)、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富驛)、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深圳)及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武林)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p>		
<p>承諾於上櫃掛牌後,富驛時尚、中聯時代、中關村、富驛燕莎、富驛空港、蘇州富驛、富驛深圳、杭州武林、台灣富驛及富驛上海每年應由專人確實執行內部稽核。</p>	<p>富驛時尚、中聯時代、中關村、富驛燕莎、富驛空港、蘇州富驛、富驛深圳、杭州武林、台灣富驛及富驛上海,已由稽核人員執行相關查核作業。</p>	<p>無。</p>
<p>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時改選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p>	<p>本公司第一屆董事與監察人之任期至 101 年 12 月 20 日止,並已於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時進行全面改選。</p>	<p>無。</p>
<p>承諾台灣富驛向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建物之部分區域用途屬第三種住宅區者,未依法完成變更使用用途前不得作為一般旅館使用。</p>	<p>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東路分公司已於 101 年 5 月 14 日取得台北市政府核發之旅館業登記證。</p>	<p>無。</p>
<p>承諾於上櫃掛牌後之董事選舉方法應採累積投票制。</p>	<p>本公司章程已於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時配合修訂其相關規定。</p>	<p>無。</p>



股東重要權益事項	保護或全部或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章程	富規	聯定	對之	影	權	益
<p>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p> <p>(e)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p> <p>(f)有價證券之私募。</p>	<p>(a)修正公司發起備忘錄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時 (開曼公司法第 10 條)；</p> <p>(b)修正公司章程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時 (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或</p> <p>(c)公司因無法償還到期債務以外之其他理由自願解散時 (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第 (c) 項)。</p> <p>此外，依據開曼律師告知，公司若因無法償還到期債務之理由而自願解散，該解散應由普通決議行之 (即由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行之，或由全體有表決權股東以書面簽署通過之方式決議)。</p>	<p>(b)修正公司發起備忘錄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有關於任何宗旨，權力或其他特別載明之事項。</p> <p>第 32 條載明須經「重度決議」通過之議案，其中包括下列議案：</p> <p>(a)將任何可供分派之股息及 (或) 紅利及 (或) 任何依本章程第 106 條所定之其他數額轉增資；</p> <p>(b)進行本公司之任何分割；</p> <p>(c)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其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p> <p>(d)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p> <p>(e)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或</p> <p>(f)依據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 (包括選擇權、</p>	<p>Association)；或</p>	<p>權益檢查表之要求，但自台灣公司法觀點，於公司資產顯不足以抵償其所負債務時，董事會應即聲請宣告破產，而不待股東會另行決議，因此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無法償還到期債務而以普通決議方式決議解散，尚難謂對股東權益有重大不利之影響。</p>					

股東重要權益事項	開法	受規	公司定	開章	受程	富規	驛定	異原	對之	影東權 響
<p>2. 合併之決議          依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關於合併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總數不得有不足前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出席之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p>依據開曼律師告知，開曼公司法規定，「吸收合併」(merger) 係指兩家以上之公司合併，並將其承諾、資產及負債歸於其中一家公司，作為存續公司 (surviving company)：「創設合併」(consolidation) 係指兩家以上之公司合併並新設一家公司，並將其承諾、資產及負債均歸於該新設公司。</p>	<p>依據開曼律師告知，依據開曼公司法 (2009 年版) 規定，關於「吸收合併」或「創設合併」之決議，須經各參與合併公司經持有全部實收股本百分之七十五價值股東同意之決議；若合併後新設公司或</p>	<p>開曼公司法 (2009 年版) 關於「合併特別決議」之規範，原則上其表決權數並不低於股東權益檢查表所要求之表決權數，且我國公司法亦允許以章程訂定較高表決權數，因此對於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p>	<p>依據開曼律師意見書，無論富驛酒店之公司章程是否另有規定，將適用於富驛酒店，且富驛酒店不得以變更其公司章程之方式迴避開曼公司法於 2011 年 4 月 27 日修訂後之變動，目前富驛酒店正研擬於未來修正章程以反映上開法令之變動。</p>	<p>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 1 條關於「吸收合併」或「創設合併」之規定與上述開曼公司法相同，並因願及台灣法下是將「吸收合併」與「創設合併」兩種型態合併交易均通稱為「合併」，故於公司章程第 1 條分別就「吸收合併」與「創設合併」分別定義，以符合開曼公司法之定義。</p>	<p>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 1 條中定義之「合併特別決議」乃依照開曼公司法於 2011 年 4 月 27 日修正前之規定訂定，並於公司章程第 31(B) 條規定，公司依照開曼公司法進行合併時，需依「合併特別決議」方式為之。</p>	<p>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          第 33 條規定，公司若因為無法償還到期之債務之理由，應由普通決議自願解散；因其他理由自願解散者應由特別決議進行之。</p>	<p>無</p>	<p>無</p>	<p>無</p>

股東重要權益事項	開法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章程	富規	對之	影響
<p>3. 庫藏股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經最近一次股份總會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並應於該次股東會召集事由中</p>	<p>存續公司股東之價值與該股者，則關於「創設合併」或「創設合併」之議，得由各股東以「特別決議」之規定辦理。於上述任一情形中，每一股東均有表決權，不論其持有股份是否賦予表決權。惟自2011年4月27日起，關於「創設合併」或「創設合併」之議，開曼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之規定辦理，或依據各參與合併公司章程所訂之其他授權方式辦理。</p>	<p>公司發給各參與合併之股份，其權利與原持有股份相同者，則關於「創設合併」或「創設合併」之議，得由各股東以「特別決議」之規定辦理。於上述任一情形中，每一股東均有表決權，不論其持有股份是否賦予表決權。惟自2011年4月27日起，關於「創設合併」或「創設合併」之議，開曼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之規定辦理，或依據各參與合併公司章程所訂之其他授權方式辦理。</p>	<p>由於開曼公司法於2011年4月27日修訂前，不允許開曼公司持有自己之股份，因此公司並未訂定股東權益檢查員，以及庫藏股轉讓員工，以及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者，其股份無表決權等相關規定。富驛酒店目前正</p>	<p>本項差異主要是因開曼公司酒店尚無法即時修正章程以反映此一變動所導致。</p>	<p>富驛酒店目前正考慮是否修正章程以反映開曼公司法之修訂，惟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之規定係基於金管會公佈之「上市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1條，於富驛酒店式上櫃後應適用於富驛酒店，對我國股東權益無</p>	

<p>股東權益要項</p> <p>列舉並說明下列事項，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a) 所定轉讓價格、折價比率、計算依據及合理性。</p> <p>(b) 轉讓股數、目的及合理性</p> <p>(c) 認股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認購之股數。</p> <p>(d) 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p> <p>(i)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p> <p>(ii) 說明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p> <p>歷次股東會通過且已轉讓予員工之股數，累計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五，且單一認股員工其認購股數累計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五。</p>	<p>開法</p> <p>章程規定取得持有庫藏股之授權時，則開曼公司可持有庫藏股，庫藏股無表決權亦無受股息分派之權利。開曼公司並未限制庫藏股之轉讓方式、對價及對象。</p>	<p>開章</p> <p>研擬是否採用庫藏股制度並修正章程以反映開曼公司法之修訂。</p>	<p>差異</p> <p>原因</p>	<p>對之</p> <p>重大影響</p> <p>對股東權益之重大影響。</p>
---	--	---	---------------------	--

<p>股東重要權益事項</p>	<p>4. 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對於委託代理人出席之規定，應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5條、第6條、第8條第1項、第7條、第8條第4項、第10條至第13條、第13條之1、第14條第1項、第16條第1項、第18條、第19條第1項、第20至第23條等規定，於公司章程訂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與委託書徵求事宜之相關規範。</p>	<p>開法</p>	<p>依據開法與徵求公司與徵求無特別規定。</p>	<p>開章</p>	<p>富驛酒店公司證券交易市場上掛牌使用，以及徵求委託書本公司股份之委託書之所有事宜，應遵守「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其他應適用法令之規定，不論章程是否明定。</p>	<p>差異</p>	<p>開曼公司法對於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並無特別規定。</p>	<p>對之</p>	<p>富驛酒店股東會使用委託書之方式，主要是逐一考慮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以及徵求委託書之規範，相關規定內容甚為繁瑣，為避免將來法令變動而必須修改公司章程，故於遵循委託書使用及徵求法令規範之前提下，以概括方式規定發行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應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令之規定辦理，對股東權益應無實質之影響。</p>	<p>影響</p>	<p>富驛酒店章程未採舉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條文逐考慮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以及徵求委託書之規範，相關規定內容甚為繁瑣，為避免將來法令變動而必須修改公司章程，故於遵循委託書使用及徵求法令規範之前提下，以概括方式規定發行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應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令之規定辦理，對股東權益應無實質之影響。</p>	<p>權益</p>
-----------------	--	-----------	---------------------------	-----------	---	-----------	--------------------------------	-----------	---	-----------	---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